



中国人寿集团成员单位



BE BANK+ BE BANKER



秉心持責 共賦價值

二零一九年年度報告



秉心持责 | 服务为本

本行以党的领导统领改革发展全局，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任务，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回归本源、专注主业，积极履行国有企业主体责任，有力支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国家战略发展大局，不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和水平。

共赋价值 | 共创未来

本行立足新时代、直面大变局、勇担新使命，紧紧围绕提升科技赋能和挖掘保银协同潜能打造差异化竞争优势，着力将金融科技打造为引领发展力，将保银协同打造为核心竞争力，共同聚焦价值创造，积极推动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

BE BANK+ BE BANKER

秉心持责，共赋价值



本行简介

广发银行成立于1988年，是国内首批组建的股份制商业银行之一。本行秉持「诚信、责任、创新、笃行」的核心价值观，牢记「服务客户、回报股东、成就员工、奉献社会」的历史使命，践行「相知相伴、全心为您」的服务理念，朝着实现「全国一流商业银行」的战略目标奋勇前进。

本行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质量、高效率、全方位的综合金融服务。在北京、天津、河北、山西、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重庆、四川、云南、陕西、新疆等境内24个省(直辖市、自治区)100个地级以上城市和澳门特别行政区设立了44家直属分行、872家营业机构，并与全球近100个国家和地区超过1,200家金融机构建立SWIFT密押关系，为30多万对公客户、4,200多万个人客户、8,100多万信用卡客户和4,600多万移动金融客户提供优质、全面的金融服务。

立足湾区 面向全国

作为总部设立在粤港澳大湾区的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广发银行立足大湾区建设，服务和支撑国家重点区域发展战略。

004 概况

025

- 004 重要提示
- 005 释义
- 006 董事长致辞
- 008 行长致辞
- 010 2019年经营管理十大亮点
- 014 本行基本情况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022 经济金融与宏观环境
- 023 本行核心竞争力

092 公司治理

133

- 092 重要事项
- 095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099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 115 公司治理情况
- 132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行2019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 133 备查文件目录

026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091

- 026 经营管理回顾
- 028 财务报表分析
- 052 业务综述
- 066 风险管理
- 081 资本管理
- 083 与主要股东的战略合作
- 084 对本行未来发展的展望
- 086 企业社会责任
- 090 荣誉榜

136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284

- 136 审计报告
- 139 财务会计报告
- 280 机构名录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重要提示

-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经本行第八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经本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出具书面审核意见。
-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行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2019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同时，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对本行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2019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本行拟按照经审计的本行2019年财务报表净利润125.81亿元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12.58亿元；按照风险资产余额1.5%的比例差额提取一般准备人民币41.83亿元。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每10股现金分红人民币0.639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行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 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编制且以中文文本为准。
- 本报告所涉及对未来财务状况、经营业绩、业务发展及经营计划等展望性陈述，不构成实质承诺。本行实际的经营状况和发展，可能会因为各种因素和不确定性而与展望性陈述有所差异。
- 本行经营中面临的风险主要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国别风险、声誉风险、战略风险、合规风险和信息技术风险等。本行已经采取各种措施，有效管理和控制各类经营风险，具体详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相关内容。

本行法定代表人尹兆君、主管财务常务副行长尹矣及财务机构负责人邱刚，保证本行2019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释义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在本报告中，除文义另有所指外，下列词语具有以下涵义：

本行、广发银行	指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本行章程	指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人寿集团	指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中国人寿、国寿股份	指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央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	指	人民币元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董事长致辞



岁月不居，春秋代序。2019年，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喜迎70华诞之际，恰逢中国人寿建司70周年，广发银行融入中国人寿集团也历经三个年度。三年来，我们始终坚守初心使命，深度融入国家重大战略，切实贯彻集团决策部署，用勇争一流的拼劲、一抓到底的韧劲，加速改革转型，强化管理提升，总体呈现向上向好的发展态势，迈上了「三步走」的第二步，开启了「走起来、跑起来」的新征程。

抓稳转型「方向舵」，把政治建设刻在心上。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在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中不断坚定信念、滋养初心、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着力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在经营管理中发挥国有金融企业党建的独特优势，为全行改革发展提供政治保证。

牢记服务「主旋律」，把担当作为扛在肩上。始终把「回归本源、服务实体」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牢记责任，着力服务国家重点区域发展战略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断加大对民营、小微企业和消费领域的信贷投放力度，坚决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努力发挥「六种力量」，为发挥国有企业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作用贡献智慧和力量。

筑牢发展「金招牌」，把经营质量抓在手上。积极迈向差异化、内涵式经营发展道路。截至报告期末，广发银行总资产达2.63万亿元，对公和零售贷款增速均排名股份制同业前列，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快增长；公司客户质量和收益水平持续提高，零售消费金融保持高速增长，金融市场资产配置不断优化；资产质量持续向好，拨备覆盖率明显上升，成功发行450亿元永续债，发展能力显著增强。

建设融合「大平台」，把保银协同放在机制上。坚持「一个集团、一个国寿」，积极融入中国人寿大家庭，对照集团重振国寿「三转、四型、三化」战略部署和总体发展规划，充分发挥综合协同的经营潜力和发展特色，深入推进与集团各成员单位全方位资源整合和业务协作。积极试点深化协同模式，建成综合金融营销协同平台，各项协同项目成效显著，初步探索出广发银行特色发展之路。

启动智慧「强引擎」，把科技赋能落到行动上。深入贯彻「科技国寿」战略，制定广发银行科技建设三年行动方案，明确综合化、智能化、生态化建设目标。报告期内，广发银行有序推进了金融业务、数据服务、智能服务三大平台建设，持续拓展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金融科技应用，积极参与集团金融生态圈建设，促进经营管理数字化，智慧银行建设成效明显。

2020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这将是中国历史上一个令人激动的重大时刻。我们必须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拥抱新时代，创造新未来。广发银行将守牢初心使命，强化价值创造，紧紧抓住粤港澳大湾区和深圳先行示范区建设的历史性机遇，在高质量发展之路上走得更为有劲，不负股东、客户和社会的支持厚爱，全力以赴创出一个激情燃烧、干事创业的火红年代，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中展现更大作为！

董事长：王滨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行长致辞

2019年是让人难忘的一年，我们喜迎新中国70华诞，中国人寿建司70周年。全行上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认真落实中国人寿集团党委工作要求和本行董事会确定的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力投入「重振国寿」战略实施，有效应对内外部风险挑战明显上升的复杂局面，开拓创新、砥砺前行，全行改革发展迈出新步伐，经营管理取得新进展，迈上了高质量发展新台阶。

回顾2019，广发银行充满激情，步履坚实，铿锵前行。

我们致力于更加激昂的创业环境，坚持把加强党的领导作为推动全行改革发展的根本政治保证，坚决听党话、跟党走，党的领导全面加强。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认真做好集团巡视整改，强化基层党组织建设，对直属机构进行党建「千分制」考核，严格执纪监督问责，持之以恒纠正「四风」特别是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的能力显著提升，广大党员、干部的初心使命更加坚定，干事创业的精气神更加昂扬。

我们致力于更为精准的发展战略，始终立足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坚定履行国有控股银行的政治责任、经济责任，服务大局成效显著。对接国家区域发展战略，制定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区域一体化、长江经济带发展、东北振兴等综合金融服务行动方案，加大对重点区域的信贷投放力度，在粤港澳大湾区、长江经济带人民币贷款余额较年初分别增长32.86%和26.85%。积极服务实体经济，加大对民营、小微企业和消费领域的信贷投放，民营企业贷款增长24.27%，普惠金融全面完成监管任务，消费贷款增长29.91%；全面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全年累计投放精准扶贫贷款166亿元，帮助10,502名贫困人员脱贫，44个定点扶贫村脱贫摘帽。



我们致力于更添活力的经营策略，围绕高质量发展目标，加快调结构、提效能，推动业务经营实现了量、质、效的稳步提升。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总资产2.63万亿元，比年初增长11.52%；存款余额1.60万亿元，贷款余额1.57万亿元，比年初分别增长21.19%和17.37%，存贷款增速跑赢股份制同业。报告期内，本行实现营业收入763.12亿元，实现拨备前利润513.62亿元，同比分别增长28.65%和39.86%；实现净利润125.81亿元，同比增长17.58%；成功发行450亿元永续债，资本实力大幅提升，主要监管指标均满足达标要求。

我们致力于更加贴心的服务产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合规有序开展保银协同，通过机制、产品、模式创新，深入挖掘客户综合金融服务需求，不断提升服务客户能力和水平。一年来，累计新发行联名信用卡和借记卡超100万张，综合金融投融资业务规模超1,000亿元，全国推广「白金项目」、试点开展「战狼行动」，推出鑫单宝、鑫续宝、鑫享贷、鑫抵贷、奕健康联名卡等多款新产品，保银协同业务全面拓展。

我们致力于更具智慧的科技应用，积极拥抱金融科技变革，加快推动科技从「支撑」走向「引领」，发挥科技对业务发展的基础和先导作用，按照「用户即客户」跨界理念，以生态圈建设带动业务拓展，推出涵盖12个行业的智慧城市服务方案；丰富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的应用场景，推出国寿「E付保」、「手机银行5.0」、「发现精彩4.0」等系列新产品、新应用，金融科技日益成为引领业务发展的新动能。

我们致力于更为稳健的风险防控，认真落实党中央关于打赢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的要求，建立健全「横到边、竖到底」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统一管理表内表外风险，全行新发生对公逾期欠息贷款同比下降47.00%，后四类贷款占比降至3.39%。深入开展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回头看，专项排查重点业务风险点。加强内控合规建设，完善案防与员工行为管理长效机制，扎紧筑牢风险内控防线，发展步伐更加稳健。

跨入2020，广发银行只争朝夕，不负韶华。

2020年是不平凡的一年。一场突发而来的疫情，打乱了全球经济发展步伐，我国各行各业在党中央的统一领导下积极参与这场没有硝烟的「战疫」。广发银行积极践行社会责任，努力保障业务连续不停摆，金融服务不缺位。全国人民在抗击疫情中展现出的众志成城，让我们无所畏惧，对下一步的发展满怀信心。我们将继续守正创新、攻坚克难，精准对标中国人寿集团的战略，认真贯彻好「12333」工作方针，谋划好高质量发展的「全新一跃」。

在坚持「党建统领发展」这条主线上实现「全新一跃」。始终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始终做到「两个维护」，全面从严管党治党，切实提升党的建设质量，把党的领导落实到经营管理全过程。

在发力「科技、保银协同」两大动能上实现「全新一跃」。一方面，提升科技赋能，发挥科技对业务发展的基础性和先导性作用，不断提升科技对业务发展、风险管控、客户服务等方面的驱动力。另一方面，挖掘保银协同潜能，坚持「一个客户、一个国寿」，从做「加法」变为做「乘法」，推动渠道、产品、服务的创新与融合。

在筑牢「三类定位、三大基础、三种文化」上实现「全新一跃」。一是明确三类业务定位，即突出零售、做强对公、做优同业；二是夯实「三大发展基础」，即客户基础、管理基础、能力基础；三是弘扬三种文化，「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文化，「合规是底线和生命线」的合规文化，「团结、进取、敏锐、执行、担当」的团队文化。

路虽远，行则必至；事虽难，做则必成。广发银行将抢抓战略机遇、提升发展能级，以「只争朝夕、埋头苦干」为笔答好时代之问，书写精彩答卷，为服务国家战略和打造「更有硬度的经济」贡献更大力量，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更大的贡献！

行长：尹兆君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2019 年经营管理十大亮点

01

党建统领全面加强

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线，扎实开展主题教育，认真做好巡视整改，驰而不息从严治党，落地「2551」人才工程，为全行组织力、战斗力和执行力提升提供强大动力。

02

服务大局成效显著

存贷款增速跑赢股份制同业，有效支持实体经济；制定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区域一体化、长江经济带建设、东北振兴等综合金融服务行动方案，在大湾区、长江经济带贷款分别增长32.86%和26.85%；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增长28.01%，精准扶贫贷款增长16.73%。

03

经营业绩齐创新高

围绕高质量发展要求加快调结构、提效能，总资产达2.63万亿元，实现营业收入763.12亿元，净利润125.81亿元，分别同比增长11.52%、28.65%和17.58%，均创历史最好水平，净利差、净息差明显提升，成本收入比大幅下降。

04

保银协同深入推进

积极融入中国人寿大家庭，在四家分行试点深化保银协同模式，深化「白金项目」，启动「双鑫项目」，累计新发行联名信用卡和借记卡超百万张；启动「战狼行动」，综合金融投融资业务规模超千亿元。

05

科技赋能持续升级

以「科技国寿」战略为指导，明确综合化、智能化、生态化的「数字广发」建设目标。有序推进金融业务、数据服务、智能服务三大能力平台建设，研发规模同比增长25.46%，推出国寿「E付保」、「手机银行5.0」、「发现精彩4.0」等系列新产品、新应用。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2019年经营管理十大亮点

06

零售金融强化优势

持续丰富和完善产品体系，带动个人存款余额较年初增长31.15%，财富管理和私人银行客户快速增长。信用卡累计发卡突破8,100万张，交易总额2.41万亿元；消费贷款余额较年初增长29.91%。

07

公司金融加快发展

坚持「重点区域、重点行业、重点项目和核心客户」客户定位，新增政府机构类业务资格24个，新增财政社保类账户36户，实现中央级预算单位零的突破，落地智慧城市系列项目731个，对公一般贷款增量超千亿元。

08

金融市场打造特色

稳健发展同业授信业务，多渠道拓展同业合作，与413家境内外金融机构建立了授信合作关系；以「轻资本」为核心持续推动投行业务转型，投行营业收入和中间业务收入均同比大幅增长；资产管理优化资产配置及资金结构，稳妥推进理财业务转型和理财子公司筹建。

09

发展基础更为夯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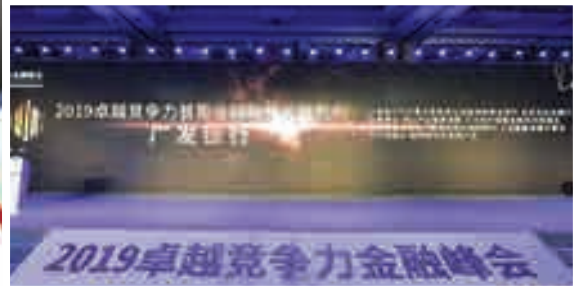
认真落实党中央关于打赢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要求，提前完成「剪刀差」压降任务，新发生对公逾期欠息贷款同比下降47.00%，拨备覆盖率提升至173.41%。成功发行450亿元永续债，资本实力大幅提升。

10

品牌形象不断提升

结合「中国人寿建司七十周年」「CBA联赛官方合作伙伴」等内外热点开展主题宣传，提升品牌价值，荣获「年度最佳品牌建设银行」称号。在英国《银行家》杂志发布的全球银行1000强中位列第73位，同比大幅提升19位。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本行基本情况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本行基本情况简介

法定名称

中文名称：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广发银行)

英文名称：China Guangfa Bank Co., Ltd.

(简称：China Guangfa Bank、CGB或Guangfa Bank)

经营宗旨及经营范围

经营宗旨：根据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依法开展各项商业银行业务，促进和支持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谋求股东利益最优化。

本行以安全性、流动性、效益性为经营原则，自主经营，自担风险，自负盈亏，自我约束。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等有价证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发行和代理发行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和代客外汇买卖；代理国外信用卡的发行及付款业务；离岸金融业务；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中国银保监会等批准的其他业务。

法定代表人：尹兆君

董事会秘书：李广新

注册和办公地址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13号

邮政编码：510080

广发银行客服热线：400-830-8003

广发信用卡热线：95508

网址：www.cgbchina.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公司其他有关资料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88年7月8日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20年4月23日

登记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注册资本：人民币19,687,196,272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190336428Q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0012H144010001

本行基本情况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聘请的审计师

国内审计师：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赵雅、何明智
国际审计师：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中国香港中环添美道1号中信大厦22楼

本报告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等要求进行披露。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本行基本情况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全年经营成果(人民币千元)			
利息净收入	33,612,775	22,622,471	23,078,45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5,144,247	33,930,776	26,942,192
营业收入	76,312,481	59,319,940	50,531,359
业务及管理费	(23,495,484)	(21,460,531)	(19,842,297)
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36,439,124)	(24,783,224)	(17,657,119)
营业利润	15,457,125	12,295,317	12,390,154
利润总额	14,922,925	11,940,735	11,503,908
净利润	12,580,924	10,699,631	10,204,33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580,924	10,699,631	10,204,3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¹	12,843,487	10,618,632	10,891,1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44,042)	(28,742,565)	(92,883,3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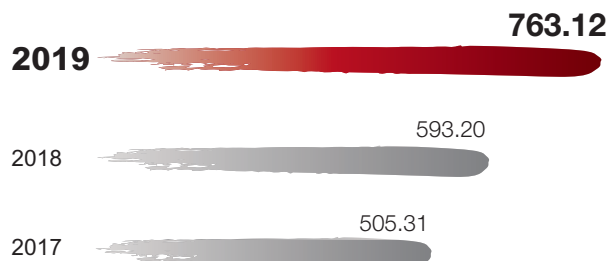
净利润

单位：人民币亿元



营业收入

单位：人民币亿元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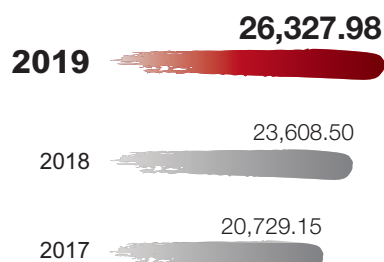
本行基本情况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于报告期末(人民币千元)			
总资产	2,632,797,846	2,360,850,306	2,072,915,318
贷款和垫款总额 ¹	1,571,073,879	1,338,526,136	1,101,572,232
贷款减值准备 ²	(41,952,459)	(29,408,170)	(23,871,603)
投资净额 ¹	631,108,143	581,839,759	577,794,085
总负债	2,423,233,621	2,202,348,004	1,959,069,352
客户存款 ¹	1,600,170,141	1,320,431,822	1,079,823,88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¹	416,715,620	489,355,843	499,729,628
拆入资金 ¹	27,763,260	100,791,888	76,233,645
股东权益	209,564,225	158,502,302	113,845,966
总资本净额	244,978,854	196,287,715	149,830,626
一级资本净额	207,788,873	156,847,655	112,094,325
风险加权资产净额	1,950,827,666	1,666,064,141	1,399,139,753
每股数据(人民币元)			
每股净资产 ³	10.64	8.05	7.39
基本每股收益 ⁴	0.64	0.69	0.66
稀释每股收益 ⁴	0.64	0.69	0.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⁴	0.65	0.69	0.7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	(1.87)	(6.03)

- 注： 1.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并反映在相关报表项目中，不再单独列示「应收利息」项目或「应付利息」项目。列示于「其他资产」或「其他负债」项目的「应收利息」或「应付利息」余额仅为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尚未支付的利息。自2019年年报起，本行已按上述要求调整财务报告及其附注相关内容。
2. 仅包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
3. 期末股东权益除以期末股本总数。
4.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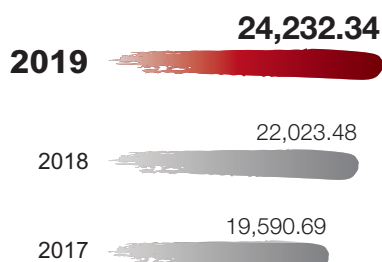
总资产

单位：人民币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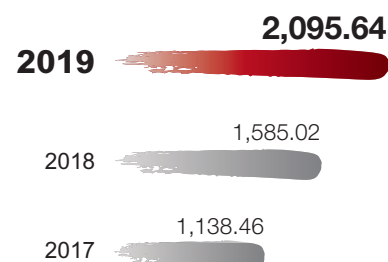
总负债

单位：人民币亿元



股东权益

单位：人民币亿元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本行基本情况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盈利能力指标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¹	0.50	0.48	0.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²	7.42	8.82	9.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²	7.58	8.76	9.91
净利息差 ³	1.34	1.06	1.12
净利息收益率 ⁴	1.46	1.11	1.2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比营业收入	46.05	57.20	53.32
成本收入比 ⁵	30.79	36.18	39.27
资产质量指标			
不良贷款率 ⁶	1.55	1.45	1.42
拨备覆盖率 ⁷	173.41	151.06	152.68
贷款拨备比率 ⁸	2.69	2.20	2.17
资本充足率指标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⁹	8.35	9.41	8.01
一级资本充足率 ⁹	10.65	9.41	8.01
资本充足率 ⁹	12.56	11.78	10.71

- 注：
1. 净利润除以期初和期末总资产余额的平均数。
 2.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3. 平均生息资产收益率减平均付息负债付息率。
 4. 利息净收入除以平均生息资产。
 5. 业务及管理费除以营业收入。
 6. 不良贷款余额除以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不良贷款余额以及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均不含应计利息。
 7. 贷款减值准备余额除以不良贷款总额，贷款减值准备余额含核算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项下的票据贴现的损失准备，不良贷款余额不含应计利息。
 8. 贷款减值准备余额除以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贷款损失准备余额含核算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项下的票据贴现的损失准备，贷款余额不含应计利息。
 9.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计算。

本行基本情况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主要指标		监管指标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流动性比例	折人民币	≥25	79.28	80.58	63.75
拆借资金比例	拆入人民币	≤4	0.74	3.80	3.08
	拆出人民币	≤8	4.54	2.34	0.79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占资本净额比例		≤10	1.35	1.58	2.47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占资本净额比例			10.97	12.13	16.51

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 12月31日
股本	19,687,196			19,687,196
其他权益工具	44,990,816	44,990,816		
资本公积	37,050,086			37,050,086
其他综合收益	2,803,582	679,892		2,123,690
盈余公积	11,151,972	1,258,092		9,893,880
一般风险准备	30,036,492	4,182,582		25,853,910
未分配利润	63,844,081	12,580,924	(12,630,383)	63,893,540
股东权益合计	209,564,225	63,692,306	(12,630,383)	158,502,302

注： 股东权益变动主要原因：

1. 本行报告期内发行永续债，列示在其他权益工具项目。
2. 本期其他综合收益增加主要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上升形成利得。
3. 本行依据当年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 本行按照2019年12月31日风险资产余额(未扣除减值准备前)的1.5%差额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BE ADVANCE



BE GREATER

起步跑远 行稳致远

面向未来，本行将在实现「三步走」战略目标第一步基础上，按照「走出来、走得稳、走得有劲」的要求加快高质量发展步伐，持续守牢初心使命，专注聚焦价值创造，为「重振国寿」发挥更大价值，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更大贡献。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经济金融与宏观环境

报告期内，在全球经济放缓、贸易环境恶化，以及国内经济转型升级复杂性、长期性带来持续挑战的情况下，中国经济一度遭遇「压力测试」，但最终取得6.10%的平稳增幅，较好实现了量的稳定增长和质的稳步提升。具体来看，报告期内国内就业状况保持稳定、居民收入增长较快、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物价总体温和上涨，通胀和通缩风险均不大。经济领域中的明显风险点，如房地产、地方政府债务、僵尸企业、金融乱象等，都在逐步平稳化解过程中。政策方面，在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质推进的背景下，民企扶持政策密集出台、多方合力降低小微企业融资成本。与此同时，监管更加注重统筹协调，持续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金融风险。

展望2020年，机遇和挑战并存。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范围的蔓延，为经济前景添加了更多不确定性。但也要看到，随着国内疫情防控成效的持续巩固和后续大力度对冲政策的出台，中国经济内生动力将会不断释放，我国经济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不会改变。2020年，严监管、强监管趋势确立，市场秩序将进一步规范。与此同时，我国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结构性、体制性、周期性问题相互交织，经济下行压力加大。随着金融业扩大对外开放，市场竞争主体日益增加，同业竞争对手在模式转型、综合化经营和科技化布局等方面已经走在前面，需要本行奋起直追。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本行核心竞争力

2019年是广发银行融入中国人寿集团的第三年，各项改革举措效果逐步显现，全行竞争力持续增强，依据一级资本排名，本行在英国《银行家》杂志发布的全球银行1000强中位列第73位，比去年提升19位。

服务国家区域战略全面深入。报告期内，本行加快对接和贯彻落实国家区域战略，加强研究部署，分步骤、有重点开展各项工作，成效显著。积极对接区域协调发展战略，逐一制定、印发粤港澳大湾区、东北振兴、长三角区域一体化、长江经济带、京津冀及雄安新区、黄河流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等若干服务国家区域发展战略行动方案。方案制定过程中均经过多轮调研，总分行、多层次充分讨论，注重结合各分行的发展现状，制定「一行一策」的发展目标和业务策略，为分行更好地融入服务区域战略大局提供行动指南。持续强化方案实施，报告期内，本行在上述国家重点战略区域的信贷投放比例、对公服务客户数量均快速增长，多批重大项目相继落地。报告期内，本行不断完善在国家重点战略区域的机构布局，快速推进重点战略区域的机构规划、申报和筹建工作。

消费金融竞争力不断巩固。本行积极拥抱消费金融浪潮，科技赋能流程优化与风险管控，客户服务水平显著提升，资产质量持续向好。报告期内零售信贷业务保持快速增长，贷款余额增幅在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中排名前列，不良贷款余额及不良率较2018年实现「双降」。持续关注个人客户在不同生命周期的信贷需求，针对青年期「小额信贷需求阶段」、中年期「大额商品需求阶段」和稳定期「保险保障需求阶段」提供多样化零售信贷产品与服务。信用卡以客户需求为基础，持续推动产品创新、精准营销吸引优质客户，通过创新获客模式不断优化客群结构。面对行业风险暴露严峻形势，本行信用卡早谋划，早落实，主动管控风险，在发卡客群准入、交易监测、额度维护和催收等环节多管齐下，持续提升资产质量。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本行核心竞争力

综合化经营战略纵深推进。科技化创新取得新进展，建成综合金融营销协同平台，建立与集团其他成员单位数据合规交互渠道，孵化国寿「E付保」等项目；研发人员不断充实，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应用不断加强，场景金融生态建设持续加快。机构布局逐步完善，多家分行获得批筹。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梅州分行营业部获评银保监会颁发的「百佳单位」，近二十家支行获评「五星网点」，推出涵盖十多个行业的智慧城市服务方案，网点智汇柜台替代率大比率提升。文化融合继续深化，广泛参与中国人寿建司70周年、客户节、CBA联合营销传播等活动，举办多层次、全覆盖的交叉培训，推行国寿广发双标宣传，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交易银行转型持续升级。以深化发展「双轻」业务为动力，交易银行业务转型升级。不断深化金融科技创新，综合金融服务持续发力，打造「智慧广发，城市管家」品牌形象，持续推进「智慧城市」项目落地，推出「智慧湾区」综合金融服务方案，提升客户体验。持续着力跨境金融、供应链金融、现金管理等产品的创新和推广，以交易银行产品增加客户黏性，显著带动营业收入增长和结算存款留存。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本行核心竞争力

智能化水平进一步提高，生态化建设初显成效。根据科技创新战略，快速推进「数字广发」建设。智能化水平进一步提高，搭建智能服务能力平台，在生物特征识别、语音识别、机器学习、建模等方面已形成一系列能力，智能的应用场景进一步丰富。与此同时，智能化技术帮助我行建立更全面的风险管控应用体系，进一步完善实时风控系统，实现零售金融版块内各业务渠道的风险识别与预警，并且覆盖线上、线下、交易金融及非金融交易的业务场景。生态化建设初显成效，建设能力开放平台，扩展银行服务边界，推出多款开放银行标准化产品，已实现API、H5、SDK等方式的开放银行产品输出，支持账户、存贷、支付、信用卡、优惠券、礼遇等金融业务合作对接。

风险内控防线持续筑牢。建立健全「横到边、竖到底」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将表内外风险实行统一管理，把授信、资产负债、资本风险纳入风险管理范畴，全年新发生对公逾期欠息贷款同比大幅下降，有效遏制信用卡风险上升趋势，妥善应对重大舆情风险。深入开展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回头看工作，积极配合审计署开展国家重大决策跟踪审计，获审计署致函表扬。加强内控合规建设，明确内控标准，优化管理体系，持续完善案防与员工行为管理长效机制。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经营管理回顾

经营管理回顾

总体经营概况

报告期末，本行总资产26,327.98亿元，较年初增加2,719.48亿元，增长11.52%。本外币贷款余额15,664.13亿元¹，较年初增长17.03%，本外币存款余额15,831.22亿元¹，较年初增长19.89%，存、贷款增速均处于股份制同业领先水平。全行不良贷款率1.55%，拨备覆盖率173.41%，均保持在合理水平；资本充足率12.56%，一级资本充足率10.65%，分别比年初上升0.78和1.24个百分点。报告期内，累计实现营业收入763.12亿元，同比增长28.65%；计提资产减值准备364.39亿元，同比增长47.03%；实现拨备前利润513.62亿元，同比增长39.86%；实现净利润125.81亿元，同比增长17.58%。

业务管理情况

从严治党纵深推进。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围绕「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的总要求，把四项重点措施贯穿始终，深入开展「大学习、深调研、严整改」，主题教育成效显著。认真做好集团巡视整改，以刀刃向内的

和自我革命的勇气，从严从紧推进巡视销号和验收。抓实抓细基层党组织建设，推出党建「千分制」考核，持续整顿软弱涣散党支部，年内全行新设党（总）支部424个，新增党建宣传阵地353个，新发展党员398名。发力监督执纪，总行对9家分行、信用卡中心、金融市场部和资产托管部开展巡视，对24家直属分行纪委书记开展交流轮岗，分行对209家机构开展巡察。驰而不息转变作风，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开展了「总部建设年」和「作风提升年」活动，推出「广议」平台畅通基层意见通道。

负债业务较快增长。公司金融持续推广产品增存，新落地智慧城市系列项目731个，加强基础客群建设，强化客户分层管理，新增政府机构类业务资格24个，中标中央财政非税收入收缴代理银行资格，实现海关账户零的突破，新增财政社保类账户36户；报告期末公司存款余额12,743.72亿元，较年初增长17.48%，公司存款增速居股份制同业领先水平。零售金融持续丰富和完善产品体系，强化客户分层服务体系建设，加强长者客群、出国金融客群、社保客群、商旅人士等重点客群的差异化精准营销，带动储蓄存款稳步增长，报告期末个人存款余额3,082.28亿元，较年初增长31.15%。投行与金融市场板块加强公私联动，全年累计销售个人非保本理财超6,000亿元，带动理财沉淀存款增长；托管业务沉淀日均存款463亿元。

¹ 不含利息。



资产业务提质增效。公司业务重回主流市场，坚持「重点区域、重点行业、重点项目和核心客户」的目标客户定位，调整优化公司客户结构，BBB级及以上对公客户贷款占比提升至63.50%，对公一般贷款增量超千亿元，增速领先股份制同业。零售业务主动优化资产结构，积极支持消费金融，信用卡全年新发卡833万张，累计发卡突破8,100万张，交易总额2.41万亿元，同比提高14.90%；个人消费贷款在零售贷款中的占比进一步提升，消费贷款余额较年初增长29.91%，其中抵质押贷款占比提升至78.79%，结构更加稳健。

保银协同全面发力。创新协同体制机制，在四家分行试点深化保银协同模式。丰富综合金融服务供给，团金方面，启动「战狼行动」计划，推广「投融资+N」方案，落地「投融资+」重点项目30余个，投融资业务规模超千亿元，国寿集团及各成员单位均在本行开立一般结算账户，累计交易金额6,272.57亿元，带动常规类存款122.57亿元；个金方面，建成综合金融营销协同平台，丰富财富管理、零售信贷、信用卡等产品服务，深化「白金项目」，启动「双鑫项目」，实现95508客服热线与国寿95519客服热线通过外拨方式的信息互通以及集团各成员单位APP的功能集成。报告期末，国寿渠道带动AUM月日均余额379.03亿元、储蓄存款月日均余额163.34亿元，协同综合效益日益显现。

服务水平稳步提升。推出「智慧城市」综合金融服务方案，致力打造「城市管家」型综合金融服务。报告期末，落地「智慧城市」项目731个，涵盖政务、校园、医院、交通等多个行业，为城市建设贡献广发力量。智能服务应用场景持续丰富，人脸识别、智能语音交互等新技术广泛应用，大大提升客户体验和运营效率；推出国寿「E付保」、「手机银行5.0」、「发现精彩4.0」等系列新产品、新应用，网点「智汇」柜台替代率达80.47%。

风险防线扎稳筑牢。认真落实党中央关于打赢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的要求，处置存量风险与遏制增量风险并重，建立健全「横到边、竖到底」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将表内表外风险实行统一管理，全行新发生对公逾期欠息贷款同比下降47.00%，后四类贷款占比降至3.39%；全年累计处置不良资产本金411.59亿元，实现不良资产现金回收136.34亿元。深入推进「巩固治乱成果、促进合规建设」专项工作，专项排查65项重点业务、184个要点，对发现的问题从机制建设、制度流程、信息系统等方面进行系统整改。加强制度管控，全年新制定规章制度1,215份，修订794份，废止1,315份。加大审计监督力度，对理财、数据治理和电子支付等创新业务和重点领域开展专项审计，加强三道防线联动联防。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分析

财务报表分析

利润表分析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高质量发展要求，促进经营质效显著提升。一方面贷款余额保持较快增长，利息净收入增长加快，另一方面债券收益率曲线整体下行，带动金融资产收益增长。本行全年实现营业收入763.12亿元，较上年增加169.93亿元，同比增长28.65%。全年实现净利润125.81亿元，较上年增加18.81亿元，同比增长17.58%。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营业收入	76,312,481	59,319,940
其中：利息净收入	33,612,775	22,622,47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5,144,247	33,930,776
其他非利息收入	7,555,459	2,766,693
营业税金及附加	(900,935)	(759,527)
业务及管理费	(23,495,484)	(21,460,531)
信用减值损失 ¹	(36,335,849)	(24,783,224)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¹	(103,275)	
其他业务成本	(19,813)	(21,341)
营业外收支净额	(534,200)	(354,582)
税前利润	14,922,925	11,940,735
所得税	(2,342,001)	(1,241,104)
净利润	12,580,924	10,699,631

注：1.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反映在「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其他资产的减值准备所确认的减值损失反映在「其他资产减值损失」项目。

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利息净收入336.13亿元，较上年增加109.90亿元，同比上升48.58%。主要是2019年央行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资金市场利率下行并维持低位，利息支出减少；同时贷款规模占比和整体贷款定价水平提升，利息收入增加。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分析

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率/ 付息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率/ 付息率(%)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53,358,349	68,818,861	4.74	1,246,170,401	55,825,405	4.48
金融投资 ¹	486,875,044	17,885,980	3.67	483,442,494	18,575,201	3.84
存放央行款项	179,444,744	2,663,845	1.48	178,508,807	2,686,046	1.5
存拆放同业 ²	182,994,222	4,846,130	2.65	127,086,258	3,609,726	2.84
总生息资产	2,302,672,359	94,214,816	4.09	2,035,207,960	80,696,378	3.97
负债						
吸收存款	1,443,314,901	38,388,885	2.66	1,179,718,640	28,530,460	2.42
向中央银行借款	49,893,973	1,633,592	3.27	13,154,795	436,074	3.31
同业存拆放 ³	575,921,962	15,682,416	2.72	655,239,827	22,709,375	3.47
应付债券	133,962,629	4,897,148	3.66	150,971,832	6,397,998	4.24
总付息负债	2,203,093,465	60,602,041	2.75	1,999,085,094	58,073,907	2.91
利息净收入		33,612,775			22,622,471	
净利息差			1.34			1.06
净利息收益率			1.46			1.11

- 注： 1. 2019年金融投资包括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2018年金融投资包括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类投资。除特别说明，本节「5.2.1.1利息净收入」及「5.2.1.3利息收入」金融投资项目口径相同。
2. 存拆放同业主要包括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 同业存拆放主要包括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分析

利息净收入与规模、利率的变化

单位：人民币千元

	增减原因(2019年与2018年对比)		净增/(减)
	规模	利率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9,281,516	3,711,940	12,993,456
金融投资	131,888	(821,109)	(689,221)
存放央行款项	14,083	(36,284)	(22,201)
存拆放同业	1,587,996	(351,592)	1,236,404
利息收入变化	11,015,483	2,502,955	13,518,438
负债			
吸收存款	6,374,844	3,483,581	9,858,425
向中央银行借款	1,217,883	(20,365)	1,197,518
同业存拆放	(2,749,007)	(4,277,952)	(7,026,959)
应付债券	(720,829)	(780,021)	(1,500,850)
利息支出变化	4,122,891	(1,594,757)	2,528,134
利息净收入变化	4,678,521	6,311,783	10,990,304

注：规模的变化根据平均余额的变化衡量，利率的变化根据平均利率的变化衡量。由规模和利率共同引起的变化分配在利率变化中。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分析

净利息差和净利息收益率

报告期内，本行净利息差1.34%，较上年增加28个基点。净利息收益率1.46%，较上年增加35个基点。2019年央行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市场资金价格下行并维持低位，同业负债成本大幅下降带动付息负债付息率下降；同时，贷款规模占比和整体贷款定价水平提升带动生息资产收益率上升。

项目	2019年 (%)	2018年 (%)	增减(基点)
生息资产收益率	4.09	3.97	12
付息负债付息率	2.75	2.91	(16)
净利息差	1.34	1.06	28
净利息收益率	1.46	1.11	35

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利息收入942.15亿元，较上年增加135.18亿元，同比增长16.75%，主要是一方面本行加大信贷资源投放，贷款规模稳步增长，另一方面高收益贷款效益释放，贷款业务利息收入增长较快。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贷款利息收入	68,818,861	73.05	55,825,405	69.18
其中：公司类贷款利息收入	30,112,905	31.96	27,578,511	34.18
个人贷款利息收入	34,661,784	36.80	26,195,115	32.46
贴现利息收入	4,044,172	4.29	2,051,779	2.54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17,885,980	18.98	18,575,201	23.02
存放央行利息收入	2,663,845	2.83	2,686,046	3.33
拆放同业利息收入	2,715,746	2.88	2,219,489	2.75
买入返售利息收入	1,982,950	2.10	1,097,081	1.36
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147,434	0.16	293,156	0.36
合计	94,214,816	100.00	80,696,378	100.00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分析

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利息支出606.02亿元，较上年增加25.28亿元，同比增长4.35%，主要是一方面本行存款增长加快，存款利息支出相应增加，另一方面，报告期内受多次降准影响，同业业务利率下行，利息支出相应减少。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存款利息支出	38,388,885	63.34	28,530,460	49.13
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1,633,592	2.70	436,074	0.75
债券利息支出	4,897,148	8.08	6,397,998	11.02
同业存放利息支出	12,859,539	21.22	18,753,148	32.29
同业拆入利息支出	1,460,417	2.41	2,470,772	4.25
卖出回购利息支出	1,362,460	2.25	1,485,455	2.56
合计	60,602,041	100.00	58,073,907	100.00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分析

非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非利息净收入427.00亿元，较上年增加60.02亿元，同比增长16.36%，主要是金融资产收益增长较快。

报告期内，本行汇兑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投资收益合计73.21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8.20亿元，主要是一方面受债券市场收益率下行等市场利好因素影响，基金、债券、衍生工具等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及汇兑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另一方面本行择机出售金融资产，实现投资收益稳步增长。

报告期内，本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保持平稳增长。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5,144,247	33,930,776
投资收益 ¹	3,652,240	3,121,58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¹	3,252,091	617,195
汇兑收益 ¹	417,015	(1,237,154)
其他收入 ²	234,113	265,066
合计	42,699,706	36,697,469

- 注：
1.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及相关应用指南。该准则实施之前，部分金融工具按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实施之后，计量属性和核算方法调整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对收入数据的影响为：当期估值变动影响非利息净收入及营业收入；投资收益列报方式相应由利息收入改为非利息收入，影响净利息收入和非利息净收入结构，但不影响营业收入总额。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外币交易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损益以及外汇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损益列示在「汇兑收益」项目。
 2. 包括其他业务收入、资产处置收益、其他收益。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分析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主要构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增减额	增长率(%)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支付结算手续费收入	364,077	311,141	52,936	17.01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1,115,157	986,129	129,028	13.08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36,394,894	34,483,735	1,911,159	5.54
咨询顾问手续费收入	142,242	262,814	(120,572)	(45.88)
托管业务手续费收入	595,918	664,994	(69,076)	(10.39)
担保承诺手续费收入	324,664	311,528	13,136	4.22
理财业务手续费收入	434,164	844,280	(410,116)	(48.58)
承销债券手续费收入	435,232	218,231	217,001	99.44
其他手续费收入	98,706	109,611	(10,905)	(9.95)
小计	39,905,054	38,192,463	1,712,591	4.48
减：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760,807)	(4,261,687)	-499,120	11.7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5,144,247	33,930,776	1,213,471	3.58

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本行业务及管理费234.95亿元，较上年增加20.35亿元，同比增长9.48%。主要是因业务发展需要，人员费用及配套费用相应增加。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员工费用	13,560,757	57.72	11,724,502	54.63
租金及物业管理费用	2,160,498	9.20	2,020,299	9.41
维修及维护费	901,542	3.84	892,144	4.16
折旧费用	1,016,088	4.32	1,036,399	4.83
其他费用	5,856,599	24.92	5,787,187	26.97
合计	23,495,484	100.00	21,460,531	100.00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分析

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本行计提资产减值损失364.39亿元，较上年增加116.56亿元，同比增长47.03%。主要是本行顺应监管导向，积极压降不良贷款偏离度，提高拨备覆盖率加强风险抵御能力，计提贷款减值损失相应增加。另外，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法对债券、受益权计划、同业业务等金融资产及表外贷款承诺相应计提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	34,514,379	94.72	23,871,959	96.32
金融投资减值损失	718,371	1.97		
同业业务减值损失	103,788	0.28		
表外业务减值损失	649,323	1.78		
抵债资产减值损失	103,275	0.28	74,689	0.30
其他	349,988	0.97	836,576	3.38
合计	36,439,124	100.00	24,783,224	100.00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分析

分部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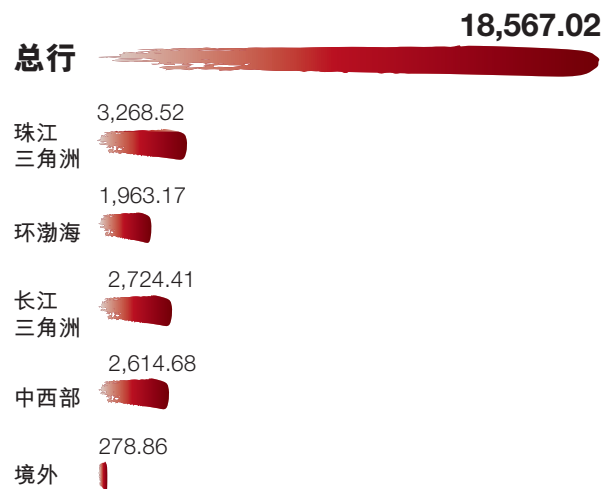
按地区划分的分部经营业绩

单位：人民币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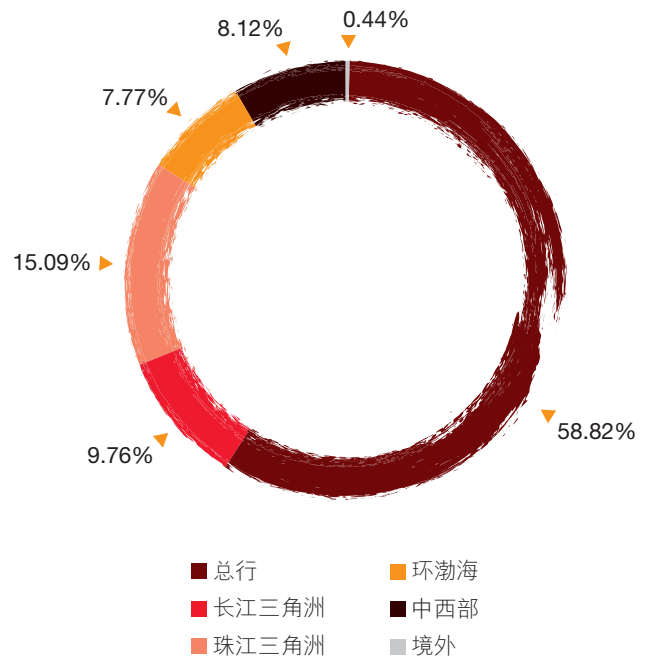
地区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总行	1,856,702,377	44,887,711	19,570,761
长江三角洲地区	272,440,510	7,445,672	635,329
珠江三角洲地区	326,852,390	11,514,513	1,928,628
环渤海地区	196,317,298	5,932,044	(6,032,049)
中西部地区	261,468,192	6,197,817	(1,392,615)
境外	27,885,747	334,724	212,871
分部间抵消	(308,868,668)		
合计	2,632,797,846	76,312,481	14,922,925

资产总额按地区分布

单位：人民币亿元



营业收入按地区分布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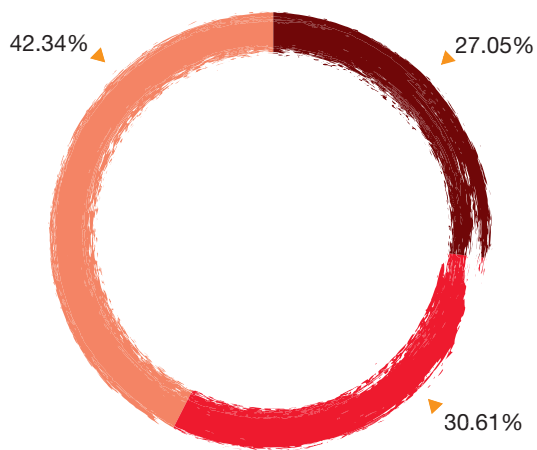
财务报表分析

按业务种类划分的分部经营业绩

单位：人民币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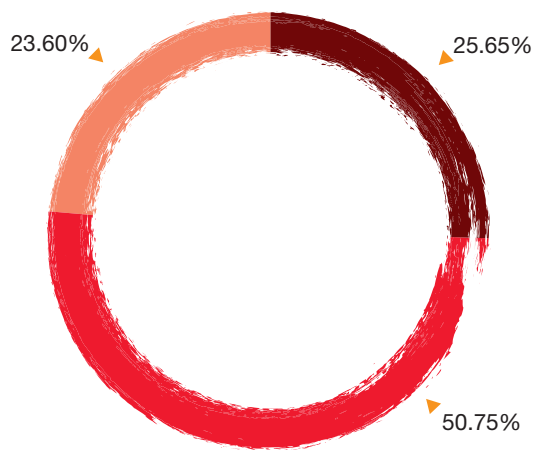
业务种类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税前利润
公司银行业务	712,200,691	19,576,389	(7,097,000)
个人银行及信用卡业务	805,941,154	38,727,389	7,667,498
资金运营业务	1,114,656,001	18,008,703	14,352,427
合计	2,632,797,846	76,312,481	14,922,925

资产总额按业务划分



■ 公司银行业务
■ 个人银行及信用卡业务
■ 资金运营业务

营业收入按业务划分



■ 公司银行业务
■ 个人银行及信用卡业务
■ 资金运营业务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分析

资产负债表分析

资产

报告期末，本行总资产26,327.98亿元，较年初增加2,719.48亿元，增长11.52%。其中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增长较快，较年初增加2,325.48亿元，增长17.37%。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¹	1,571,073,879	59.67	1,338,526,136	56.70
减：贷款减值准备 ²	(41,952,459)	(1.59)	(29,408,170)	(1.2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额 ¹	1,529,121,420	58.08	1,309,117,966	55.45
投资净额 ¹	631,108,143	23.97	581,839,759	24.65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¹	232,377,933	8.83	245,871,447	10.41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额 ¹	106,211,169	4.03	59,587,833	2.52
买入返售款项 ¹	66,849,357	2.54	78,084,725	3.31
其他 ¹	67,129,824	2.55	86,348,576	3.66
资产合计	2,632,797,846	100.00	2,360,850,306	100.00

- 注：
1.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并反映在相关报表项目中，不再单独列示「应收利息」项目或「应付利息」项目。列示于「其他资产」或「其他负债」项目的「应收利息」或「应付利息」余额仅为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尚未支付的利息。自2019年年报起，本行已按上述要求调整财务报告及其附注相关内容。
 2. 仅包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分析

贷款

报告期末，本行贷款余额15,710.74亿元，较年初增加2,325.48亿元，增长17.37%，主要是本行加大信贷资源投放，贷款规模稳步增长。

贷款按业务类型划分

报告期末，本行公司贷款余额6,371.65亿元，较年初增加1,045.14亿元，增长19.62%，主要是本行加大对公业务投放，公司贷款业务增长较快；个人贷款余额7,968.34亿元，较年初增加558.90亿元，增长7.54%，本行加快零售信贷产品研发，个人信用消费贷款、个人抵押经营贷款等业务增长较快。贴现余额1,324.15亿元，较年初增加674.83亿元，增长103.93%，主要是票据市场利率大幅下行，企业票据融资需求有所增加。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型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公司贷款	637,164,516	532,650,409
个人贷款	796,834,230	740,943,833
贴现	132,414,749	64,931,894
应计利息	4,660,384	
合计	1,571,073,879	1,338,526,136

注： 贴现包括票据贴现、信用证贴现、福费廷和国内信用证单据议付。

贷款按地区划分

单位：人民币千元

地区	贷款余额	占比(%)
总行	499,088,757	31.76
长江三角洲地区	274,813,342	17.49
珠江三角洲地区	325,763,432	20.74
环渤海地区	196,367,413	12.50
中西部地区	256,641,785	16.34
境外	13,738,766	0.87
应计利息	4,660,384	0.30
合计	1,571,073,879	100.00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分析

按期限划分的公司类贷款结构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贷款余额	占比(%)	贷款余额	占比(%)
短期公司类贷款	246,222,315	38.64	221,073,216	41.50
中长期公司类贷款	390,942,201	61.36	311,577,193	58.50
合计	637,164,516	100.00	532,650,409	100.00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个人贷款结构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贷款余额	占比(%)	贷款余额	占比(%)
个人住房贷款	190,668,620	23.93	147,481,842	19.90
个人信用卡透支	466,105,820	58.49	485,501,235	65.52
个人其他贷款	140,059,790	17.58	107,960,756	14.58
合计	796,834,230	100.00	740,943,833	100.00

贷款担保方式分布

报告期末，本行抵质押和保证类贷款较上年有所上升，信用类有所下降。

单位：人民币千元

担保方式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贷款余额	占比(%)	贷款余额	占比(%)
信用	683,294,171	43.49	685,226,918	51.19
保证	318,702,638	20.29	218,560,920	16.33
抵押	450,474,569	28.67	341,334,596	25.50
质押	113,942,117	7.25	93,403,702	6.98
应计利息	4,660,384	0.30		
合计	1,571,073,879	100.00	1,338,526,136	100.00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分析

贷款类别、日均余额、年均利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日均余额	平均年利率(%)
贷款	1,453,358,349	4.74
其中：一般贷款(不含贴现)	1,346,693,632	4.81
贴现	106,664,717	3.79

最大十名贷款客户

报告期末，本行最大单一客户贷款余额32.97亿元，占期末贷款总余额的0.21%，占资本净额的1.35%，控制在监管要求内。

单位：人民币千元

借款人	贷款余额	占资本净额 百分比(%)	占期末贷款 总余额 百分比(%)
客户一	3,297,407	1.35	0.21
客户二	3,030,000	1.24	0.19
客户三	3,000,000	1.22	0.19
客户四	2,999,306	1.22	0.19
客户五	2,949,000	1.20	0.19
客户六	2,500,000	1.02	0.16
客户七	2,450,000	1.00	0.16
客户八	2,300,000	0.94	0.15
客户九	2,250,000	0.92	0.14
客户十	2,100,000	0.86	0.13
合计	26,875,713	10.97	1.72

财务报表分析

投资

本行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包括证券、基金及受益权计划等金融资产。

按会计科目分类

报告期末，本行投资余额6,311.08亿元，较年初增加492.68亿元，增长8.47%，业务规模稳步增长。同时，本行自2019年起实施新金融工具相关准则，金融工具分类和列示项目均按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进行修改。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交易性金融资产 ¹	129,304,286	20.49		
债权投资 ¹	307,500,885	48.72		
其他债权投资 ¹	192,147,597	30.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¹	2,150,319	0.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7,063,954	8.0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1,842,360	36.41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4,681,987	17.99
持有至到期投资			218,246,402	37.51
长期股权投资	5,056	0.00	5,056	0.00
合计	631,108,143	100.00	581,839,759	100.00

注：1. 本期，本行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增设「金融投资」项目及其子项，其中，「金融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反映本行持有的归属于金融工具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购入时按业务模式和现金流量特征及公允价值选择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金融投资：债权投资」反映本行购入时按业务模式和现金流量特征及公允价值选择权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扣除损失准备)；「金融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反映本行购入时按业务模式和现金流量特征及公允价值选择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金融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反映本行持有的归属于金融工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分析

按投资产品分类

报告期内，本行结合市场情况适当减少政府债券配置，相应增加金融债、债权融资计划及基金等资产。

单位：人民币千元

品种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政府债券	254,297,175	40.29	283,545,481	48.74
中央银行票据和金融债券	165,428,048	26.21	102,472,469	17.61
其他债券 ¹	18,910,473	3.00	12,860,208	2.21
其他投资 ²	192,467,391	30.50	182,956,545	31.44
长期股权投资	5,056	0.00	5,056	0.00
合计	631,108,143	100.00	581,839,759	100.00

注： 1. 其他债券主要是指公司债券。

2. 其他投资主要包括基金、信托计划受益权、资产管理计划受益权等。

按剩余期限划分的投资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剩余期限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无期限	2,155,375	0.34	1,949,060	0.33
3个月内	142,220,358	22.53	116,655,390	20.05
3-12个月	95,611,886	15.15	69,246,812	11.90
1-5年	258,040,170	40.89	275,248,66	47.31
5年以上	133,080,354	21.09	118,739,828	20.41
合计	631,108,143	100.00	581,839,759	100.00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本行的联营企业为广东广发国际金融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简称「广发国际」)，主要经营地和注册地在中国，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本行持股比例41%。报告期内本行对广发国际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广发国际营业执照于2014年4月4日到期，本行正在对该联营企业投资进行清算。

财务报表分析

负债

报告期末，本行总负债24,232.34亿元，较年初增加2,208.86亿元，增长10.03%。其中客户存款增长较快，较年初增加2,797.38亿元，增长21.19%。

负债的构成

报告期末，本行客户存款余额16,001.70亿元，较年初增加2,797.38亿元，增长21.19%，一方面，主要是本行加大存款拓展力度，存款保持良好增长势头。另一方面，出于结构调整考虑，本行主动压降同业负债，同业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下降1,456.69亿元。另外，受流动性需求及市场因素等影响，临时性资金月间波动较大，卖出回购金融资产较年初增加736.83亿元，增长237.23%。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客户存款 ¹	1,600,170,141	66.04	1,320,431,822	59.9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¹	416,715,620	17.20	489,355,843	22.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¹	104,742,824	4.32	31,060,013	1.41
发行债券 ¹	147,864,483	6.10	159,397,123	7.24
其他负债	153,740,553	6.34	202,103,203	9.18
合计	2,423,233,621	100.00	2,202,348,004	100.00

注：1.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并反映在相关报表项目中，不再单独列示「应收利息」项目或「应付利息」项目。列示于「其他资产」或「其他负债」项目的「应收利息」或「应付利息」余额仅为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尚未支付的利息。自2019年年报起，本行已按上述要求调整财务报告及其附注相关内容。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分析

主要存款类别、日均余额及年均存款利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日均余额	平均年利率(%)
企业活期存款	417,337,429	1.06
企业定期存款	759,088,924	3.57
储蓄活期存款	74,270,714	0.35
储蓄定期存款	192,604,286	3.41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存款分布

报告期末，本行活期存款余额5,612.78亿元，较年初增加630.23亿元，增长12.65%，主要是本行积极优化存款结构，提供良好的服务和产品吸引客户相关资金沉淀；定期存款余额10,213.22亿元，较年初增加1,998.27亿元，增长24.32%，主要是本行加大存款拓展力度，夯实存款基础客群，实现存款持续稳步增长。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活期存款	561,278,447	35.07	498,255,776	37.74
其中：公司	469,240,443	29.32	424,853,257	32.18
个人	92,038,004	5.75	73,402,519	5.56
定期存款	1,021,321,564	63.83	821,494,851	62.21
其中：公司	805,131,887	50.32	659,883,652	49.97
个人	216,189,677	13.51	161,611,199	12.24
其他存款	522,334	0.03	681,195	0.05
应计利息	17,047,796	1.07		
合计	1,600,170,141	100.00	1,320,431,822	100.00

财务报表分析

按剩余期限划分的存款分布

单位：人民币千元

剩余期限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活期/即期	602,135,954	37.63	519,202,786	39.32
3个月以内	231,299,792	14.45	318,371,806	24.11
3-12个月	416,423,527	26.02	260,458,723	19.73
1-5年	332,943,735	20.81	190,067,787	14.39
5年以上	17,367,133	1.09	32,330,720	2.45
合计	1,600,170,141	100.00	1,320,431,822	100.00

现金流量表分析

报告期末，本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1,849.57亿元，较上年末减少134.81亿元，下降6.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净额291.44亿元，较上年增加4.01亿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和现金流出变化平稳。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净额119.58亿元，上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净额184.82亿元，主要是本年金融投资余额较上年末有所增加，投资支付产生的现金流出高于投资支付收回的现金流。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净额266.00亿元，较上年减少63.04亿元，下降19.16%，主要是由于本年同业存单发行规模下降。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分析

本行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主要财务指标增减变动幅度及其原因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较上年末 增减(%)	简要原因
总资产	2,632,797,846	2,360,850,306	11.52	贷款规模增加
总负债	2,423,233,621	2,202,348,004	10.03	吸收存款增加
股东权益	209,564,225	158,502,302	32.22	净利润留存以及发行永续债
净利润	12,580,924	10,699,631	17.58	本行持续稳健经营，同时强化成本控制，利润平稳增长

会计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30%以上主要项目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主要会计科目	2019年 12月31日	较上年末 增减(%)	简要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9,304,286	174.74	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债权投资	307,500,885	100.00	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其他债权投资	192,147,597	100.00	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50,319	100.00	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	(100.00)	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持有至到期投资	0	(100.00)	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应收款项类投资	0	(100.00)	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利息净收入	33,612,775	48.58	贷款规模稳步增长，高收益贷款效益释放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52,091	426.91	债券收益率下行，基金和债券估值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36,439,124)	47.03	提高拨备覆盖率加强风险抵御能力，计提贷款减值损失相应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	36,335,849	100.00	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所得税费用	2,342,001	88.70	税前利润增加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分析

其他财务信息

主要表外项目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贷款承诺	10,906,661	13,867,805	3,101,504
银行承兑汇票	240,208,599	158,098,448	131,606,296
开出保函	36,662,646	30,036,480	33,145,861
开出信用证	47,378,219	29,548,907	16,926,251
金融衍生工具	4,551,624,678	4,978,822,531	2,882,606,520
租赁承诺	7,721,515	6,000,291	6,146,837
资本性支出承诺	3,666,572	4,542,941	2,146,921
信用卡未使用额度	645,225,188	556,108,080	400,418,147
债券承兑承诺	3,734,478	4,969,796	5,110,167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分析

表内外应收利息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表外应收利息	10,465,401	7,520,278

净稳定资金比例信息表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净稳定资金比例信息披露办法》有关要求，本行2019年净稳定资金比例信息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9年 12月31日	2019年 9月30日
净稳定资金比例(%)	115.94	112.88
可用的稳定资金	14,821.12	14,152.24
所需的稳定资金期末数值	12,783.54	12,537.37

注：上述披露内容仅依据《商业银行净稳定资金比例信息披露办法》规定口径披露，与本行财务数据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BE BRAVE

坚毅勇进 创新赋能

本行顺应金融科技变革的发展浪潮，加快推动科技从支撑向引领升级，发挥科技对业务发展的基础性和先导性作用，不断提升科技对业务发展、客户服务、管理流程、风险防控等方面的驱动力。



BE STRONGER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业务综述

业务综述

公司金融业务

2019年，面对复杂的国内外金融环境和经济下行压力，本行公司金融坚持党建引领发展，主动服务国家发展战略，服务实体经济，践行普惠金融。贯彻客户导向和市场导向，深化公司金融「五三三」发展策略，努力提升低成本负债拓展能力、优质资产营销能力、轻资本业务发展能力、保银协同开拓能力、综合收益提升能力「五项能力」，实行营销一体化、服务一体化、配置一体化「三位一体化」营销模式，夯实客户基础、队伍建设、科技金融「三大基础」设施建设。

公司存贷款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通过「产品增存、客户增存、资产增存、综合金融增存」四大手段推进公司存款稳步增长。强化现金管理、慧系列、捷算通卡、发债、托管、大额存单等产品留存，做大有效户规模，加强核心户营销服务带动公司存款增长。报告期末，公司存款余额12,743.72亿元，较年初增长17.48%，增速领先股份制同业。

报告期内，本行明确「三重一核」目标市场定位，借助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和长江经济带等区域战略规划，增强项目储备、强化客户拜访、加大营销力度、加快贷款投放。报告期末，公司贷款(不含贴现)余额6,371.65亿元，较年初增长19.62%，增速领先股份制同业。

公司金融/贷款规模稳步增长

单位：人民币亿元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业务综述

公司客户经营

报告期内，本行实施对公客群三年行动方案，通过「重考核、配资源、推产品、建队伍、优系统、强管理」六大措施切实增强对公客群建设。持续深化公司客群分层管理，做大有效客户，做深核心客户，做强战略客户。报告期末，本行对公客户32.55万户，较年初增长1.44万户，其中，新开户4.63万户。

公司有效客户

本行启动公司有效户三年倍增计划，上线CRM商机线索推送功能，实现智能营销拓客。通过智慧城市、税银通2.0、供应链金融等产品拓客。进一步完善账户经理队伍建设和支持保障体系。报告期内，本行新增对公有效客户1.10万户。

公司核心客户

本行明确定位目标市场，大力拓展核心客户群。推进营销一体化、服务一体化、配置一体化「三位一体化」营销模式转型，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综合金融服务。优化业务结构、强化风险防控，带动公司业务逐步向「高质量」发展模式转变。报告期内，本行新增公司核心客户1,054户。

公司战略客户

本行以保银协同、综合金融、科技金融为驱动，纵横拓展全客群发展，做深做透战略客户。以「通过智慧系列产品搭建高粘性合作平台、加强平台二次营销扩大业务规模」为总体原则，积极拓展政府机构业务。报告期内，成功中标中央财政非税收入收缴代理银行资格，获取中央级财政国库代理收付业务「双重资格」，与海关总署签署合作备忘录并开展业务，实现中央级预算单位零的突破。报告期末，本行战略客户人民币公司存款日均余额较年初增长15.95%。

公司金融/客户经营持续加强

单位：万户



公司金融/客户经营持续加强

单位：户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业务综述

服务国家战略

本行主动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制定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及长江经济带等重点区域综合金融行动方案，落地多个重大项目。启动「智慧湾区」宣传推广，成为广东省自贸区资产跨境转让首批试点银行。

报告期末，粤港澳大湾区分行公司贷款余额较年初增长38.12%；长江经济带12家分行公司贷款增量占全行比例达38.34%。

普惠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紧紧围绕党中央、国务院各项方针政策，践行普惠金融责任，成立总行一级部门普惠金融部，通过加强组织建设、单列信贷计划、执行优惠定价、下放信贷审批授权、加大产品创新力度、落实尽职免责和不良容忍度等举措，提升服务质效。本行以金融科技为支撑，以税务数据为主导，整合行内外大数据及反欺诈资源，研发推出本行首款对公线上化信用贷款产品「税银通」2.0，覆盖企业客户授信业务全生命周期，打造本行普惠金融业务线上化风控核心。依托「国寿—广发捷算通联名卡」领先优势，升级对公移动支付，推出账簿管家、对公ETC等创新业务。截至2019年末，本行捷算通卡累计开卡17.91万张，较年初增加2.44万张。通过强化资源配置、建立绿色审批通道、落实尽职免责、推动数据系统化建设、建立扶贫信息互动机制、实地走访项目、开展数据治理等措施从严从实从细抓好金融精准扶贫工作。

报告期末，本行全面达成普惠金融各项监管目标。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965.24亿元，较年初增长28.01%，有贷款余额的客户24.17万户，较年初增长8.69万户，全年累放贷款利率6.74%，较年初下降1.04个百分点，不良率2.09%，较年初下降1.76个百分点，实现「两增两控」；普惠型涉农贷款余额70.66亿元，较年初增长49.32%，有贷款余额的客户13.24万户，较年初增长8.93万户，全年累放贷款利率9.52%；金融精准扶贫贷款余额49.88亿元，较年初增长16.73%，实现余额持续增长，带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37.65万人，较年初增长11.66万人，带动已脱贫人口78.87万人，较年初增长33.58万人，存量贷款平均利率5.00%。

报告期内，本行荣获中国中小企业协会、中国银行业协会「2019金融服务民营及中小企业优秀案例」，中国银联「银联卡产品合作优秀奖」，《中国经营报》「2019卓越竞争力普惠金融践行金融机构」，第十一届金融科技决策者大会「2019年度小微金融卓越贡献奖」。

公司金融／践行普惠金融责任

单位：人民币亿元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公司金融／践行普惠金融责任

单位：万户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客户数



业务综述

交易银行业务

2019年，本行交易银行主动服务国家战略要求，坚持以客户为中心，聚焦全行客群建设，围绕现金管理、供应链金融、跨境金融三大板块做好产品建设和推广。建立与完善智慧城市、智慧湾区综合金融服务，提升e秒供应链、e秒票据综合服务，推出「区块链」+「单一窗口」便利化跨境金融服务。报告期内，交易银行业务实现中间业务收入同比增长42.86%，有效支撑公司金融业务高质量发展。

综合金融服务

2019年6月，本行通过金融科技创新，整合对公条线产品和服务，正式推出「智慧城市」综合金融服务方案，以「金融+产品+场景」为抓手，围绕「善政、惠企、利民」三个着力点，致力于提升城市管理者在政务、法院、党务、商事、制造、地产、连锁、医院、学校、民生、交通、旅游12个方面的综合服务能力。报告期内，本行落地731个「智慧城市」项目，涵盖智慧制造、智慧民生、智慧连锁、智慧地产、智慧政务、智慧校园、智慧医院、智慧交通等多个行业，为城市建设贡献广发力量。该项目斩获《南方都市报》「最具社会责任机构奖」、《财资中国》「最佳交易银行业服务奖」、《经济观察报》「年度卓越服务创新银行」等多项大奖。

本行把握粤港澳大湾区金融双向开放机遇，打造针对粤港澳大湾区分行和客群的综合金融服务方案，以「齐建、共筑、同享」为口号，发挥总部区位优势，结合金融科技，共筑湾区交易银行「快速道」。

现金管理业务

本行现金管理业务持续向智能化、全球化、移动化迈进，通过金融科技手段，持续优化丰富慧注册、慧记账、慧收款、慧支付、慧发薪、慧招标、慧付通等多款慧系列产品功能。截至报告期末，慧系列产品累计落地28,648个项目，较年初增长91%，拓客吸存效果显著。

不断丰富包含企业网银、现金管理系统、银企直联、手机银行、微信银行在内的全渠道交易系统场景化服务能力，积极配合实现对公条线各项产品及功能的线上化，有效支撑「智慧城市」行业综合服务方案。2019年，本行对公电子渠道配合实现中央财政授权支付、增值税发票开立、大额存单转让、税银通等多项产品功能上线，持续提升本行公司业务线上化水平，进一步优化客户体验。

报告期末，本行现金管理存量客户21.92万户，对公客户覆盖率达82%，对公客户的交易覆盖率达到98%，累计交易笔数7,147.78万笔，累计交易金额14.37万亿元。

供应链金融

本行积极践行「科技国寿、数字广发」战略，进一步提升供应链融资和对公票据业务的线上化水平和产业化服务能力。

2019年，本行借力金融科技赋能，创新推出升级版「e秒票据」系列产品「e秒票据池」，在延续系列产品秒级出账，全流程线上化特点的基础上，以池化方式帮助企业整合票据资产。自「e秒票据」系列产品上线以来，产品交易量累计突破5,000亿元，带动营业收入、公司客户大幅增长。

在供应链金融方面，推出「e秒订单贷」产品，成功上线全新供应链平台，通过前端高度融合的渠道和后端产品工厂的架构，更好为产业客户提供「融资+结算」在内的一站式线上服务。供应链客户群扩展成效显著，成功切入多家知名国企、跨国企业供应链业务，推动电子科技、汽车、建筑等多行业供应链金融产品向场景化、定制化发展。报告期内，本行在线供应链融资业务累计授信发生额同比增长185.30%，供应链融资不良率保持为0。

同时，本行积极运用电子票据产品，通过FTP补贴、额度保障等措施，多措并举支持小微企业发展，切实解决其融资难、融资贵的痛点。

公司金融/现金管理业务持续成长

单位：万户

现金管理客户



业务综述

跨境金融业务

2019年，本行积极践行国家战略，依托金融科技，围绕政府简政放权措施，落地一系列跨境金融新产品，推动企业跨境金融交易便利化。

本行以「总对总」模式加入国家外汇管理局跨境金融区块链服务平台，有效打破国际贸易融资市场信息壁垒；对接海关总署「单一窗口」平台，为企业提供实时关税支付和关税电子保函服务；大力扩展跨境金融线上化，全面升级「跨境瞬时通」线上化产品，上线「关税瞬时通」「汇存瞬时通」等新产品，实现收付汇业务、进口信用证业务全流程线上化。本行不断丰富跨境人民币业务品种，开展更高水平贸易投资便利化试点业务，实现跨境人民币汇款全流程线上化改造。2019年以来，本行已为企业提供各种线上化便利服务十余万笔，涉及总金额约人民币700亿元，保持业内线上化国际业务先进水平。

依托人民银行全口径宏观审慎政策，打通粤港澳互联互通渠道，2019年境内外分行联动支持跨境直贷项目金额合计超人民币100亿元。依托自贸区金融政策，本行积极发展跨区域联动业务，上海自贸区分账核算业务信贷投放规模实现三年「翻五番」。

单证业务

本行持续塑造「广发单证」科技领先和集中模式优势，为业务高质量发展提供服务保障，全方位提升对客服务能力。成功投产外币支付平台，实现公司金融、个人外汇、金融市场交易、资产托管多板块跨境业务承接，打造一体化外币业务支付渠道；深入落实本行国际化战略布局，推动粤港澳大湾区重点区域建设，单证系统全面支持境外分行跨境业务处理；持续推进科技创新，引入区块链、OCR、RPA等技术，投产基于区块链技术的福费廷交易平台；推动「跨境瞬时通」优势产品升级，跨境金融线上化产品持续丰富，网银结汇（「瞬时结」）替代率高达90.09%，同时不断提升国际、国内信用证线上化水平，为客户提供极速便捷服务体验。

本行持续发挥「广发单证」国际专业领域品牌影响力，凭借高度专业团队对客提供卓越服务。2019年受邀接任中国国际商会（ICC CHINA）银行委员会单证工作组轮值主席，为全国首家获此殊荣的股份制商业银行；培养国际商会银行委员会SIT（贸易继承人）项目组成员1名（全国仅2人）、中国国际商会银行委员会委员1名、专家组成员4名、商法与管理委员会委员1名，实现跨境业务领域行业专家型人才全覆盖；拥有经国际商会认证的跟单信用证专家（CDCS）67名，保函与备用证专家15名，经国际保理商协会FCI认证的保理专家5名，经国际公认反洗钱师协会认证的专家3名，专业化人才储备居同业较高水平。

报告期内，本行交易银行业务凭借领先的金融产品和服务方案，以及多个银企成功合作案例，获境内外权威机构颁发「网上银行服务企业标准领跑者」「湾区金融创新优秀成果奖」「广东自律综合优秀成员奖」「年度卓越服务创新银行」「全国金融总工会巾帼文明奖」，以及花旗银行、摩根大通银行等同业颁发「清算直通率卓越奖」「卓越直通质量认可奖」等33项荣誉。

零售金融业务

本行致力于打造服务领先的「一流零售银行」，践行「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通过持续完善产品与服务体系，优化业务流程，不断提升客户体验。顺应金融科技发展趋势，持续强化金融科技赋能，加快推进数字化转型，搭建零售场景生态圈，推进网点智能化转型，打造零售数字化营销、数字化运营、数字化风控能力，不断提升零售业务品牌知名度和客户满意度。

个人金融业务

本行为客户提供多样化的零售金融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本外币储蓄存款、银行卡与支付结算、消费金融、零售信贷、财富管理、线上线下综合金融服务等。报告期内，本行通过积极整合股东优势资源，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强化细分客群经营，完善财富管理及私人银行客户专属产品服务体系；加快发展消费金融、不断提升数字化经营和风控能力；推进开放银行建设，探索建立「金融+互联网+消费场景」的零售金融生态圈，提升线上渠道服务能力，带动个人金融业务实现较快增长。

储蓄及支付结算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储蓄产品功能，优化产品办理流程，丰富购买渠道。加快与中国银联在移动支付方面的合作，优化银联云闪付、二维码支付等应用，丰富了用卡场景，提升了客户体验。

个人贷款

本行加快发展消费金融，积极满足居民在大宗耐用消费品、新型消费品以及教育、旅游等服务领域的合理融资需求。支持国家发展战略，优先满足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区域一体化、长江经济带发展、京津冀、黄河经济带、东北振兴等重点区域金融需求。牢固树立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提升金融服务质量和层次，加强服务收费管理，切实帮助客户防范融资风险、降低资金成本。积极稳妥创新服务模式和技术流程，加强客群特色化、差异化、精细化经营，针对农户、建档立卡贫困户、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加大利率优惠、续贷支持力度，持续提升「三农」和普惠金融服务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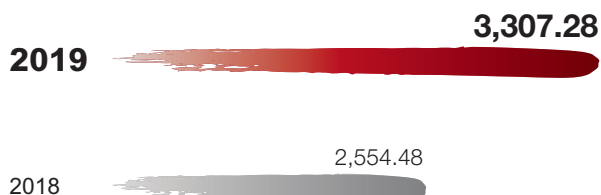
因地因城施策，稳健开展住房按揭贷款业务，新增额度重点支持居民首套房按揭需求；利用保银协同优势，推出保单贷、年金贷等特色产品，满足客户多样化消费信贷需求；创新与线上平台合作，布局互联网消费金融展业，加快对接各地公积金、社保、税务、核心企业数据，不断完善客户画像，优化风控模型，小额信用贷款已实现全线上快速审批；积极发展普惠金融，加强公私联动，推出针对小微企业主、个体工商户的跨境电商贷、核心企业下游商户贷、抵押经营贷提前放款等创新业务，有效化解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试点精准扶贫小额信用贷款专案，积极探索金融精准扶贫创新模式，全力助推打赢脱贫攻坚战。

报告期末，本行本外币个人贷款余额3,307.28亿元，较年初增长29.47%。资产结构持续优化，其中消费类个人贷款占比提升至77.77%，抵质押类贷款占比提升至78.79%，资产组合日趋稳健，发展质效持续向好。

零售金融／个人贷款加快发展

单位：人民币亿元

个人贷款余额



财富管理

本行通过持续完善客户分层管理体系，推动保银协同、双卡交叉、公私联动、异业结盟等渠道建设，加快批量获客；通过推出私人银行「专属产品体系」「专属活动体系」「专属获客体系」「专属服务体系」「专属服务团队」「专属服务渠道」等「六专」体系，完善「广发荟」增值服务平台、客户生命周期管理等促进客群经营效率提升；通过引入固收类资管产品、融资类信托、公募基金等代销产品，丰富理财产品体系。推广360资产配置系统，提升专业服务能力，重点推动理财产品销售转型，净值型产品余额规模翻两番。报告期末，本行贵宾及以上客户43.40万户，较年初增长16.48%，其中私人银行客户数较年初增长19.98%；零售客户总资产5,976.62亿元，较年初增长17.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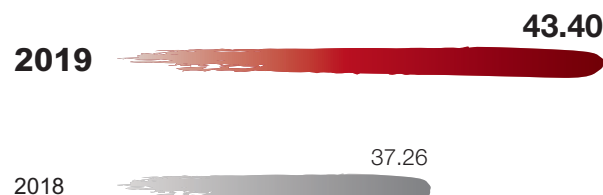
网络金融业务

本行高质量落实集团「一个客户、一个国寿」战略部署，实现APP、官网和客服热线等服务渠道与集团成员单位的互联互通；深化向服务与销售并重转型战略实施，强化线上渠道「客户之声」功能；发挥集团业态丰富优势，扩展与集团成员单位合作，手机银行新增国寿养老险企业年金增值服务，作为「基于智能语音技术的手机银行应用」项目组成部分，成功获得中国人民银行等六部委金融科技应用试点审批立项，并如期完成建设推出服务。

零售金融／客群结构不断升级

单位：万户

贵宾及以上客户数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业务综述

积极推动线上化经营转型，加强手机银行平台能力建设，以移动端APP为核心，初步搭建线上化经营与服务闭环框架。升级推出手机银行5.0，深化「智慧、无界、普惠」移动金融服务理念：细化客群服务，新建私人银行、代发工资、航旅客户、车主汇等客群专区；服务国家区域发展战略，强化线上经营，新建城市服务专区和在线营销平台，支持分行「线上快速开店」及各经营单位线上业务拓展，北京、济南等京津冀暨黄河经济带分行，广州、深圳、珠海等粤港澳大湾区分行，杭州、南京等长江经济带分行均于年内推出手机银行特色专区，手机银行已支持包括大湾区在内的广东省内电子社保卡服务；持续引领行业语音语义类智能化服务，首创推出「小智小智」全局浮窗服务，实现同屏搜索无缝转场，新增动效、互动、播报等便民元素；在转账汇款功能中增加指纹识别、人脸识别、软证书等无介质证书应用，满足客户兼顾安全性前提下提高转账限额的需求。深化全渠道经营服务联动，实现手机银行在线智能客服「零」的突破，新建微信小程序，改版微信银行、手机官网，与个人网银实现跨屏扫码登录，联动线下网点推出「刷脸签约」等贴心服务应用；数字化基础建设和应用能力不断加强，实现基于数据应用的混合产品推荐、宫格推荐和关联业务引流，落地包括各类金融产品、活动和服

务在内的全门类千人千面个性化产品推荐功能，通过微交互、微动效打造的情感化、人性化线上服务体验和新建的首页营销专区均得到业界一致好评。

报告期末，手机银行客户4,343万户，较年初增长28.04%；新增零售客户手机银行转化率近9成，较年初提升6个百分点；理财产品手机银行渠道销售占比近7成；国寿基金和养老保障管理产品手机银行渠道销售占比均超8成，手机银行已成为本行零售产品服务+销售主渠道和保银协同产品销售主阵地。个人网银客户4,448万户，较年初增长19.89%。

报告期内，本行网络金融业务荣获「最佳移动银行奖」「十佳手机银行创新奖」「最具特色手机银行」「杰出手机银行」和「最佳智慧金融平台」等多项业内权威大奖。

信用卡业务

本行信用卡业务把握消费金融发展趋势，围绕「建立最佳消费金融平台」的战略愿景，秉承「改革创新，服务实体经济」的理念，以客户为中心，精准定位目标客群，持续加快产品创新，以科技驱动发展，加强精细化成本管理，强化资产质量管控，在提升客户体验的同时实现业务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夯实商业银行一流信用卡品牌的市场地位。

产品创新引领，聚焦优质客群经营。本行以国家政策为导向，紧抓市场发展需要，以场景和技术为驱动，坚持以差异化优质服务满足不同客群消费需求，打造与时俱进的信用卡，并敢于做行业的突破者和引领者。针对90后年轻客群个性化需要，推出内容和形式丰富的「One卡」权益套餐和联名卡产品；及时跟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步伐，发布粤港澳大湾区畅游信用卡，率先为港澳人士开通办卡绿色通道，方便其在内地金融消费，推动湾区个人居民金融服务的创新化和一体化；在信用卡高端市场，针对高净值人群推出广发银联钻石卡、广发Visa无限卡，在高端权益上向教育、健康、养老、衣食住行等领域升级，为客户打造优质金融服务体验；推出国寿广发奕健康联名卡，实现保银协同高质量发展，配合国寿保障型保险产品，主打「保障+医疗+健康权益」，涵盖健康、理财、出行、养老、生活服务等方面。

零售金融/线上化转型新进展

单位：万户

手机银行客户数



个人网银客户数



服务实体经济，助力金融消费发展。本行立足国家大力发展普惠金融的政策要求，把消费金融作为发展普惠金融的重要切入点。以拳头产品广发信用卡撬动消费金融发展，将金融服务的触角深入到居民的衣、食、住、行等各个消费领域。围绕客户需求和品牌主张，创新市场营销活动，契合商圈、海外、线上等消费场景，围绕「城市之心」「天空e城」「诗与远方」三大子系列品牌推出主题促销活动，提升客户消费。线上以「发现精彩」APP票券模式连接全辖43个分行92座城市，与大型线上企业合作流量经营；线下开发共1,062座商圈，覆盖餐饮娱乐、百货超市等超万家商户。根据客户消费的季节性特点，牢牢抓住「女王节」「六一」「双十一」「黑色星期五」「双十二」等消费热潮，利用精彩商圈、「广发日」等促销活动，以积分、分期作为产品独特竞争优势，促进客户用卡消费，提升客户品牌好感度和忠诚度。

金融科技加持，有力驱动业务发展。本行深耕大数据及人工智能技术的研发和应用，深入挖掘科技应用在信用卡全生命周期的潜力，致力于提升业务经营效率和客户服务水平。报告期内，广发卡继续以客户为中心，以智能化为方向，全面推进主要业务系统的数字化、智能化、平台化升级。面对严峻金融交易欺诈形势，引入声纹识别技术，基于电话渠道场景进行声纹注册、声纹核身等落地应用，丰富风险识别要素，提升信用卡业务全流程风险管控能力；建设催收智能外呼应用，通过语音识别、语义分析理解、多轮对话管理、知识库、语音合成等智能语音中控技术，替代部分人工外呼，提高催收效率和效果；运用语音大数据分析技术对不同客户的需求进行数据化分析解读，让海量的客户来电声音被「看到」，从而了解客户深层次需求，打造更契合客户需求的服务模式与产品方向。

信用卡／发卡量稳步增长

单位：万张

信用卡累计发卡量



推进平台化战略，优化移动支付链条。本行持续洞察与剖析用户行为，深挖用户需求，持续布局「发现精彩」APP、微信银行、手机银行、移动支付。以「发现精彩」APP为生态圈建设的核心平台，围绕用户需求，通过与高频生活服务商合作、以消费支付场景连接金融业务，拓宽消费应用场景，构建「生活电商+金融场景」的闭环服务，全面提升用户体验，赋能综合金融业务。报告期末，「发现精彩」APP累计注册客户4,116万户，绑卡客户2,675万户，结合客户个性化、多样化、差异化需求，打造千人千面的智能化、定制化、差异化服务，连接更广阔的消费场景，连接更多客户的美好生活。优化移动支付链条，全面提升客户各种生活场景下的便利支付体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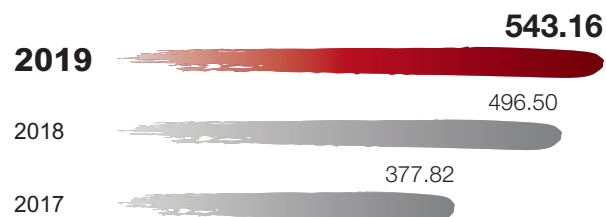
强化风险管理，切实保障资产安全。本行践行精细化风险管控策略，面对行业风险暴露严峻形势，早谋划，早落实，主动管控风险，在发卡客群准入、交易监测、额度维护和催收等环节多管齐下，提升资产质量，重点落实化解不良资产、管控高风险客群与优化客群结构措施，寻找业务新空间，全力压降新增不良，提升拨备覆盖率，夯实风险抵御能力；通过精细化催收策略和资源投放模式，加大不良清收和处置力度，切实稳控资产质量，平衡风险与经营收益。

报告期内，本行信用卡业务总收入、信用卡激活率、活跃率、收益率、卡均透支等核心指标在业内继续保持领先优势。报告期末，信用卡累计发卡量8,106万张，较年初增长15.89%，在股份制银行中位居前列。报告期内实现总收入543.16亿元，同比增长9.40%，规模和效益同步提升。

信用卡／实现总收入稳健增长

单位：人民币亿元

实现总收入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业务综述

本行信用卡业务在获得客户认可的同时，也备受社会各界好评，先后获得《21世纪经济报道》《每日经济新闻》、香港客户中心协会、2019年结构性融资与资产证券化论坛等颁发的「最佳客户体验信用卡品牌」「智慧金融产品奖」「年度卓越信用卡奖」「最佳客户服务中心金奖」「最佳科技应用及创新客户中心金奖」以及「信用卡资产证券化优秀风险管理产品奖」等诸多荣誉。

投行与金融市场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以高质量发展为导向，稳健发展同业授信业务，持续夯实客户基础，多渠道拓展同业合作；投资银行业务提速发展，营业收入和中间业务收入均同比大幅增长；金融市场业务继续稳步发展，不断优化现有业务模式，严控风险，服务实体经济；资产管理业务优化资产配置及资金来源结构，不断完善「幸福理财」净值产品体系，稳妥推进理财业务转型，稳步推进理财子公司筹建；持续强化品牌形象，发布「慧托管」品牌，托管资产规模持续扩展，资产托管业务跨入发展新阶段。

金融机构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进一步加强金融机构客户关系拓展与维护，扩大客户合作的深度与广度；持续优化金融机构客户授信管理机制；按统一化、规范化和市场化原则，强化金融机构交易对手准入管理；不断加强金融机构客户风险管控；坚持科技引领与数字化转型，全面升级金融机构客户关系管理系统，夯实金融机构业务基础。报告期末，本行金融机构客户已覆盖包括银行、保险、证券、信托、基金、金融租赁、财务公司、汽车金融公司、消费金融公司等各类型金融机构；与413家境内外金融机构建立了授信合作关系；与全球近100个国家和地区超过1,200家金融机构建立SWIFT密押关系；第三方存管客户数达114.47万户，较年初增长5.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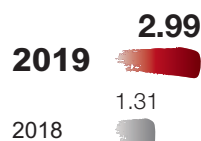
投行&金融市场/ 投行业务加快发展

单位：人民币亿元

投行营业收入



投行中间业务收入



投资银行业务

本行以保银协同为抓手，积极推进与中国人寿集团各成员单位的资源整合和互动协调，初步形成经营一体化、产品多元化、服务专业化、风控集中化的投行业务发展格局。报告期内，投行业务整体经营情况良好，营业收入、中间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2019年度投资银行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6.90亿元，同比增长69.43%；实现中间业务收入2.99亿元，同比增长128.57%。

本行以「轻资本」为核心，不断优化业务结构，持续推动投行业务转型，走低资本消耗、低风险占用的发展之路。报告期内，本行累计债券承销金额482.51亿元，同比增长76.71%。与中国银行联合主承销的「深能南京能源控股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绿色资产支持票据」是国内首单以电力收益权为基础资产的资产支持票据，该项目被亚洲权威杂志《The Asset》评为最佳资产证券化项目。本行荣获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颁发的「锐意进取奖」「十佳主承销商」。

做市和自营交易

本行是公开市场一级交易商、Shibor报价行、国债及政策金融债主承销商，是人民币汇率、债券、衍生品、票据和贵金属做市商。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开展做市服务与自营交易，荣获银行间市场「本币市场核心交易商」、「优秀货币市场交易商」、「优秀衍生品市场交易商」、「外汇市场优秀会员」、「最佳外币回购会员」、「最佳技术奖」、上海票交所「年度优秀会员单位」、「优秀银行类交易商」和「优秀贴现机构」等荣誉。

投行&金融市场/ 业务结构更加优化

单位：人民币亿元

债券承销金额



客户交易服务和销售

本行认真落实国家重大战略，包括支持小微民营、扶贫攻坚、一带一路走出去、绿色金融、京津冀、黄河三角洲、长江经济带、振兴东北、粤港澳大湾区等。通过债券票据的投资交易满足客户融资需求，通过利率汇率交易服务满足客户管理市场风险需求，服务实体经济。

资产管理业务

顺应资管新规、理财新规导向，持续优化业务结构，着力提升债券等标准化金融资产的投资研究能力，标准化资产投资占比超过90%；「幸福理财」产品体系基本搭建完成，净值产品持续丰富，先后成功推出混合类偏量化产品「广银睿富—幸福衍绵」、混合类偏权益净值型产品「广银睿富—幸福股舞」、封闭式净值型公募美元产品「幸福美满」、「固收+」净值型公募人民币理财「幸福低波」，产品运作情况良好，凸显「安全边际」理念，为客户做好资产配置及财富管理。本行持续加大对资产管理业务的科技资源投入，逐步搭建包括渠道销售、组合管理、估值核算、投资研究、风险管控、大数据分析在内的前中后台一体化的信息系统体系，为资管业务赋能。报告期内，本行资管业务经营保持稳健，全年累计发售理财产品7,288只，共募集资金20,370.03亿元。

2019年本行「幸福理财」品牌影响力持续增强，先后获得《证券时报》「2019年中国高净值客户专属理财产品君鼎奖」；《财经》「亚洲地区G3债券睿智投资者中国区第一名」；《21世纪经济报道》「2019年度资产管理银行」；《上海证券报》「年度金理财净值型理财产品卓越奖」等荣誉，得到社会各方充分认可。

本行认真落实监管要求，稳步推进理财子公司筹建准备工作。2018年9月，本行成立理财子公司筹建组。报告期内，筹建组在队伍建设、机制设计、产品建设、系统建设等关键领域有序推进，以在监管正式批准成立前即具备独立运作条件为目标，初步确定理财子公司注册名称、注册地、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等关键要素，适时启动人才选聘，持续完善制度建设，确保经营管理平稳过渡，力争实现新时代理财业务的良好开局。

资产托管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以「增规模、稳收入」为核心，围绕党建引领发展、深化协同机制、产品服务创新、加强风险管控等方面开展工作，托管业务持续保持稳健良好发展。「托管+」概念不断衍生丰富，获客手段加强；根据银行业协会公布数据，本行跨境托管业务规模连续五年保持股份制银行首位；落地多个粤港澳大湾区、长江经济带、京津冀等国家重点战略地区项目，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全行托管业务正式对外发布「慧托管」品牌，打造全新品牌形象；实现托管系统与中央国债登记公司、上海清算所系统直联，业务全面线上化、流程化，极大提高业务效率；获得中央国债登记公司「优秀托管机构」、美国《环球金融》(Global Finance)「最佳创新银行」、郑州商品交易所「满意结算银行」奖项。

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托管规模25,266.63亿元，实现托管业务手续费收入5.96亿元。

信息技术与研发

报告期内，本行明确了综合化、智能化、生态化的「数字广发」建设目标，科技工作取得了良好成果，数字化转型全面推进，科技基础能力快速发展，业务支持能力显著提升，金融科技创新有所突破，科技工作进入快速发展通道。

科技基础能力快速发展。自主研发能力显著提升，自2018年9月本行研发中心直属机构成立以来，自有研发人员数量较之前增长超过200%，非产品类应用系统关键技术岗位均配备自有开发人员，打造了分布式基础开发平台和敏捷研发交付平台，50%的新建应用通过自主平台进行研发，本行金融科技和产品创新能力得到全面提升。智能化运维能力稳步建设，构建组织、流程和工具三位一体的智能运维体系，推动系统、网络和数据库运维自动化场景应用，有效满足了全行客户数、账户数、日均金融交易量较2018年超过两位数的增长需求，支持全行业务快速发展。安全防控能力有效提升，构建多层次网络安全防护体系，优化应急联动响应流程，网络安全防护能力得到全面提升，圆满完成了新中国成立70周年、澳门回归20周年等重要时期保障任务。

业务综述

业务支持能力有效提升。积极围绕国家战略发展大局以及本行业务重点加大研发投入，2019年研发规模同比增长25.46%，其中分行研发规模同比增长76.52%，研发资源向一线倾斜。与此同时，需求研发投产周期持续缩短，效率持续提升。全行业务平台化、集约化、服务化程度进一步提高。构建金融业务能力平台，对智能网点、互联网、对公金融服务、综合金融营销协同、项目撮合管理五大业务进行渠道整合，进一步打通应用系统和业务流程，提供统一的金融业务能力。建设数据服务能力平台，完善企业级数据架构，形成全行统一数据资产体系，打通数据孤岛，实现「数据业务化」以及「业务数据化」，同时大数据应用的业务效果进一步体现，客户画像和营销模型为零售及信用卡业务实时营销提供线索，极大提升成功率，实时风控及时有效地发现并阻断可疑交易和欺诈风险。建成智能服务能力平台，服务应用场景进一步丰富，在生物特征识别、语音识别、机器学习、建模等方面已形成一系列能力，为客服、电话营销、催收外呼等渠道提供智能化的客服支持和机器人营销服务，给客户带来领先的数字体验。

金融科技创新有所突破。打造开放银行场景金融生态，成功探索平台生态和行业赋能两种创新模式，充分发挥金融科技作用，科技化创新步伐明显加快。完成开放银行服务平台建设，输出本行金融服务解决方案，在金融业务价值、互联网获客、品牌竞争力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商户接入效率提高50%以上。在平台生态创新方面，快速孵化国寿E付保综合金融生态解决方案，以支付打造管道，以科技赋能、增值服务增加粘性，为本行拓展B/C端客户和存款，为寿险、财险拓展客户和保险销售，实现多方共赢。行业赋能方面，在本行「智慧城市」体系下成功孵化「智慧幼儿园」解决方案，为幼教行业提供全方位、综合化、一体化的解决方案，打造集幼儿园数字化管理、幼儿健康管理、金融保险服务于一体的综合金融科技产品。

2019年，本行用于创新性研究与应用的科技投入共计2.41亿元，占全行净利润1.92%；金融科技人员共1,246人（正式行员编制员工）。其中总行853人，分行393人。科技人员占比为3.56%。

运营及流程管理

报告期内，运营工作围绕本行战略规划，聚焦合规内控和服务支撑两方面，以安全运营、智慧运营、高效运营为宗旨，为业务发展提供高效保障。

加强操作内控，保障合规运营。持续推进后督和视频监控集中工作，全行后督规则集中率100%；紧扣网点转型的新形势，动态完善智能自助业务后督；实施员工账户异常资金监测，助力日常行为监控；强化客户对账，全行平均银企对账率达98.73%，保障客户资金安全。

深化网点转型，强化厅堂服务。推广和优化智能机具，新增68个功能点，优化147项功能及流程，不断提升「智汇」柜台对柜面业务替代率；试点对公票据机，支持办理支票购买、支票转账、支票托收业务，提升对公业务办理的智能化和自动化；试行无介质交易，支持客户「刷脸」办业务，智能设备综合签约「五个一」体验，实现一次插卡验密、一次拍照、一次提交、一次授权、一张回单的一站式办理，提升客户的服务体验。

定制运营方案，助力保银协同。定制贵宾优待方案，试点专窗专号服务，在中山寿险营业厅试点布设自助设备服务专区；优化柜台购买保险无纸化流程，推广电子保单，较之前压缩全流程时间55.70%；优化移动开卡、批量快速开卡功能，支持外出上门服务，已在16家分行推广单人外出（远程审核）拓业功能。

强化支付结算，支持业务发展。落实取消企业账户开户许可重大监管改革，完善对公和个人账户管理体系；加强支付结算，优化统一支付平台功能，全年新增支付渠道系统11个、节约成本522万元，落地中央财政集中支付、中央非税收入、省社保集中清算等业务。

聚焦服务重点，持续优化改善。贯彻金融服务实业的方针，重点优化对公客户的开户和产品签约流程，实现客户智能填单、开户联动签约等功能，客户填写表单由9份整合为3份，新流程平均时间减半，缩短至约30分钟；践行普惠金融理念，针对中老年客户提供更多存折使用、界面简化等人性化的操作便利；弘扬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文化，用流程管理的方法解决实际问题，全年实施79个流程改善项目，提升客户服务体验。

依托科技提效，建设智慧运营。积极引用先进科技成果，大力推广流程机器人(RPA)的应用，替代传统业务人工操作，提高效率、降低差错；建设推广网点运营履职管理APP，增强网点厅堂管理抓手，提升运营数据化管理水平。报告期内，本行凭借卓越的运营服务和流程方案，获得中国人民银行「2019年度手机号码支付『推广积极机构』称号」，获得上海清算所、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等单位颁发的「优秀清算会员」「人民币利率互换优秀清算奖」「优秀地方债做市结算奖」等荣誉。

机构建设

报告期末，本行在北京、天津、河北、山西、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重庆、四川、云南、陕西、新疆等境内24个省(直辖市、自治区)100个地级及以上城市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共设立了872家营业机构，贵阳分行正在筹建中。在香港设立代表处，于2020年4月24日获香港金融管理局授予银行牌照，成为香港持牌银行。在总行设有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报告期内，本行以实际行动支持国家「一带一路」建设，积极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和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国家战略规划，支持东北老工业基地和中西部经济发展，持续优化现有机构布局。

人力资源管理

组织管理

本行以建设「全国一流商业银行」为愿景，不断加强基础管理工程建设，积极夯实管理基础，增强改革发展动力。报告期内，本行根据战略导向，在巩固「三定」工作的基础上，对组织架构、业务流程、岗位编制等持续优化，进一步加强业务协同，改善业务流程，优化人员结构，提高效能，强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促进全行业务稳健快速发展。设立普惠金融部，进一步推动本行普惠金融工作，切实践行本行普惠金融责任；优化监察部/保卫部/巡视工作办公室职责，设立纪委办公室、党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保卫部3个部门，强化纪检监察、巡视职能。

人才招聘及队伍建设

近年来，本行遵循市场化的选人用人机制，坚持五湖四海、任人唯贤原则，以「人岗匹配」为标准，通过内部选拔、交流挂职、市场化引进人才等多种方式，培养造就高素质人才队伍。

报告期内，本行全面搭建新职位体系下的人员招聘、人才选拔、人员交流等制度，进一步提高员工职业生涯发展设计的科学性和规范性，形成严把德才标准、坚持公正用人、强调责任担当、注重真才实干、鼓励踏实进取的良性竞争机制。实施「暑期实习生项目」和「管理培训生项目」，大力招揽优秀大学生人才。推动「2551」人才工程落地，分层级储备优秀人才，通过培训学习和总分交流挂职、跨司交流挂职等岗位锻炼方式，助力优秀年轻干部成长，逐渐积累一批优秀的银行经营管理人才。

业务综述

绩效管理

建立科学合理的绩效考核和激励约束机制，通过绩效考核将本行战略重点传导至各级机构，强化绩效考核结果应用，建立以价值贡献为导向的绩效文化，充分发挥绩效考核的倒逼作用，提高全行战略执行力。

报告期内，本行结合发展战略及业务实际，建立完善短期与中长期相结合的考核评价体系。持续完善绩效管理指标体系，加大对风险合规、人均网均产能、市场竞争力等方面的考核力度，落实稳中求进、提质增效的经营方针；持续强化激励约束机制，考核结果与机构薪酬包、个人薪酬分配等紧密挂钩；持续加强绩效考核过程监督和改进，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以考核为抓手促进全面工作的优化。

薪酬及福利管理

本行建立工资总额增幅与净利润增量挂钩、同向联动的机制，鲜明「四个导向」，薪酬分配坚持向一线倾斜、向科技倾斜、向绩优倾斜、向骨干倾斜，研究制订差异化薪酬政策并推动落实。

本行薪酬管理以建立市场化的员工薪酬体系与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为目标，坚持贯彻本行发展战略，促进人才队伍建设；坚持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坚持以岗定薪、按绩取酬、岗变薪变的市场化分配导向；建立较为灵活的调薪机制，加大对核心人才的针对性奖励措施。

本行不断完善薪酬结构，逐步加大激励约束力度。通过建立「以岗位定目标年薪」「以绩效定实际年薪」的一级多档宽幅薪酬制，加大绩效奖金与考核结果的挂钩力度。对于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人员，探索中长期激励机制，不断完善绩效奖金延期支付制度，实现短期激励与长期激励相协调，有效激励与严格约束相结合。

本行建立了企业年金制度，为员工提供退休后的生活保障。建立了补充医疗保险保障计划，通过购买商业保险、发放津贴、建立互助医疗基金等方式，为全行员工及退休人员提供较为完善的医疗保障体系。

培训开发

报告期内，根据「三位一体」培训体系构想，围绕「银行的战略需求、岗位的上岗资格、员工的职业发展」三个目标，人力资源部门、业务部门和员工三者共同参与，构建领导力、业务能力和职业素养三类课程体系，着力提升员工的知识、技能和态度，进而支持银行的战略落地、业务的绩效达成和员工的职业成长。

根据全行战略部署和人才开发的需要，组织分层级、广渠道、全覆盖的各类培训，总分联动，搭建分层分级分阶段领导力培训体系，覆盖高层、中层、基层管理人员、总分交流挂职人员、跨司交流挂职人员和新员工、高潜质青年员工不同任职阶段课程体系。以党校为依托，深入开展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学习培训，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党课主课和干部教育培训的中心内容，采取集中轮训、专题培训、网络培训的方式，组织开展党员学习和领导干部培训。以赛促训，开展首届「我是好讲师」系列大赛。参赛期间共计2,238人次完成线上培训，征集微课作品438门、面授课程442门；产生40门精品微课和20强精品微课；评选出优秀面授课程154份，选拔出40强优秀讲师，申报培训项目63个，评审产生10佳培训项目，在全行营造了良好的学习氛围。量质兼顾，加强课程体系及师资队伍建设，联合业务部门开展了综合金融、双轻业务、流程管理、金融科技、内控合规、职业生涯管理等课程开发。加强授课讲师、行动学习引导师、导师队伍建设，现阶段总行级内训师有127人，行动学习引导师81人，新员工及「2551」优秀年轻员工开始了导师配置工作，推动本行内训师队伍数量和素质「两提升」。整合资源，加强「广学」移动学习平台建设。报告期内，用户达26,090人，实现全行覆盖，发布课程698门共2,019个课件（其中自主开发课程1,171门），线上培训班539个，发布考试1,307次，学习、考试总人次16.85万。

雇主品牌建设

本行坚持「尊重、关爱、分享、成长」的人本理念，在组织管理、人才发展、薪酬福利、培训发展、绩效管理、员工服务等方面不断对标先进，着力完善内部管理，提升员工体验，加强雇主品牌宣传，持续提升雇主品牌在社会上的影响力和美誉度。

报告期内，本行连续第九年荣膺「中国年度最佳雇主」称号，获评「2019中国年度最佳雇主全国30强」「2019中国年度最佳雇主最受女性关注雇主」「2019最佳雇主品牌价值奖」等奖项。

品牌与服务

品牌建设

报告期内，本行结合「中国人寿建司七十周年」「CBA联赛官方合作伙伴」等内外部热点，加强品牌与业务产品联动，策划开展主题宣传，提升品牌价值。2019年在英国《银行家》公布的全球银行1,000强中，本行依据一级资本排名第73位，较去年上升19位。在由金融时报社主办的「中国金融机构金牌榜·金龙奖」评选活动中，本行荣获「年度最佳品牌建设银行」称号。

强化统筹管理，抓好品牌协同。制定本行品牌宣传管理办法，从项目审批、投放管理、视觉规范、检查评价等方面加强广告投放全流程管理；在全行范围内推广与中国人寿联合标志的强化应用，使用「中国人寿集团成员单位」表述，规范对外形象系统标识；支持引导业务条线、分行在广告投放项目上加大保银协同力度，丰富协同内容与画面，形成品牌宣传与舆情管控合力。

加强立体发声，丰富品牌内涵。一是紧扣服务国家重大战略、服务实体经济、服务改善民生、助力脱贫攻坚等开展正面宣传，展现金融央企成员单位的责任担当。二是积极参与综合金融保险集团品牌建设，实现银行品牌焕新升级，持续增强品牌软实力。围绕「相知相伴，全心为您」开展有温度的年度主题传播；三是坚持以客户为先，努力将无形的金融产品转化为可触摸的品牌情感体验。高效开展CBA赞助等品牌协同、营销推广项目。

服务监督与消费者权益保护

注重沟通协作，提升管理质效

为强化消保工作的推动和协调，由总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办公室牵头，建立了联席会议机制，每季度就投诉管理情况、监督检查等消保工作中发现需要完善的各类事项，开展专项讨论和分析，形成消保工作快速、有效的自我完善机制。

优化管理系统，规范投诉处置

本行严格落实监管关于投诉管理的各项要求，多措并举提高投诉处置管控能力。一是根据金融消费者投诉分类标准要求，对本行投诉管理系统进行更新优化。二是规范全行投诉外部统计口径，结合监管要求，对各条线、各分行投诉统计口径进行了梳理和明确，加强对各分行投诉数据统计管控。三是针对重大投诉事项，由消保职能部门约谈相关业务部门，强化消保监督作用。

探索消保审核，加强源头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根据金融消费者「八大权益」开展对新产品、新流程的售前消保合规审核工作。从源头上加强消保管控，把做好消保工作与业务发展有机结合起来，使二者相互促进，协调发展。

重视客户体验，落实卓越型服务企业要求

报告期内，本行制定卓越型服务企业建设方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从客户满意度采集、监管评价、内部评价等不同维度，强化客户真实需求分析，建立客户模型，持续提升客户体验。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风险管理

风险管理

风险管理综述

本行持续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打造集中、统一的风险管理架构，完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国别风险、声誉风险、战略风险、洗钱风险和金融科技风险等风险管理体系。近年来，本行以新资本协议实施为契机，在全面风险管理领域进行了有益探索，积极研究并紧密结合国家经济政策走向，加强重点领域风险防控，提升全面风险管理能力，推动全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不断提升风险管理的主动性、前瞻性和有效性。

董事会承担本行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负责确定整体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能力，审批本行重大风险管理的目标、战略、政策和程序。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审议风险政策、制度和内控建设实施方案，评估本行的风险管理能力，并审核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等风险管理战略。高级管理层下设内控

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授信审查委员会、投资业务审查委员会、不良资产处置委员会等，负责研究防范信用风险、市场风险、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国别风险等风险的战略、方针和政策，评估管理制度的有效性，监控管理制度的实施情况，识别管理制度的不足并研究解决方案等。

风险管理部为本行全面风险管理的牵头部门，负责全行风险集中管理工作。风险管理部、授信管理部、零售信贷部、信用卡中心、资产保全部等部门，负责本行信用风险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和管理；风险管理部负责本行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国别风险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和管理；资产负债管理部负责本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和管理；法律与合规部牵头本行洗钱风险、金融科技风险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检查和管理；审计部和四个区域审计中心负责对本行业务经营和风险控制进行独立的检查、监督和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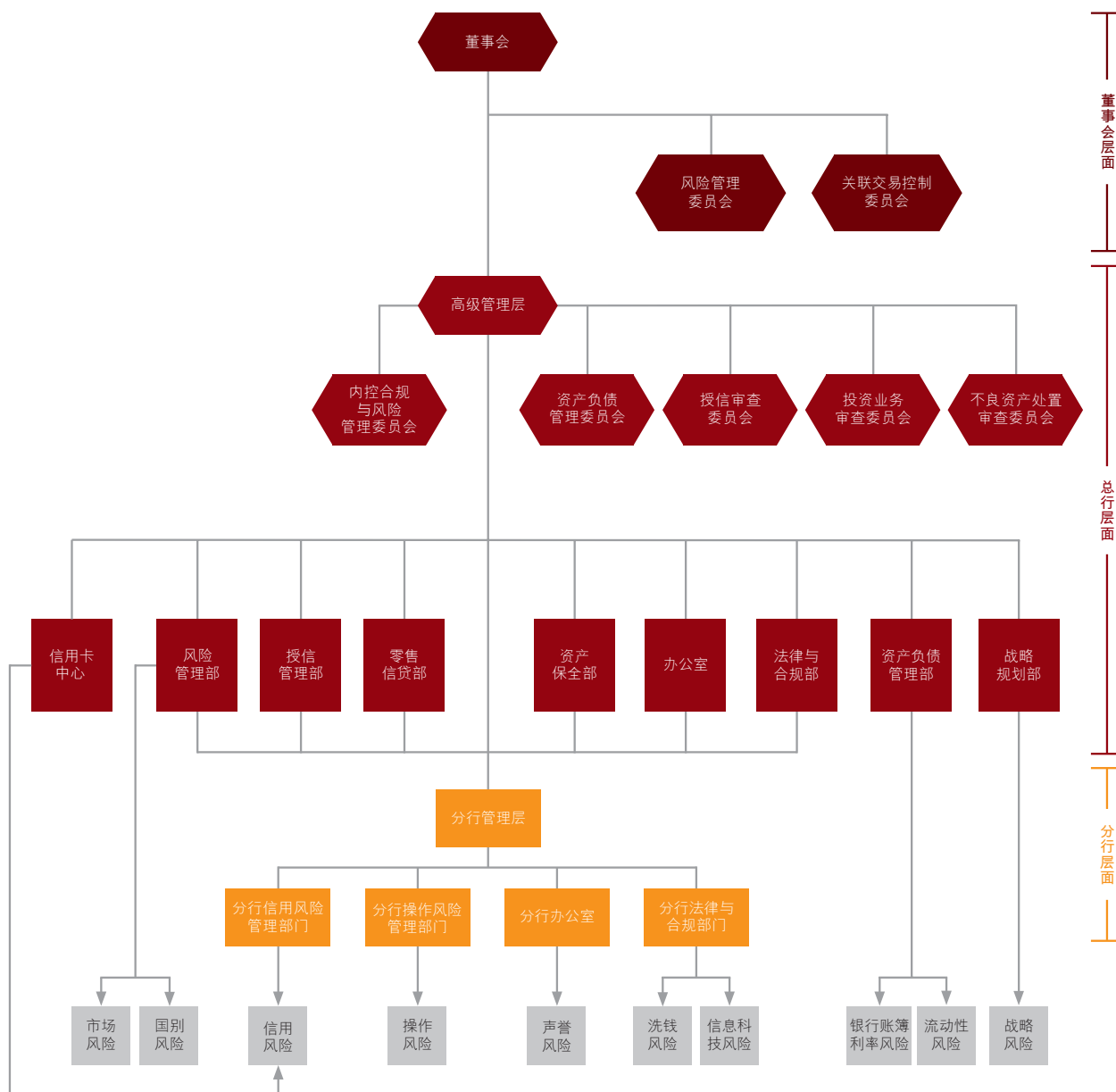
董事会、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及高级管理层的各项风险管理决策由各相关部门指导分支机构具体实施。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风险管理

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图



本行面临的风险及相应对策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按时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影响金融产品价值，从而给债权人或金融产品持有人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国际市场需求下滑、中美贸易摩擦、国内财政和货币政策变化、供给侧改革和相关行业政策等外部环境均对本行信用风险管理带来挑战。本行密切关注外部经济的运行情况和国家宏观政策的变化，继续加强信用风险管理，完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

一是扎实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健全客户风险统一扎口管理机制。将各条线的风险情况统一集中进行监测，做好预警和风险管控工作。二是持续优化风险偏好与传导机制，促进风险偏好政策向组合限额、信贷政策的有效传导。通过加强客户、业务、产品、区域等维度的市场分析研究，科学设定风险偏好、组合限额管理指标，并督促各条线将限额传导至具体信贷政策，使风险偏好、组合限额、政策一体化。三是夯实客群基础，持续优化客户结构。结合国家重大战略、产业政策及本行风险偏好，制定年度行业授信指引，明确相关行业的整体授信策略、客户准入标准以及授信管理要求，持续优化公司客户结构。四是全面实施IFRS9预期信用损失拨备政策，对单个客户进行拨备计提，促进分行强化客户准入、加强风险缓释，优化全行信贷资源配置。五是加强科技赋能，提升风险管理质效。持续整合行内外大数据资源，通过数据挖掘技术，发掘客户风险信息，主动推送预警信号并持续跟踪，全面提升风险监测与识别水平。

信用风险管理综述

公司类授信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贯彻落实国家产业政策、重大战略和中央一系列工作会议精神，严格执行人民银行和银保监会各项政策要求，围绕集团重振国寿战略部署和本行经营发展目标，遵循集团和本行风险偏好导向，稳步推进公司信贷制度建设，不断健全信贷政策体系。完善公司客户信用贷款管理、异地授信管理、房地产授信业务管理、政信类融资业务授信管理、投资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业务授信管理等核心风险管理制度；制定2019年公司信贷政策和33个行业授信指引，并按季度开展行业跟踪。持续优化公司授信业务流程，全面推行线上审批。

加强对重点领域的风险管理。认真贯彻国家政策及监管要求，加强对地方政府融资平台、房地产、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的风险管理，严格控制缺乏成熟信贷模式及风险缓释措施的企业授信。

健全风险治理机制，完善授信审查委员会制度，优化全流程风险管理和对公信贷授权体系。进一步完善信贷业务管理，从信贷流程各环节督促各级机构、信贷人员合规执行信贷政策，加强风险监测和预警工作，开展常规及专项检查，加强团队建设，完善信贷人员专业培训和资格认证，确保尽职尽责开展信贷业务。

加强风险管理系统建设，夯实公司金融风险基础。新一代信贷管理系统、抵(质)押品管理系统稳定运行，为流程管理提供更加优化的系统支持；完善客户信用评级管理，继续完善风险压力测试。

集团客户授信风险管理

本行高度重视集团客户授信业务管理，遵循统一授信原则，明确要求将贷款(含贸易融资)、票据承兑和贴现、透支、债券投资、特定目的载体投资、开立信用证、保理、担保、贷款承诺，通过衍生产品等交易行为所产生的信用风险暴露以及其他实质上由本行承担信用风险的业务纳入统一授信管理。

风险管理

本行从集团授信管理整体架构、职责分工、业务流程、管理要求等方面进一步细化和规范集团客户管理；通过核定集团客户的授信额度来有效控制集团客户授信风险总量；严把集团客户授信准入关；加强对集团客户内部关联企业的贷款支付管理；强化贷后检查工作，开展非现场风险监测。

小微企业授信风险管理

本行积极支持小微企业授信业务发展，加大对小微企业授信投放力度，对小微企业业务实行全流程风险管理，涵盖目标市场规划、贷前调查、客户准入、审查审批、放款操作、贷后管理、组合监测、清收管理的全过程。通过完善授权管理，下沉审批层级，优化授信业务审查审批流程，在合规前提下缩短审批路径，完善调查审查作业模板，以及提高小微企业不良贷款容忍度等，实行与大中企业差异化管理。

零售类授信风险管理

本行积极推动零售信贷审批线上化、自动化和智能化。通过接入各地公积金、社保、税务、核心企业数据，不断完善客户画像，实现信用消费贷、信用经营贷的自动化审批，实现抵押经营贷产品「抵押易」移动进件和审批，进一步提升小微贷款办理效率及风险管控能力；全行推广住房按揭自动化审批、押品在线评估、电子合同与电子印章，进一步提升业务审批效率，降低操作风险，以高效的流程、贴心的服务赢得市场。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强零售信贷风险系统建设，实现全流程线上化贷后催收管理；通过采取加强委外管理，内外催收联动等多种手段，大幅提高清收力度，全年不良清收处置效果明显。报告期末，本行零售信贷不良余额与不良率较年初实现双降。

信用卡授信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强全流程风险管控，通过大数据重新定位核心客群、优化审批授信政策、强化高风险客群管控、精细催收分群模型、加大不良资产清收力度等措施提升资产结构抗风险能力。坚定树立资产组合经营的视角，科学精准选择客户，夯实优质客群基础，实现信用卡业务良性可持续发展。

在前端获客环节，提升优质客群占比，优化整体新客户质量，完善地区风险管理，借助评分模型，精细化管控目标客群；持续拓展数据、模型与技术的迭代更新，严控客户总授信敞口和杠杆率。在客户信用维护环节，结合大数据模型、风险等级识别优化模型、实时风控系统运用，细化风险管控，加大识别力度，提升及时性，扩大管控范围，切实控制本行不良资产规模。在资产清收环节，联动贷中压降入催资产规模，前移催收资源和丰富清收手段，调优清收资源配置方案，精细化外包委外机构管理，收早早期高风险客群催收策略，积极化解不良资产。在欺诈管理环节，运用大数据资源、中介网格化地图、中介团伙关联网络等技术，联动全流程布局防控，推动欺诈防控整体前移。实现案件触发智能化，监控区域渠道精细化，落实标准化查处流程，加强规范化营销及机构自主化管理。

金融市场授信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继续贯彻监管关于同业去杠杆、治理金融市场乱象、重塑资产管理规则等要求，审慎、稳健推进去杠杆、去泡沫，积极落实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要求，合理控制金融机构授信。落实穿透原则，对金融市场板块内的表内外业务中实质由本行承担信用风险的各项业务，严格按照统一授信原则，纳入本行统一授信管理。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风险管理

贷款五级分类及不良贷款变动

贷款五级分类及各级贷款损失准备金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		2019年
	12月31日余额	占比(%)	12月31日 贷款损失 准备金余额
正常类	1,513,161,625	96.31	12,800,312
关注类	28,951,323	1.84	10,639,617
次级类	4,931,729	0.31	3,835,336
可疑类	14,583,860	0.93	10,418,265
损失类	4,784,958	0.31	4,446,998
应计利息	4,660,384	0.30	
合计	1,571,073,879	100.00	42,140,528

不良贷款变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期间增减变动情况		2018年12月31日	
	项目余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次级类	4,931,729	0.31	3,003,839	0.17	1,927,890	0.14
可疑类	14,583,860	0.93	1,655,979	(0.04)	12,927,881	0.97
损失类	4,784,958	0.31	172,619	(0.03)	4,612,339	0.34
合计	24,300,547	1.55	4,832,437	0.10	19,468,110	1.45

不良资产管理的主要政策、措施及其效果

报告期内，本行遵循依法合规、公开透明和风险了断原则，运用常规清收、批量转让等多种手段，加快和提高不良资产处置的进度和效率。一是加大诉讼、抵押物处置等常规手段清收力度。重点加大现金清收力度，辅以债权转让、以物抵债等各种常规手段加快清收处置不良贷款。二是提高不良贷款批量转让回收率。及时抓住近年中国银保监会适度放开地方资产管理公司准入的政策机遇，调整优化批量转让的运作模式和竞价机制，提高不良贷款转让的整体回收价值。三是合理运用不良贷款呆账核销手段。对符合核销条件的不良贷款加快核销工作进度，同时按照「账销案存」原则，持续加大核销后不良资产的管理和清收力度。四是进一步加强风险防控机制建设。不断加大问责工作力度，强化各级业务及风险人员的守法合规意识，形成奖惩分明、优胜劣汰、有担当的信贷责任文化；从不良资产保全角度进行案例风险提示，健全完善风险防范机制，切实发挥三道防线的的作用。报告期内，本行共清收处置不良贷款本金411.59亿元。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贷款和不良贷款结构

本行公司类贷款(含贴现)占比48.98%，较上年增加4.34个百分点；个人贷款中信用卡透支占比29.67%，较上年下降6.60个百分点。

本行不良贷款率1.55%，较上年增加0.1个百分点。主要受市场因素及监管整治等因素影响，信用卡透支不良贷款率1.65%，较上年增加0.35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贷款余额	占比(%)	不良率(%)	贷款余额	占比(%)	不良率(%)
公司类贷款(含贴现)	769,579,265	48.98	1.78	597,582,303	44.64	1.70
个人贷款	796,834,230	50.72	1.33	740,943,833	55.36	1.26
其中：信用卡透支	466,105,820	29.67	1.65	485,501,235	36.27	1.30
应计利息	4,660,384	0.30				
合计	1,571,073,879	100.00	1.55	1,338,526,136	100.00	1.45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风险管理

按行业划分的公司类贷款(不含贴现)和不良贷款

单位：人民币千元

行业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贷款余额	占比(%)	不良率(%)	贷款余额	占比(%)	不良率(%)
制造业	102,583,309.00	16.10	6.00	118,196,005	22.19	4.01
批发和零售业	82,675,068.00	12.98	4.57	70,451,259	13.23	4.56
房地产业	139,146,339.00	21.84	1.01	79,293,419	14.89	0.72
建筑业	51,026,010.00	8.01	1.66	36,981,131	6.94	1.35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2,178,392.00	3.48	2.12	27,201,039	5.11	2.22
水利、环境和 公共设施管理业	96,929,535.00	15.21	0.10	78,678,911	14.77	0.1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1,791,441.00	11.27	0.85	63,785,960	11.98	0.12
采矿业	20,663,403.00	3.24	0.17	16,136,254	3.03	0.08
信息传输、软件 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542,998.00	0.71	1.31	5,488,345	1.03	0.02
其他	45,628,021.00	7.16	0.55	36,438,086	6.83	0.89
合计	637,164,516	100.00	2.15	532,650,409	100.00	1.90

贷款减值准备的计提和核销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贷款减值准备
上年末余额	29,408,170
新金融工具准则期初调整	7,096,233
年初余额	36,504,403
本年计提	47,970,043
本年转回	(13,401,628)
收回以前年度已核销	2,801,051
本年核销	(31,921,410)
年末数	41,952,459

抵债资产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抵债资产	1,243,306	1,276,911
其中：房屋建筑物	1,158,716	1,192,321
土地使用权	84,590	84,590
其他	-	0
减：减值准备	(327,397)	(226,066)
抵债资产净值	915,909	1,050,845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市场风险的主要来源是利率和汇率变动。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商业银行市场风险管理指引》《商业银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指引(修订)》等监管规定，建立并强化了市场风险管理体系。本行董事会承担对市场风险管理实施监控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负责制定、定期审查和监督执行市场风险管理的政策、程序；风险管理部牵头组织对本行市场风险进行识别、计量和监控，是交易账簿市场风险管理的负责部门；资产负债管理部是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汇率风险等市场风险管理的负责部门。市场风险管理部门定期向董事会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报告市场风险管理情况。

本行对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的市场风险采用不同方法管理。交易账簿市场风险管理，主要通过下达VaR限额、汇率敏感性限额、利率敏感性限额和止损限额等风险限额指标，对交易账簿头寸每日进行市值重估，并定期采用敏感性分析、VaR分析、压力测试等方法计量市场风险。银行账簿市场风险管理，注重对利率、汇率风险的管理，通过久期监测、缺口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等多种手段，对各业务中的市场风险进行识别、计量和监控。本行市场风险及资金中台系统、流动性及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系统可实现对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各类市场风险的计量和监控。

报告期内，面对国内经济下行、中美贸易摩擦等引发的利率、汇率市场波动以及全球货币政策宽松化趋势，本行采取主动管理措施，适时引导资产负债结构调整，并采用利率衍生品工具缓释利率风险；修订完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升级优化管理信息系统；加强新产品新业务风险评估，定期开展压力测试；持续加强市场风险和金融市场业务的研究和预判，及时预警并调整策略，市场风险管理取得良好成效。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市场风险没有超出董事会设定的风险偏好指标及全行风险限额范围。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要求，本行市场风险资本计提覆盖了交易账簿中的利率风险、汇率风险、股票价格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以及银行账簿中的汇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风险管理

报告期末，在标准法下全行市场风险占用资本36.44亿元人民币，较上年末下降7.4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外汇掉期业务规模缩小。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要素发生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簿经济净值和整体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主要包括缺口风险、基准风险和期权性风险。

本行根据中国银保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指引(修订)》建立了包含董事会风险偏好、风险限额、缺口分析、久期分析、情景模拟和压力测试等计量方法和分析框架在内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体系，从净利息收入和经济价值两个角度评估利率变动对经营的影响。本行董事会承担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有效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负责审批全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限额，授权和督促职能部门有效管理银行账簿利率风险，资产负债管理部负责对全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进行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本行按照标准化计量框架计量所承担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根据资产负债期限缺口情况及对市场利率的预期，通过内部资金转移定价(FTP)、主动负债等工具引导资产负债久期调整，并结合市场情况研究利率风险衍生品对冲策略。

报告期内，本行密切关注LPR改革等外部利率环境和监管政策变化，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提升风险计量水平，高度重视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2019年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控制情况较好，各指标值均在限额以内。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

本行根据政策制定、执行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了流动性风险管理治理结构，明确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下设的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和相关部门在流动性风险管理中的作用、职责及报告路线，以提高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有效性。

本行继续强化日间流动性管理，合理配置优质流动性资产，严格执行央行准备金制度，备付适度合理，支付清算安全顺畅。通过内部转移价格工具，主动调整资产负债总量、结构和现金流缺口限额，拉长负债久期，提高负债的稳定性，缩小期限错配。根据流动性风险偏好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明确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管理模式。运用多种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和技术，对资产、负债以及匹配管理中涉及的流动性风险进行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有效控制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全年整体流动性状况安全平稳，流动性监管指标符合监管要求，监测指标显著改善。成功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永续债)，有效增强风险抵御能力。密切关注宏观政策、监管新规，研判货币市场、利率走势和同业动态，及时调整本行资金营运和定价策略。定期开展压力测试，分析各情景下流动性风险的承压能力和自身风险缓释能力；制定流动性应急计划，开展流动性应急演练，验证应急措施的有效性和时效性，确保制度完备、程序清晰、职责明确、流程顺畅、执行有效。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风险管理

报告期末，本行流动性覆盖率(LCR)等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流动性覆盖率(%)	139.99	141.47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2,652	4,001
未来30天现金净流出量	1,894	2,829
流动性比例(%)	79.28	80.58
流动性资产	7,159	7,146
流动性负债	9,030	8,868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策略风险和声誉风险。2019年，面对内外部风险挑战明显上升的复杂形势，本行根据《商业银行操作风险管理指引》《广发银行操作风险管理办法》，不断夯实操作风险管理工作基础，推进风险管理文化建设，提升操作风险管理能力和质效。一是按照「预防、控制、处置、问责」全流程管理原则，重构本行案防与员工行为管理体系；印发《广发银行操作风险管理评价办法》《广发银行操作风险管理系统管理办法》等多项制度，进一步完善操作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夯实管理基础。二是扎实推进本年度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关键风险指标监测和损失数据收集工作，持续提升操作风险识别、监测、控制和缓释成效。三是加强业务检查的针对性和有效性，通过开展「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排查」「巩固治乱象成果促进合规建设」专项治理工作、重点分行信用风险管理情况专项检查等，持续强化重点领域风险排查，提升风险检查效能。四是积极开展风险合规文化建设。通过多种形式加强「应知应会」培训和制度学习，提升员工业务水平和风险合规意识；通过开展专题党课活动、组织「2019年警示教育」活动，搭建操作风险「以案说规」警示教育电子平台、编制警示案例特刊等方式，持续引导全行员工「知敬畏、守底线、防风险」。五是加强操作风险管理分析研判和报告，提出改进建议，为高级管理层提供决策支持。

国别风险

国别风险是指由于某一国家或地区经济、政治、社会变化及事件，导致该国家或地区借款人或债务人没有能力或者拒绝偿付银行债务，或使银行在该国家或地区的商业存在遭受损失，或使银行遭受其他损失的风险。

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本行持续强化国别风险管理，完善相关管理流程，建立健全国别风险管理体系，充分识别潜在国别风险，国别风险管理的效率及针对性进一步提高。2019年，本行国别风险债权规模较小，国别风险整体可控。

风险管理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而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商业银行负面评价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落实监管机构舆情工作管理要求，集中全行舆情监测，统筹声誉隐患排查，牵头处置舆情事件，开展培训演练，加强正面宣传力度。全年未出现重大负面舆情，整体舆情平稳、可控。

统筹总分行舆情监测工作，提高监测效率。组织分行和总行部门定期开展声誉风险隐患排查和报送，针对潜在声誉风险事件拟定预案。及时妥善处理舆情事件，确保全行舆情平稳。建立舆情通知单制度，形成舆情应对处置的闭环管理。

加强正面宣传力度，开展系列新闻策划，传播广发「好声音」。加大央媒党媒权威发声，参加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业保险业例行新闻发布会」、组织新闻座谈，邀请人民日报、新华网、经济日报、金融时报等媒体单位进行采访报道。总分行联动组织媒体基层调研采访，宣传本行「积极服务国家战略」「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扶贫攻坚」和「保银协同」等主题。借助意见领袖和头部财经自媒体的影响力，传播本行正面形象。

战略风险

战略风险是指商业银行经营策略不适当或外部经营环境变化而导致的风险。

本行基于国家宏观经济的规划周期，以五年作为一个战略规划期间，结合内、外部环境及政策导向，积极制定全行发展战略，并根据形势变化对战略规划进行动态调整，通过定期战略评估纠正战略执行偏差，力争避免由于战略决策不当或战略执行不力对本行的稳健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只有具备相应领域的知识、资源和风险管理能力等，本行才会进入该业务领域。新产品和新业务的推出需经相关程序批准，确保本行在具备所需资源、技术、流程和风险管理能力的基础之上开展。

报告期内，本行定期开展战略执行评估工作，以坚持市场对目标动态评估为主，评估战略执行的成效与不足，分析未来面临的机遇与挑战，对下一阶段发展提出针对性策略。与此同时，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下，本行定期对战略风险情况进行跟踪与评估。

报告期内，本行战略风险总体可控，未对正常经营管理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商业银行因没有遵循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自律性组织的行业准则、行为守则和职业操守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的风险。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关注法律法规最新变动，准确理解相关规定，扎实开展合规培训和宣传，全面识别、评估和有效防范合规风险。继续做好新产品、新业务的前置性合规审查工作，防范表内外业务创新的合规风险。

本行通过制定《关于完善合规风险管理体系的若干意见》，从积极倡导和培育良好的合规文化，夯实合规风险管理基础，以及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纠偏等方面，着力推进本行合规风险管理长效机制建设。

以中国人寿集团巡视整改和「总部建设年」活动为契机，紧扣业务转型升级发展和经营管理，重点关注金融风险态势，把握风险防控重点，开展制度自查与梳理工作，进一步完善规章制度体系，加强制度建设，夯实内控合规基础。通过制定《广发银行规章制度管理实施细则》，将新规解读、外规内化、合规风险点与控制措施梳理、后评价以及培训考试进一步固化，推进制度管理实践经验制度化。组织员工学习、研究规章制度，建立多层次规章制度培训考试机制，加强制度宣导培训，提升员工敬畏制度、崇尚制度、遵守制度的意识。通过检查监督强化制度执行，以身边人、身边事教育员工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在全行上下切实形成「不敢违规、不能违规、不愿违规」的氛围。

风险管理

在当前国际、国内反洗钱严峻形势下，本行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高度重视反洗钱合规的重要性、紧迫性。2019年，本行本着「高度重视监管要求，强化法人合规机制，加强对分支机构指导」的工作原则，除常规工作外，重点组织全面对标各项反洗钱监管新规要求，进一步健全反洗钱工作机制，提高向董事会、高级管理层汇报频率，不断完善反洗钱系统、制度与流程；多措并举，组织形式多样的反洗钱分层级培训和内、外部宣传活动，举办反洗钱合规知识竞赛等特色活动，加强内部知识普及，提高社会公众对洗钱风险的防范意识。在中国人民银行组织的2018年度金融机构反洗钱分类评级中，本行继续名列前茅。根据监管新规要求，本行已启动机构洗钱风险评估咨询项目，并开展了与先进同业交流、反洗钱中心调研和建设，积极推进反洗钱人员配备和资源建设，扩大科技力量投入，力求继续保持金融系统反洗钱工作领先地位。

信息科技风险

信息科技风险，指在商业银行运用信息科技的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实践中，本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工作也包括业务连续性管理、外包风险管理。

本行建立了由信息科技部门为「第一道防线」、信息科技风险管理部门为「第二道防线」、信息科技审计部门为「第三道防线」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三道防线」。明确了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的目标、原则、框架与实施路径。制定了信息科技风险规章制度框架，建立起涵盖生产运维、开发测试、信息安全、业务连续性、外包风险等方面的管理制度体系。

报告期内，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方面，本行修订印发《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办法》《信息科技风险监测与处置管理办法》，完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体系架构，提出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建立风险监测处置的闭环管理流程。利用自动化扫描工具加强对分行的管控，对全部分行的客户信息保护、网络边界管理、数据安全管控、终端安全管控、用户管理等重点领域实施现场或非现场检查与评估，极大地提升了检查覆盖面。三道防线联防联控开展信息科

技全面风险评估、IT审计及关键领域的专项评估，实现对科技风险的全面分析和掌控。组织实施了三年一次的数据中心外部审计项目，全面检验本行数据中心基础设施管理状况。

业务连续性管理方面，本行已基本建立符合监管要求和本行实际需要的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已建立佛山南海数据中心、广州同城备份中心、北京异地灾备中心的「两地三中心」信息系统整体架构，满足银行信息系统高可用性、灾难备份和业务连续性支撑的需要。现有的灾难备份中心已覆盖本行重要信息系统、核心业务、支付结算及主要渠道类业务，满足本行业务连续性管理要求。

报告期内，本行修订印发《业务连续性管理基本规定》等4项制度，强化重要业务与关键信息系统资源的对应依赖关系，完善备用办公场地、灾备系统建设等资源投入的实质性效用。推动业务连续性资源建设，新设立了总行重要业务备用办公场地，新建境内外币支付子应用等灾备系统、统一客户消息平台子应用等同城系统，制定了信用卡业务工单处理子应用等12个灾备系统的建设方案与计划。开展年度全行总体应急预案演练、重要信息系统实战切换演练、灾难恢复演练、实战演练、模拟演练等演练工作，全面检验了应急处置相关应急组织架构、汇报路线、应急措施，提高应急人员的应急响应与处置能力。

外包风险管理方面，本行结合中国银保监会关于信息科技外包风险管理的要求，制定印发了《广发银行外包管理办法》，将外包风险管理要求嵌入外包项目实施全流程，实现对外包项目分级、分阶段的管控。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外包风险管理相关机制，制定印发《外包风险评估实施细则》，建立外包风险评估模型，量化外包风险状况，发布外包合同管理流程、外包应急管理流程。上线外包风险管理系统模块，实现外包风险的全生命周期线上化风险管控，同时引入外部企业大数据风险信息查询工具，提高对外包商风险管控的有效性和全面性。通过开展外包风险管理自查、专项检查，及对重要外包商现场检查等工作，压实外包风险管理要求。

风险管理

大额风险暴露情况

大额风险暴露是指商业银行对单一客户或一组关联客户超过其一级资本净额2.5%的风险暴露。

本行高度重视大额风险暴露管理，防控客户集中度风险。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要求，本行制定了《广发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明确大额风险暴露管理的组织架构、工作流程、内部限额等相关要求，积极推进信息系统建设，持续提升本行大额风险防范能力。2019年，本行大额风险暴露均控制在监管限额范围之内。

内部控制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要求，制定了内部控制的目标和原则，推进建立由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五大要素组成的内部控制体系，旨在对本行各项经营管理活动进行全过程管理及控制，并在实践中不断优化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报告期内，本行通过编制《内部控制标准手册(2019版)》、积极构建案防及员工行为管理长效机制、不断完善检查统筹管理机制及问题整改工作机制、全面落实深化整治银行业市场乱象专项工作、出台法律与合规条线提质增效工作方案以强化内控合规队伍建设等措施，持续优化完善本行内部控制体系建设。

一是编制本行《内部控制标准手册(2019版)》。报告期内，选取主要业务流程开展风险控制矩阵、流程图绘制以及内部控制标准手册编制工作，梳理流程的关键风险点、控制措施及内、外部规定等，并从检查运用角度梳理了针对风险点、控制措施的典型问题和检查方法。内控手册既作为本行主要业务和管理活动内控合规要求的参考资料，又作为全行开展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以及各类内控合规检查的工具。

二是积极构建案防及员工行为管理长效机制。研究制订关于完善案防及员工行为管理长效机制的意见，补齐短板，将相关工作与内控合规基础管理工作同规划、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切实提升全行内控合规管理水平。

三是不断完善检查统筹管理机制及问题整改工作机制。报告期内，本行修订《内控合规检查管理办法》，强化全行内控合规检查统筹管理，明确检查程序，规范检查行为，强化一、二道防线监督检查职能，提高全行内控合规检查工作质效。此外，修订《监督检查整改管理办法》，推进本行问题整改工作的制度化、程序化、规范化，促进各类检查发现问题有效整改，强化整改闭环管理，完善内控管理长效机制。



四是全面落实深化整治银行业市场乱象专项工作。根据监管要求印发《关于开展「巩固治乱象成果促进合规建设」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组织全行开展自查评估及年度自查和整改问责报告工作。以深化整治银行业市场乱象为抓手，严格自查自纠，把发现问题和化解问题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深刻剖析问题根源，即查即改，加大问责处罚力度，不断推动完善内部管理机制。

五是研究出台法律与合规条线提质增效管理方案，强化内控合规管理队伍建设。报告期内，本行梳理分行法律与合规部门职责、内设团队以及人员管理现状，有效厘清职责边界、将部门职责分解到团队及具体岗位，强化责任担当，不断优化组织架构，激活组织活力，为提高整体工作质效打下坚实基础。同时以梳理工作手册为基础，明确业务流程和操作指导，作为条线培训的基础材料，多措并举提升员工技能。此外，重点推进法律与合规工作评价办法落地实施，对分行内控合规履职情况进行评价，并作为内控合规评优评先的依据。

内部审计

本行建立对董事会负责的垂直独立的审计体系，内部审计工作接受中国人寿集团统一领导。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授权组织、指导全行审计工作，监督审计制度的制订和实施，总行设立审计部以及广州、北京、上海和武汉等4个区域审计中心，独立履行监督、评价和咨询职能，向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监事会以及中国人寿集团报告工作。报告期内，审计部门围绕「三步走」战略目标，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批准的年度工作计划和高级管理层工作要求，坚持底线思维，以风险为导向，强化对风险突出业务和监管重点关注领域的审计，并加强与二道防线部门联防联控以及外部监审联动工作，筑牢第三道防线。

优化审计监督服务，提升审计价值贡献。报告期内，本行共开展各类审计项目94项，按照年度计划开展常规、专项、飞行检查和审计调研等审计项目38项，配合人力资源部完成经济责任审计56项。本行通过丰富审计产品和优化项目运作模式，审计服务效能得到明显提高，一级分支机构审计覆盖率达到84.09%，实现三年滚动全覆盖，业务覆盖包括公司、零售、财务、运营、科技等传统领域以及金融市场、网络金融等新兴领域；加强审计成果运用，对审计发现涉及组织架构、部门职能、制度流程以及系统建设等方面的问题提出管理建议，推动公司治理、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持续改进；推动审计发现问题立行立改，组织实施标准化整改核查，及时堵塞漏洞、化解风险，形成整改长效机制，近两年审计问题整改完成率为93.03%。审计监督体系持续发挥独立的、建设性作用。

加强系统平台建设，提升信息化审计水平。本行通过建设审计关键风险指标体系(KRI)，研发重点领域审计模型，推进数据分析系统扩容和架构升级，进一步强化非现场风险监测和预警能力，完善对现场审计风险信息和数据支持服务；对零售信贷和信用卡等监管关注重点开展专项分析，开展定期非现场预警监测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推进专业队伍建设，提升整体履职水平。本行坚持以党建引领加强审计队伍建设，开展审计项目全流程客户体验调查，从工作作风、项目组织、沟通交流和审计专业性等方面推进审计队伍服务能力提升；开展审计人员招竞聘和交流轮岗，优化激励约束机制，持续优化审计队伍专业结构；实施「双百」培训计划，持续全面推动审计人员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提升，打造学习型、研究型审计团队。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风险管理

强化条线内部管理，夯实风险防控基础。以风险为导向统筹本行审计项目运作，优化审计资源配置，提升审计项目效能；持续完善审计制度建设和流程管理，加强审计执纪监督和过程管理，实施审计全流程常态化质量控制，提升审计报告质效。

建设内外部联系机制，促进风险联防联控。本行持续加强二三道防线风险信息共享和合作，建立及时沟通机制，促进内控合规、风险管理、纪检监察、内部审计等各类内部检查协调配合，开展部分业务领域联合检查，推动风险及时处置，形成风险防控合力、提高风险控制有效性；持续完善与外部监管联系机制，包括现场检查全流程配合协调、日常定期拜访沟通机制等，努力营造良好的外部监管环境。

资本管理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资本管理

资本配置和管理

本行坚持贯彻资本集约化管理理念，致力于构建以资本管理为核心、价值管理为导向的经营发展模式。报告期内，本行根据资本充足率管理目标，统筹规划资本总量，约束风险加权资产过度扩张，保持既满足监管要求又符合股东回报要求的资本充足水平。与此同时，不断完善资源配置和经营管理机制，优化以经济增加值和经风险调整后的资本回报率为核心的考核评价体系，进一步推动「轻资本、轻资产」业务发展，促进资本优化配置，努力实现风险加权资产收益率最大化。

报告期内，本行各级资本充足率持续高于监管达标要求。

资本充足率情况

资本充足率总体情况

本行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和其他相关监管规定计算资本充足率。报告期末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总资本净额	244,978,854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	164,573,409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1,775,352)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62,798,057
其他一级资本	44,990,816
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	-
一级资本净额	207,788,873
二级资本	37,189,981
二级资本扣减项	-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1,950,827,666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790,818,830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45,551,140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14,457,69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35%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65%
资本充足率(%)	12.56%

- 注：
1. 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本行境内外所有分支机构，本行并无纳入并表管理的金融机构类附属子公司。
 2. 各类风险计量方法：信用风险采用权重法计量资本要求，市场风险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采用基本指标法；报告期内，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等各类风险的计量方法、风险计量体系及相应资本要求无重大变更。
 3.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本行享受过渡期优惠政策的资本工具为本行2012年发行的次级债券45亿元。

资本构成情况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商业银行资本构成信息披露的监管要求》，有关资本构成的更详细信息，请查阅本行网站(www.cgbchina.com.cn)投资者关系专栏。

杠杆率情况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有关杠杆率相关信息，请查阅本行网站(www.cgbchina.com.cn)投资者关系专栏。

资本融资管理

本行全力落实资本规划，强化资本管理，增强资本实力。积极优化资产结构，持续提升盈利能力，实现内源性资本与风险加权资产的协调增长。进行资本创新探索，拓宽资本补充渠道，全力推进多元化资本补充工作。报告期内，成功发行450亿元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主体评级和债项评级均为AAA，票面利率4.50%。

新资本协议的实施情况

近年来，本行按照新资本协议框架和全面风险管理指引，在完善第一支柱三大风险管理框架的基础上，探索建设第二支柱框架下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成效显著。一是建立了风险偏好和限额管理体系。风险偏好包括收益、资本、风险类指标，每年初制定下发。二是建立了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流程。对资本充足率进行监测，测算资本需求，制定资本补充规划。三是建立了全面风险压力测试机制。每年开展一次全面风险压力测试和资本压力测试，通过压力测试揭示风险点和脆弱环节，并提前采取风险管理措施。四是试行开展全行风险识别与评估工作。已连续3年试行对全行主要风险及其管理情况进行识别与评估，积累了有益经验。此外，根据新资本协议项目成果，本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信用风险内部评级体系，并将内部评级应用在信贷准入、授权、定价、贷后、限额管理等领域。

与主要股东的战略合作

与主要股东的战略合作

本着优势互补、互惠共赢的原则，本行与主要股东开展全方位合作。报告期内，本行与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在个人保险代销、基金代销、现金管理、同业存款、资产管理、资产托管等多个领域开展合作，并取得了明显成效。围绕「一个客户、一个国寿」的经营理念，本行构建了以客户需求为中心的综合金融供给体系，一站式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追求。通过保险、投资、银行三方联动，推出「投融资+」综合金融服务方案，致力服务国家重大战略，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本行与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母公司的其他成员单位在保险代销、基金代销、资产托管、同业存款等领域开展合作；本行与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主要在投资银行、信托代销、资产托管和同业授信等领域开展合作；本行与江西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要在存贷款、债券承销等领域开展合作；本行与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主要在融资授信、资产等领域开展合作。

对本行未来发展的展望

对本行未来发展的展望

行业竞争格局与发展趋势

2019年以来，我国经济运行继续保持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主要经济金融指标运行在合理区间。在此背景下，我国银行业坚持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高质量发展为导向、服务实体经济为目标，结合宏观形势适时调整经营策略，借助金融科技力量推动业务转型升级。总体上看，2019年我国银行业实现了可持续发展，经营效益呈现稳中有升的良好态势，存贷款、资产负债规模保持平稳增长，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增强，信贷结构持续优化，支持民营小微力度加大，同时资产质量保持稳健，资本管理进程提速，理财业务、金融科技推动下的数字化转型持续加快，为未来深化改革转型、服务实体经济打下坚实基础。

展望未来，预计2020年我国银行业经营状况仍将保持稳健。在经济平稳运行、宏观政策加大对实体经济支持力度、银行业务转型步伐加快、多渠道补充资本金等因素支撑下，预计我国银行业资产规模、净利润将保持稳健增长，不良率保持低位，资本充足率保持在合理水平。预计银行业将继续推进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持续加大对国家重大战略，特别是区域经济一体化发展、自贸区建设以及基础设施、高技术制造业、战略新兴产业的支持力度，遵循金融发展的基本规律，强化风险与合规管理，利用金融科技、大数据等不断创新、深化转型，推进银行业新一轮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2019年底爆发的新冠肺炎疫情对银行经营管理的短期负面影响逐步显现，持续影响程度取决于疫情防控走势，总体来看影响会大于2003年SARS疫情。经营压力主要来自以下方面：线下业务拓展和服务受阻、信贷需求减弱、存款短期存在阶段性机会但稳存增存压力预计会逐步增加、息差收窄压力加大；中间业务收入明显下降；风险暴露将会加快。同时也要看到，受疫情影响，财政货币政策将更加积极，部分涉疫行业短期受益，疫情推动企业运营和客户行为线上化迁徙步伐加速，为银行赢得再差异化竞争创造了时机。

本行发展战略

「十三五」时期，本行提出「建设全国一流商业银行」的战略目标，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发展，聚焦价值创造，采取「三步走」策略，通过打造「三大差异化」，推动「三大业务板块协调发展」。

2020年，本行将保持战略定力，坚持以党建统领发展，全方位夯实基础，提升经营业绩和治理能力，把广发银行打造成为一家受人尊重的银行。增强「科技赋能、保银协同」两大发展动能，顺应金融科技发展浪潮，加快推动科技从支撑向引领升级；坚持「一个客户、一个国寿」，推动渠道、产品、服务的创新与融合，加快完善保银协同的机制体制。零售业务重点发展信用卡、消费信贷和财富管理业务；对公业务从高资本消耗向轻资本模式转变；金融市场业务打造特色特长，优化产品供给，为公司业务和零售业务转型发展提供有力支持。举全行之力坚持不懈加强客群建设，突出拓展对公价值客户和个人中高端客户；以严控风险、提升效能为目标，全方位提升全行管理的制度化、精细化、流程化、信息化水平；深化人力资源改革，加强总部机关和经营单位能力建设。深入弘扬有广发特色的「服务、合规、团队」文化。

对本行未来发展的展望

2020年经营计划

2020年，本行将深入贯彻落实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按照集团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发展，聚焦价值创造，实现规模与效益的有机统一、客群建设与服务质量的有机统一、风险控制与加快发展的有机统一。

一是坚持价值与规模并重，本行将持续优化业务结构，提升客户综合收益，在规模上保持平稳增长，在价值上提质增效。二是坚持不懈加强客群建设，本行将从产品、渠道、团队等多维度强化客群经营，实施分层分类拓展，优化客户结构、增强客户粘性、提升客户体验，夯实客群基础。三是充分发挥银保协同优势，本行将不断强化内部协同创新，推动渠道、产品、服务的创新和融合，实现「一个客户、一个国寿」，充分发掘业务协同潜力。四是推动金融科技迭代升级，本行将提升经营管理的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加快推动科技从支撑向引领升级，不断提升科技对业务发展、风险防控、客户服务等方面的驱动力。五是强化重点领域风险防控，本行将加强主动风险管控，密切关注重点行业风险情况，持续改善信贷结构，严格控制增量风险，防范和化解存量风险，全力提升资产质量。

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举措

2020年，在新冠肺炎疫情全球性蔓延的背景下，银行业整体经营形势仍较复杂。一是经济形势变化，受疫情影响经济运行稳中有变，经济下行压力加大，部分企业经营压力较大，银行信贷规模增速降低，资产质量管控难度增加；二是业务结构变化，响应国家政策加大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力度，随着LPR政策以及抗疫情专项政策的落地，实体经济融资成本将进一步降低，银行资产端收益率存在下行压力，息差利差面临收窄压力；三是客户需求变化，随着移动互联网深入渗透，客户对服务效率和使用体验的要求越来越高，同业及异业竞争日趋激烈。

面对新的机遇和挑战，本行将从以下几方面重点开展：一是深度融入国家区域发展战略，加大对小微企业的支持力度，增强金融扶贫的广度深度，为服务国家战略和实体经济贡献更大力量。二是提升业务发展质效，深化资产负债结构调整，稳定息差利差水平，同时加快客户结构调整，促进客户综合贡献度提升。三是强化风险基础管理，把风险防控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加强合规内控与审计管理，促进全行规范化经营；加大清收化解力度，提升不良资产经营水平；加强风险政策与授信管理，在防范风险的同时促进业务发展；有效管理信用、市场、操作、流动性等各类风险。四是持续推进数字化经营管理，提升科技基础能力的研发和应用，提升创新引领能力。五是有序推进机构筹建工作，加快理财子公司筹建，增加金融产品供给，提升和增强服务客户和实体经济的能力；积极推进香港分行筹建，加强与国际市场的联动，以国际化金融能力支持实业发展。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企业社会责任

企业社会责任

本行始终坚持「关注人的发展，实现和谐共赢」的社会责任理念，以「服务客户、回报股东、成就员工、奉献社会」为己任，大力推动各大发展战略实施，认真履行社会责任，服务国家战略，支持民营经济，倾情回馈客户，共享发展成果，为经济、社会及环境可持续发展而不懈努力。

智慧管家，服务粤港澳

本行紧密结合粤港澳大湾区战略发展机遇，主动承担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使命，把推动粤港澳大湾区综合金融服务作为工作的「重心」，充分发挥在区位、布局、银政关系优势，深化保银协同，以一流金融服务助力建设「国际一流」湾区。

本行根植广东30余载，近1/3网点在粤港澳大湾区内，机构网络在股份行中最为完整，9+2城市内共设有十家直属分行和香港分行筹备组，在广东自贸区三大片区均设有分支机构。同时，为支持粤港澳大湾区城市发展，广发银行以「城市管家」智慧城市综合服务，促进粤港澳大湾区互联互通。为粤港澳大湾区打造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构建协同发展现代产业体系、共建宜居宜业宜游的优质生活圈贡献金融智慧。

普惠金融，服务实体经济

2019年，本行成立普惠金融部，对全行普惠金融客户提供总体规划与统筹协调管理。以金融科技为支撑，加强与互联网、大数据的融合，深度挖掘自身金融数据及外部征信数据资源，研发推出对公线上化信用贷款产品「税银通」2.0，打造普惠金融业务线上化风控核心，由系统根据模型规则从税务、工商、人行征信、司法等多维度对借款申请人精准画像，实现全流程线上贷款服务，无缝内嵌无还本续贷功能，有效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为贯彻落实监管部门关于小微企业、民营企业、涉农、扶贫授信业务尽职免责的管理要求，促进本行相关业务的健康开展，引导全行对公及零售信贷从业人员合规履职，本行于2019年出台《广发银行普惠金融授信业务尽职免责管理办法》。2019年底印发《广发银行公司授信业务流程管理规定》，对于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实施差异化的审查审批流程，并同步启动系统改造，大幅提高审批效率。

报告期末，本行全面达成普惠金融各项监管目标。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965.24亿元，较年初增加211.18亿元，增长28.01%，高于全行各项贷款增速12.67个百分点；存量有贷户24.17万户，较年初增加8.69万户；实现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两增两控」，不良贷款余额和不良率实现「双降」。普惠型涉农贷款余额70.66亿元，比年初增加23.34亿元，增长49.32%。



尽锐出战，助力脱贫攻坚

本行严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强化领导机制，建设扶贫干部队伍，发挥金融机构的优势，倾斜信贷资源，创新扶贫产品，探索扶贫新模式。通过产业扶贫、金融扶贫、教育扶贫、党建扶贫多维度综合发力，将金融服务和产品送到企业，不断为「精准扶贫」贡献广发智慧。

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和完善助推脱贫攻坚工作领导小组及相关组织架构，建立总行行领导直接挂钩的帮扶工作机制，统一领导全行脱贫攻坚工作，形成了党委领导、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确保各项工作朝着既定的目标推进。2019年5月，召开广发银行扶贫工作会、驻村第一书记座谈会，对本行扶贫工作再进行再动员再部署，推动全行扶贫工作有序开展。

强化机制保障。制定印发《广发银行关于进一步加强精准扶贫工作的指导意见》《广发银行2019—2020年金融精准扶贫工作方案》，进一步明确目标任务，强化责任担当，有效推进全行扶贫工作深入开展，做到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监管。发布《广发银行2019年组合风险限额指标》，明确提高精准扶贫贷款的不良率容忍度，强化了对金融扶贫的政策导向，促进金融支持与产业扶贫的有效融合。

打造金融扶贫「五专模式」。以普惠金融为抓手，通过打造金融扶贫专案、搭建项目专项名单、执行贷款利率专项优惠、建立扶贫审批专门通道、制定扶贫审批专项流程，逐步建立起本行金融扶贫的实施模式。截至2019年末，全年累计投放精准扶贫贷款166.08亿元，通过金融扶贫贷款带动贫困人口逐年快速增长，服务和惠及贫困人口广度和深度都在显著扩大。金融精准扶贫贷款余额49.88亿元，较年初增长16.73%，实现余额持续增长，带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37.65万人，较年初增长11.66万人，带动已脱贫人口78.87万人，较年初增长33.58万人，存量贷款平均利率5.00%。

坚持定点扶贫工作创新。产业扶贫着眼「输血」与「造血」结合，教育扶贫实现「扶志」与「扶智」结合，协同扶贫做到「叠加保险」与「结对帮扶」结合。截至2019年末，本行累计派出82名扶贫干部，帮扶14个省份70个贫困点的4,439户贫困户、12,511名贫困人员，预计脱贫率达95%以上，取得阶段性成效。

2019年度，《人民日报》、新华网等全国性媒体多次报道本行扶贫工作，荣获「希望工程30周年突出贡献者」「2019年青年志愿服务合作伙伴」「社会责任百佳评估最佳普惠金融成效奖」「广东扶贫济困红棉杯铜杯」等殊荣。



企业社会责任

发展绿色金融，助力绿色经济

在报告期内，本行继续将绿色信贷和绿色经营理念融入全行经营发展目标，积极推进绿色信贷实施，将绿色信贷意识深入到信贷理念、信贷流程和信贷产品设计等各个方面，将环境和社会风险意识贯穿在营销、审批、管理等各个经营环节之中。

2019年，持续增加绿色信贷投放，进一步向低能耗、低资源消耗、低污染、低排放的行业倾斜，加大对绿色经济、低碳经济、循环经济的支持力度，重点支持节能服务行业和环保行业，优先支持与大气污染和水污染防治相关的节能环保子行业。报告期末，本行绿色信贷余额205.16亿元，较年初增长34.95%，高于各项信贷增速。与此同时，积极响应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保监会等监管部门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要求，将湖州分行设立为绿色分行，在政策上予以倾斜支持；加大绿色金融创新案例推广力度，本行主承销的首单信托型绿色资产支持票据「深能南京能源控股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绿色资产支持票据」成功发行，广州分行广州地铁集团绿色金融案例获广东金融学会采纳。

维护客户权益，全面普及金融知识

本行将消费者权益保护作为服务之本，推进网络安全防护体系建设，开展金融知识普及，多维度、多渠道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本行结合社会热点，创新推出「漫」谈消保系列宣传漫画，并增加「金融扶贫」主题知识宣传，开展金融知识下乡等活动。报告期内，参与宣传活动累计20,187人次，派发资料66.26万份，现场解答咨询超1万件，媒体报道数238次，受众客户量达1,491.52余万人次，获得良好成效。

希望慈善基金，助力青少年圆梦

2019年，广发希望慈善基金持续投入资金助力脱贫攻坚，在全国9个省份开展15个公益项目，共资助贫困大学生365名、高中生50名、初中和小学生共150名，特困家庭学生20名，汶川地震孤儿81名，救助先心病患儿10名，捐建希望厨房15所、亲情屋2间、青空间2间、快乐阅读书屋10间、快乐体育园地3间、电子图书室1间、电子商务实训室1间，开展1期融情夏令营。

喜迎新中国成立70周年，帮助新疆41名少数民族学生圆梦北京，开展「我和我的祖国—融情夏令营」，让孩子们开拓视野，感受祖国巨变。持续开展第二年「因灾致孤儿童助学计划」，为81名汶川地震孤儿发放助学金。2019年，8名孤儿顺利大学毕业，完成了广发希望慈善基金资助使命。

广发希望慈善基金积极参与社区治理，支持大学生志愿服务团队积极参与周边社区建设，为大学生志愿服务社区行动提供典型示范，助力中国青年志愿者协会遴选一批大学生志愿服务社区示范项目。在第五届中国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暨2019年志愿服务东莞交流会上，「大学生志愿服务社区示范项目展示交流会」圆满举行，来自全国84所高校的104个示范项目代表和41所高校代表以及各省观摩团队300余人在现场参加展示交流活动。

迄今，广发希望慈善基金共募款8,600多万元，其中7,000多万元已经落地，通过30个公益项目，建立123间亲情屋、533间希望厨房，直接捐助1.7万多人，全国各地超过23万师生收益。2019年，广发希望慈善基金荣获「中国年度可持续发展成就项目(品质教育类)」。

关心员工发展，打造成长平台

本行坚持「尊重、关爱、分享、成长」的人本理念，关心每一位员工的身心健康，重视每一位员工的发展，定期开展「广发大讲堂」活动，提供专业技能培训，开展职业技能竞赛，创新人才培养机制，为所有员工提供展现自我的舞台和提升能力的机会。

组织2019年全行健步走、乒乓球比赛等活动，不断满足广大员工日益增长的文体活动需求，充分展现广发人拼搏进取、团结奋进的良好精神风貌；大力提倡健康生活、快乐工作，积极创建和改善「职工之家」，丰富员工文体活动，提升员工幸福感与归属感；全心全意做好送温暖关爱和爱心援助活动，想员工之所想、急员工之所急，强化人文关怀，让员工共享企业发展的成果。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荣誉榜

01 中国人民银行
年度银行科技发展奖二等奖

07 《哈佛商业评论》
中国企业数字化转型先锋榜(单项奖)
智慧财务典范

02 中国银行业协会
2019年中国银行业文明规范服务百佳单位、最佳跨境金融服务私人银行、最佳非金融增值服务私人银行

08 《财资》(The Asset)
2019年度最佳结构化贸易融资方案奖、最佳供应链解决方案奖、最佳收付款解决方案

03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
核心交易商、优秀债券市场交易商、优秀衍生品市场交易商

09 《每日经济新闻》
年度卓越私人银行、年度卓越信用卡

04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优秀金融债发行人」、2019年度政策性金融债优秀做市结算机构

10 《金融时报》
年度最佳品牌建设银行

05 中国金融认证中心(CFCA)
最佳智慧金融平台、最佳企业网上银行奖

11 《财经》
亚洲地区G3债券睿智投资者中国区第一名

06 新浪财经
最具特色手机银行

12 《上海证券报》
年度净值型理财产品卓越奖

13 《证券时报》

2019年中国高净值客户专属理财产品
君鼎奖、年度金融科技服务银行

14 《21世纪经济报道》

2019年度综合金融服务创新银行、
年度资产管理银行、年度智慧金融产品
奖、银行业智慧财务创新奖

15 《经济观察报》

年度卓越服务创新银行、
年度卓越手机支付银行

16 《中国经营报》

2019卓越竞争力普惠金融
践行金融机构

17 《亚洲货币》

最佳企业手机银行

**18 《环球金融》
(Global Finance)**

最佳创新银行

**19 国际ARC年报大奖
(International ARC Awards)**

董事长致辞/行长致辞金奖(全国性银行类)、
传统年报铜奖(全国性银行类)

**20 美国传媒专业联盟
(LACP)**

2019全球百强年报、全球商业银行金奖、
最佳机构年报、亚太区年报50强

21 中国青少年发展基金会

希望工程三十周年突出贡献者

22 中国金融工会

全国金融五一巾帼标兵岗、全国金融
模范职工之家

23 新华网

社会责任精准扶贫奖

**24 北京大学社会调查研究中心、
智联招聘**

2019中国年度最佳雇主全国30强、2019
中国年度最佳雇主最受女性关注雇主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重要事项

利润分配预案

按照经审计的本行2019年财务报表净利润人民币125.81亿元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12.58亿元；按照风险资产余额1.5%的比例差额提取一般准备人民币41.83亿元。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每10股现金分红人民币0.639元(含税)，共计约人民币12.58亿元。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行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前十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无变动。

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事项

2019年7月26日，经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本行注册资本变更为19,687,196,272元。

收购及出售资产、企业分立、合并等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收购、出售资产及企业分立、合并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本行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行尚有作为诉讼被告及仲裁被申请人未决诉讼标的本金金额129.53亿元人民币(其中惠州侨兴风险事件引发的民事诉讼案件本金标的金额108.41亿元)，本行依据相关规定对所涉诉讼案件的预期情况计提了相应的诉讼准备，该等事项可能会对本行的财务状况或者经营成果产生一定影响。

报告期内重大的托管、担保、承诺、委托资产管理情况

重大托管、承包、租赁

除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资产托管业务外，本行报告期内无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行资产的事项。

重大担保

除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本行报告期内无重大担保事项。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

本行报告期内无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交易情况简介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广发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行在进行关联交易时遵循以下原则：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和有关的银行业监督管理规定；符合诚实信用及公允原则；遵循商业原则，以不优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本行董事会负责审批重大关联交易；董事会下设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具体履行关联交易管理、监督职责；高级管理层负责指导和协调全行关联交易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在日常业务中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商业原则，以不优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本行对关联方单个主体的授信余额未超过本行资本净额的10%，对单个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的授信余额合计未超过本行资本净额的15%。本行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对本行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未产生负面影响。关联交易具体数据参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十一「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行银保监口径关联自然人共计11,982人，本行与银保监口径关联自然人的交易主要为信用卡业务(3,296人)、个人贷款(315人)等，前述关联自然人包括本行主要股东的关联自然人、本行关键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有权决定或者参与本行授信和资产转移的其他人员及其近亲属。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经本行2016年12月1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2016年第八次会议、2016年12月27日召开的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行与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月12日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2017-2019年度)，有效期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为期三年。经本行2018年4月2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8年6月29日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行为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下简称「中国人寿集团」)、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下简称「国家电网集团」)、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下简称「中信集团」)核定2018-2019年度关联交易额度。在前述审批额度项下，2019年银保监口径交易情况如下：

(1) 授信类关联交易

本行与中国人寿集团、国家电网集团、中信集团2019年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分别为525亿元、200亿元、360亿元。

本行与中国人寿集团2019年末授信余额7.18亿元。其中，债券投资余额2.00亿元、对公贷款余额5.18亿元。

本行与国家电网集团2019年末授信余额11.31亿元。其中，债券投资余额8.11亿元，票据承兑余额2.00亿元，非融资性保函余额0.17亿元，银行承兑汇票余额1.03亿元。

本行与中信集团2019年末授信余额55.86亿元。其中，包括债券投资余额14.59亿元，同业拆借余额35.00亿元，衍生品交易余额1.28亿元，银行承兑汇票余额4.99亿元。

重要事项

(2) 非授信类关联交易

本行与中国人寿集团2019年末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金额12.70亿元，余额282.03亿元。包括投资收益5.14亿元，分配股利2.84亿元，托管服务收入0.91亿元，代销产品收入2.36亿元，租借0.78亿元，年金管理服务17.47万元，购买保险0.49亿元，赔款收入15.51万元，培训支出0.05亿元，其他提供服务费用0.14亿元；基金投资余额282.03亿元。

本行与国家电网集团2019年末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金额1.18亿元，余额3.00亿元。包括投资收益54.92万元，分配股利1.02亿元，托管服务收入0.02亿元，代销产品收入0.09亿元，购买保险21.18万元，赔款收入0.15万元，其他提供服务费用0.05亿元；基金投资余额3.00亿元。

本行与中信集团2019年末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金额1.97亿元，余额23.12亿元。包括卖出回购利息支出0.01亿元，投资收益0.29亿元，分配股利1.02亿元，托管服务收入0.12亿元，代销产品收入0.53亿元，其他提供服务费用19.49万元；同业存单余额12.00亿元，基金投资余额11.08亿元，衍生品交易余额0.03亿元。

上述交易实际发生金额均未超出本行与中国人寿集团、国家电网集团、中信集团2019年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也未超出本行与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2017-2019年度)项下交易额度。

经本行2019年11月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9年12月2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2019年第六次临时会议、2020年1月14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行为中国人寿集团、国家电网集团、中信集团、江西高速集团核定2020-2022年度关联交易额度；本行与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2020-2022年度)，有效期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为期三年。本行将在符合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继续遵循商业原则，以不优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开展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不良贷款余额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关联交易不良贷款余额为零。

商业银行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相关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的处罚情况

2019年本行收到中国银保监会、人民银行、外汇局35张罚单，其中重大行政处罚主要是国家外汇管理局温州市中心支局处罚温州分行1,764万元。

报告期内，未发现现任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相关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重大处罚。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根据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本行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2019年度审计师。

其他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董事会判断的其他重大事项发生。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性质	2018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本年变动增(减)	2019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国家持股	53,350,941	0.271	0	53,350,941	0.271
国有法人持股	18,782,968,301	95.407	6,778,370	18,789,746,671	95.441
个人持股	1,515,765	0.008	0	1,515,765	0.008
其他内资持股	849,361,265	4.314	(6,778,370)	842,582,895	4.280
合计	19,687,196,272	100.000		19,687,196,272	100.000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法人股东452户、自然人股东1,286户，共持有本行股份19,687,196,272股。

股权质押、冻结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共有6个股东被质押股权涉及司法冻结，持股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为0.57%。

报告期末，本行主要股东中，持有本行股份5%以上股东所持本行股份无质押或冻结情况。在本行有提名/派出监事的股东单位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²、江苏苏钢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出质本行股权的情形，质押比例分别为100.00%、99.997%。截至披露期，江苏苏钢集团有限公司被质押的本行股权涉及司法冻结，持股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为1.13%。

²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系本行原股东上海中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上海中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提名了本行外部监事赵庆培。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增减	持股数额	持股比例(%)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8,600,631,426	43.686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3,080,479,452	15.647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	3,080,479,452	15.647
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1,611,255,772	8.184
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762,469,249	3.873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317,757,229	1.614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	223,596,793	1.136
江苏苏钢集团有限公司	-	222,777,231	1.132
香江集团有限公司	-	148,544,461	0.755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133,349,884	0.677
合计		18,181,340,949	92.351

注： 报告期末，「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在本行持股比例为0.110%。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持股5%以上的股东情况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于2003年6月30日在北京注册成立，并于2003年12月17日、18日及2007年1月9日分别在纽约、香港和上海三地上市的人寿保险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82.65亿元，法定代表人王滨。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领先的人寿保险公司，拥有由保险营销员、团险销售人员以及专业和兼业代理机构组成的广泛的分销网络。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最大的机构投资者之一，并通过控股的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为中国最大的保险资产管理者之一，亦控股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个人人寿保险、团体人寿保险、意外险和健康险等产品与服务，是中国领先的个人和团体人寿保险与年金产品、意外险和健康险供应商。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前身为国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10月18日，是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9.00亿元，法定代表人李荣华。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国网英大集团核心企业，依法对集团所属企业履行经营管理职责。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1988年3月1日，是中国银保监会监管的以信托业务为主业的全国性非银行金融机构，是资产管理规模最大、综合经营实力稳居行业领先地位的信托公司，中国信托业协会会长单位。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2.76亿元，法定代表人陈一松，公司股东分别是中国中信有限公司和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2009年11月28日挂牌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5.05亿元，法定代表人王江军。集团旗下直接管理10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其中1家上市公司)、8家直属路段管理中心、13家参股子公司，共有700多家所属单位、18,000多名员工，企业信用评级为AAA，连续多年入围中国服务业500强；经营管理5,292公里高速公路，约占江西省通车里程的90%；经营业务除高速公路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外，还涉足金融投资、路域资源、工程施工、地产开发等领域。

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情况

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报告期内本行主要股东包括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和江苏苏钢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上述股东提供的信息，其在本行均不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主要关联方包括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国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国寿(苏州)养老养生投资有限公司等,最终受益人为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要关联方包括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英大长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国网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等,最终受益人为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中国中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主要关联方包括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中信盛荣有限公司、中信盛星有限公司、中信聚信(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中信信惠国际资本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

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为江西省交通运输厅,主要关联方包括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畅行高速公路服务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江西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江西高速传媒有限公司、江西省赣崇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等,最终受益人为江西省交通运输厅。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为广东省人民政府,主要关联方包括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广东粤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粤财控股香港国际有限公司等,最终受益人为广东省人民政府。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为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要关联方包括上海中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辽宁正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珠海华晨控股有限公司、华晨中国汽车控股有限公司、沈阳华晨专用车有限公司等,最终受益人为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苏苏钢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方正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北京大学,主要关联方为北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苏州日益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苏钢气体有限公司等,最终受益人为江苏苏钢集团有限公司。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业务总监情况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业务总监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时间	报告期内从本行领取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王滨	董事、董事长	男	61	2019/03/15	-
尹兆君	董事、副董事长、行长	男	54	2019/09/16(行长) 2019/11/29(董事、副董事长)	-
尹矣	董事、常务副行长	男	57	2016/12/15	198.00
赵鹏	董事(候任)	男	48	尚需监管部门核准	-
张涤	董事	女	51	2017/04/05	25.50
李荣华	董事(候任)	男	53	尚需监管部门核准	-
刘李孝	董事(候任)	男	45	尚需监管部门核准	-
蔡成维	董事	男	50	2016/12/15	35.50
戴家凯	董事(候任)	男	47	尚需监管部门核准	-
刘详扬	董事(候任)	男	41	尚需监管部门核准	-
汤小青	独立董事	男	65	2016/12/15	40.50
林姣绒	独立董事	女	67	2014/02/25	34.00
陈亚初	独立董事	男	64	2017/04/05	36.50
王振中	独立董事	男	70	2014/02/24	36.00
蔡清福Alvin Chua	独立董事	男	61	2014/04/21	37.50
朱宁	独立董事	男	46	2014/03/11	36.00
王桂芝	职工监事、监事长	女	59	2017/12/29	176.00
杨福明	股东监事	男	46	2020/01/14	-
陈继友	股东监事	男	34	2016/12/27	21.80
赵庆培	外部监事	男	57	2014/05/23	27.50
洪嘉禧	外部监事	男	64	2017/06/26	25.50
黎文靖	外部监事	男	40	2017/06/26	26.30
范俊雄	职工监事	男	57	2011/10/13	123.05
吴达豪	职工监事	男	54	2017/11/17	130.25
罗玉冰	副行长(候任)	男	50	尚需监管部门核准	44.00
郑廉明	副行长	男	59	2007/01/30	154.00
宗乐新	副行长	男	54	2010/06/18	154.00
王兵	副行长	男	53	2014/04/24	154.00
郑小龙	副行长(候任)	男	56	尚需监管部门核准	154.00
徐红霞	副行长兼任北京分行行长	女	57	2018/08/22	154.00
陈向荣	纪委书记	男	55	2018/07/11	154.00
李广新	董事会秘书	男	48	2019/09/06	89.83
林德明	行长助理(候任) 兼任信用卡中心总裁	男	52	尚需监管部门核准	132.00
方琦	行长助理(候任)兼任深圳分行行长	男	49	尚需监管部门核准	132.00
朱映瑜	业务总监	男	44	2019/05/21	58.33

- 注： 1. 报告期内，王滨董事长、尹兆君副董事长不在本行领取薪酬；赵鹏董事、李荣华董事、刘李孝董事、戴家凯董事、刘详扬董事的任职资格尚需监管部门核准；杨福明先生报告期内尚未担任监事，故报告期内未在本行领取报酬。
2. 2019年度最终报酬正在确认过程中，其余部分待确认后先行披露。
3. 罗玉冰副行长(候任)、李广新董事会秘书、朱映瑜业务总监按照在本行相应任职时间领取薪酬。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本行现任董事中，王滨先生、尹兆君先生、尹旻先生、赵鹏先生、张涤女士等5人由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提名，李荣华先生、刘李孝先生等2人由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名，蔡成维先生、戴家凯先生等2人由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提名，刘详扬先生由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名。

本行现任监事中，赵庆培先生由原股东上海中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提名。杨福明先生由本行第七届监事会提名，由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派出。陈继友先生由本行第六届监事会提名，由江苏苏钢集团有限公司派出。

报告期内及截至年报披露日止卸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时间	报告期内从本行领取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刘家德	原董事、原副董事长、原行长	男	56	2016/11/01—2019/07/29	128.33
赵立军	原董事	男	56	2016/12/15—2019/12/10	30.00
辛绪武	原董事	男	57	2016/04/06—2020/01/14	29.50
李燕芳	原董事	女	57	2016/04/06—2020/01/14	30.50
李子民	原董事	男	48	2007/06/26—2018/06/29	27.00
刘东辉	原股东监事	男	51	2017/06/26—2020/01/14	26.80
朱映瑜	原董事会秘书	男	44	2014/08/05—2019/05/21	41.67

- 注：
1. 本行股东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9月26日来函，提出赵立军先生不再担任本行董事职务，并提名赵鹏先生为本行董事人选；2019年12月10日，本行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赵鹏先生为本行董事。
 2. 本行股东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21日来函，提出辛绪武先生、李燕芳女士不再担任本行董事职务，并提名李荣华先生、刘李孝先生为本行董事人选；2020年1月14日，本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李荣华先生、刘李孝先生为本行董事。
 3. 2018年6月29日，本行2017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戴家凯先生为本行董事，李子民先生不再担任本行董事。戴家凯先生的董事任职资格核准前，李子民先生继续履行董事职务。
 4. 2020年1月14日，本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杨福明先生为本行监事，刘东辉先生不再担任监事职务。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业务总监主要工作经历及任职情况



王滨 先生

经济学博士，研究员。

现任本行董事、董事长，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先生先后在政府、金融机构任职，有近三十年的金融管理经验。曾在中国人民银行任职，作为重要成员参与了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的筹备和成立工作，曾任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江西省分行、交通银行天津分行、交通银行北京分行行长，2005年至2012年任交通银行副行长，2010年至2012年兼任交通银行执行董事，2012年3月至2018年8月任中国太平保险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党的十九大代表，第十二届、十三届全国政协委员。



尹兆君 先生

公共管理硕士，会计师。

现任本行党委书记、董事、副董事长、行长，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国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中国金融会计学会副会长等职。

1990年7月加入交通银行，2005年起先后任交通银行北京市分行行长助理、山西省分行副行长，2011年起历任交通银行山西省分行行长、河北省分行行长、北京市分行行长兼北京管理部(集团客户部)副总裁。



尹矣 先生

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

现任本行党委副书记、董事、常务副行长。

2000年以来，先后担任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广东省分行党委副书记、副行长、党委书记、行长，总行资产处置部总经理、特殊资产经营部总经理，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在此之前，曾任中国农业银行工业信贷部乡镇企业处处长助理、副处长、处长，农业信贷部综合处处长，信贷管理二部制度检查处处长。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赵鹏 先生

工商管理硕士。

现任本行董事(候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裁。

1995年至2003年，先后担任中国人寿保险公司计划财务部资金处科员，财管处科员，资金处副处长、处长。2003年至2014年，先后担任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财务部资金管理处处长、总经理助理兼资金管理处处长，财务会计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财务部总经理。2014年至2015年，先后担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副总经理(省分公司总经理级)、负责人。2015年1月至2017年10月，担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总经理。2017年10月至2018年3月，担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8年3月起，担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9年7月起兼任财务负责人。

赵先生于1995年7月毕业于湖南财经学院精算学专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002年6月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专业获经济学硕士学位，2007年1月毕业于清华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获工商管理学硕士学位。



张滌 女士

大学本科学历。

现任本行董事，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中心负责人。

2014年至2019年，担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2008年至2014年期间，先后担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业务支持团队高级投资经理(团队负责人)、投资管理部业务支持处高级经理、投资管理部总经理助理兼资产配置管理处高级经理、投资管理部总经理助理。2001年至2008年，先后担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战略合作处副经理、市场拓展部新业务处高级经理、市场拓展部城区业务处高级经理。在此之前，先后担任北京中保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经理、中国人保信托投资公司投资部助理总经理。



李荣华 先生

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

现任本行董事(候任)，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直属党委委员，兼任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1997年2月至2003年1月先后担任湖南省电力公司财务处副处长、处长。2003年1月至2014年11月先后担任国家电网公司财务部处长、副主任、主任。2014年11月至2018年3月先后担任国家电网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主任、国家电网公司副总会计师兼国网海投(香港)党委书记、董事长。2018年3月至2018年6月担任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18年6月起任现职。

李先生于1998年2月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会计专业获学士学位，2004年7月毕业于武汉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专业获硕士学位。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刘李孝 先生

工商管理硕士。

现任本行董事(候任)，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银行业务部主任兼保险业务部主任。

2007年6月至2011年10月先后担任英大长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发展策划部高级主管、资深业务经理。2011年10月至2014年10月先后担任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业务协同部高级经理、投资管理部高级经理、主任助理。2014年10月至2018年7月先后担任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主任、银行业务部副主任、银行业务部主任。2018年7月起任现职。

刘先生于1996年7月毕业于武汉水利电力大学工业自动化专业获学士学位，2005年6月毕业于厦门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获硕士学位。



蔡成维 先生

法律硕士。

现任本行董事，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中德安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长，中信聚信(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06年至今，先后担任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风险合规部高级经理、合规管理部副总经理、合规管理部总经理、合规总监、副总经理。曾任中信锦绣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国国际经济咨询有限公司监事、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职工监事。



戴家凯 先生

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

现任本行董事(候任)，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中信旅游集团有限公司监事、监事长(兼)，中信信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

自2002年以来，历任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计划研发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信托业务四部总经理，风险管理部总经理，投资管理部总经理(兼)；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总监、财务总监。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刘详扬 先生

工程硕士，高级审计师。

现任本行董事(候任)、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兼任江西高速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江西高速石化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历任江西省交通厅财务审计处主任科员、审计处副调研员，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控审计部部长、风控审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部长。



汤小青 先生

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

现任本行独立董事，江苏银行监事会外部监事。

2009年至2014年期间，担任招商银行总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兼纪委书记。2003年至2008年期间，在中国银监会工作，先后担任内蒙古银监局局长、山西银监局局长、监管一部主任和财务会计部主任。1997年至2003年期间，在中国人民银行工作，先后担任计划资金司、信贷管理司负责人、非银行金融机构监管司副司长、合作金融监管司副司长和河南省分行副行长。1996年至1997年期间，在中国农业银行工作，担任中国农业银行市场开发部副总经理。1988年至1996年期间，在国家计委工作，先后担任财政金融司副处长和处长。1982年至1988年期间，先后担任中国科学院计划局、基建局副处长。



林姣绒 女士

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

现任本行独立董事。历任国家农业部渔业局办公室主任、计划处处长、副局长，中国农业银行总行信贷部副总经理、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总行驻山西分行审计特派办特派员，中国农业银行辽宁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总行驻北京分行、天津分行审计特派办特派员，总行审计局副局长。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陈亚初 先生

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

现任本行独立董事。1995年至2015年，先后担任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分行发展规划处处长、信贷管理处处长兼代理业务管理处处长、资产风险监管处处长、信贷管理处处长，中国农业银行总行营业部副总经理，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分行副行长、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巡视员(正局级)。在此之前，曾任上海市崇明县三星农机修造厂职工，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崇明县支行企业信贷股副股长，信用合作科负责人、副科长，行长助理，副行长，党委副书记、行长。



王振中 先生

经济学博士，研究员。

现任本行独立董事，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研究员、博士生导师，并任中华外国经济学说研究会顾问、中国《资本论》研究会副会长、清华大学政治经济学研究中心学术委员会主席等职务。

曾在澳大利亚国立大学国家发展研究中心做访问学者，并任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副所长和《经济学动态》主编。



蔡清福 Alvin Chua 先生

工商管理硕士，兼职教授。

现任本行独立董事，中银国际董事总经理兼证券及固定收益类产品销售、交易及研究板块的全球主管。

蔡先生于1987年加入金融行业。33年职业生涯任职于：美林证券(Merrill Lynch)、雷曼兄弟(Lehman Brothers)、摩根大通(JP Morgan Chase)、美国银行(Bank of America)、建达(Cantor Fitzgerald)、F&C(英国)资产管理公司。2014年加入中银国际。

蔡先生获美国德州大学学士学位以及芝加哥大学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具有美国注册会计师和注册管理会计师资格。

蔡先生除了担任中山大学岭南学院兼职教授外，也担任香港中文大学(全球经济及金融研究所)、新加坡国立大学(资产管理研究及投资中心)、台湾金融研训院(台北)、清华大学(北京)、上海交通大学、国立台湾大学(台北)等高等学府的客座教授，以及金融稳定中心(Center for Financial Stability)(一家总部在纽约的金融市场智库)的资深顾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朱宁 先生

金融学博士，教授。

现任本行独立董事，清华大学国家金融研究院副院长，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副院长兼终身金融教授，美国耶鲁大学国际金融中心教授，美国加州大学特聘金融教授、终身金融教授。曾任美国加州大学副教授、金融助理教授。



王桂芝 女士

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

现任本行党委委员、职工监事、监事长，总行机关党委书记，中国银联监事会主席。

历任河南金融管理干部学院金融系副主任；中国农村发展信托投资郑州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证券营业部总经理；1995年9月起，先后任广发银行总行规划与管理部总经理，南京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总行党委委员兼广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总行党委委员、行长助理、副行长、监事长、纪委书记、总行机关党委书记等。2014年至今兼任中国银联监事会主席。



杨福明 先生

会计学硕士，CICPA、ACCA、FRM、ACAMS、CFA职业资格。

现任本行股东监事，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

历任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稽核处副处长，中国银行欧洲稽核中心经理，中国银行伦敦分行稽核部主管，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法律与合规部总经理，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稽核部总经理，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财务管理部总经理，中国银行天津市分行总审计师。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陈继友 先生

公共管理硕士。

现任本行股东监事，江苏苏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苏信特钢有限公司董事长，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助理总裁、董事会秘书、纪委委员，方正产业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北大方正电子有限公司董事。

历任北大资源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总监，方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总经理，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总监、董事长助理，江苏苏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北大医疗肿瘤医院管理有限公司监事等职。



赵庆培 先生

法学学士。

现任本行外部监事，北京市弘洲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顾问、合伙人。

曾任职于北京市公安局西城分局、国务院经济法规研究中心、国务院法制局、司法部等，历任国务院法制局研究室经济立法处副处长、编译室译审处副处长，司法部派驻中国法律服务(香港)有限公司中国律师，香港吴少鹏律师事务所中国法律顾问，仙妮蕾德(中国)有限公司法律顾问。曾倡议、设计并组织实施了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与国务院法制局的《立法支持经济改革项目》。曾由国务院法制局派遣，在美国波士顿大学法学院从事立法学研究工作。



洪嘉禧 先生

会计学学士。

现任本行外部监事，英格兰及威尔士特许会计师公会终身会员，国美金融科技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盛业资本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达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中昌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奥园健康生活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中国东方教育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华融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西藏水资源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等。

曾在德勤中国工作31年，历任德勤中国审计组别领导人、深圳分所及广州分所主管合伙人，德勤中国华南区审计领导人和华南区副主管合伙人，德勤中国主席，德勤国际董事会成员。曾担任深圳市罗湖区政协委员，深圳注册会计师协会荣誉会员，广州注册会计师协会顾问，国家财政部会计咨询专家，星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勒泰商业地产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黎文靖 先生

管理学博士，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现任本行外部监事，暨南大学管理学院院长，中国会计学会财务成本分会理事，中国会计学会对外交流专业委员会委员，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通讯评议专家，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长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讯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

历任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讲师、副教授、主任，期间曾担任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博士后研究员。



范俊雄 先生

大学本科学历，政工师。

现任本行职工监事，党群工作部/服务质量监督部部长，行纪委委员，行工会委员、常委、副主席，总行机关党委副书记。

历任广州海运局油轮公司船舶三管轮、培训中心教员，广州海运技工学校教务科教员、教员、副科长，广州海运(集团)有限公司纪委监察室副科级纪检监察员、正科级纪检监察员、案件审理处负责人，广州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宣传部正科级干部，广发银行监察室(纪委办公室)经理、副主任、主任、临时负责人，监察部(纪委办公室)总经理。



吴达豪 先生

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

现任本行职工监事，纪委办公室总经理，总行机关党委委员、机关纪委书记。

历任汕头市原郊区区委组织部干事，广发银行汕头分行人事部经理助理，广发银行澄海支行副行长，广发银行潮州分行副行长(主持工作)，广发银行汕头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党委书记、行长，广发银行江门分行党委书记、行长。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罗玉冰 先生

经济学博士，经济师。

现任本行党委副书记、副行长(候任)。

1991年8月加入中国人民银行，历任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副主任，武汉分行党委副书记、副行长，兰州中心支行党委书记、行长兼国家外汇管理局甘肃省分局局长，中国反洗钱监测分析中心党委书记、主任，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党委书记、主任。



郑廉明 先生

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

现任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历任国家计委体改法规司副处长、政策研究室副处长(主持工作)，广发银行办公室副总经理、国际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广发银行行长助理兼任佛山分行行长，广发银行总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宗乐新 先生

工商管理硕士。

现任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历任交通银行纽约分行结算部助理副总裁，日本兴业银行大连分行营运部经理和副行长，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大连分行行长、体改办主任、深圳分行行长，广发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在体改办及深圳工作期间，同时负责浦发银行香港代表处工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王兵 先生

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

现任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历任中国工商银行总行科技部运行处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系统处副处长、副处长(主持工作)、处长，中国工商银行数据中心(北京)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广发银行党委委员、首席信息技术官、副行长。



郑小龙 先生

经济学硕士。

现任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候任)。

曾在电子工业管理干部学院任教和光大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工作，1996年参与广发银行收购中银信工作。历任广发银行惠州分行副行长(主持工作)；广发银行总行规划与管理部总经理兼改革重组发展办公室负责人；广发银行董事会秘书；广发银行党委委员、总稽核。



徐红霞 女士

经济学硕士。

现任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北京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中国共产党天津市第十一次代表大会代表。

历任中国农业银行天津市分行西郊办事处、工商信贷处和外事处干部，国际业务部科员、副科长、科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保税区支行行长，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党委副书记；中国农业银行营业部总经理，中国农业银行天津市分行党委副书记、副行长(主持工作)；中国农业银行天津市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曾任天津市政协第十三届委员会委员(经济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陈向荣 先生

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

现任本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历任中国人寿保险公司广东新会县支公司副经理、经理，广东江门市分公司纪委书记、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广东省分公司党委委员兼广州市分公司总经理，广东省分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湖南省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广东省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业务总监兼广东省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李广新 先生

经济学博士，经济师。

现任本行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

1994年7月至2016年5月在交通银行工作，先后担任连云港分行计划处副处长(主持工作)、海州中心支行行长，江苏省分行计划财务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厦门分行党委书记、行长，胡志明市分行总经理。2016年6月至2019年5月在华夏银行工作，先后担任上海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总行战略发展部总经理。



林德明 先生

金融学硕士。

现任本行行长助理(候任)，信用卡中心党委书记、总裁。

历任广发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办事处副主任、主任，广发银行总行国内业务部副总经理，广发银行韶关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广发银行总行营业部总经理，广发银行信用卡中心总经理，广发银行信用卡中心党委书记、总经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方琦 先生

金融学硕士。

现任本行行长助理(候任)，深圳分行党委书记、行长。

历任中国工商银行西安市分行科技处、财务会计处干事，陕西省分行营业部技术保障处副处长兼电子计算中心副主任、电子银行中心副总经理兼营业部核算管理中心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华夏银行西安分行信息科技部负责人；广发银行总行科技部经理，总行电子银行部筹建组组长，总行电子银行部总经理，西安分行筹建组组长，西安分行党委书记、行长。



朱映瑜 先生

经济学硕士。

现任本行业务总监。

历任中国银行总行资产保全部规划处副处长，中国银行总行授信执行部高级经理，中国银行总行办公室高级经理，中国银行北京市分行办公室副主任，广发银行总行战略管理部总经理，广发银行监事，香港代表处首席代表，广发银行董事会秘书。

兼任全国金融系统青年联合会第三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第十二届委员会委员，广东金融学会理事、副秘书长，中山大学岭南学院硕士生导师(业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持有本行股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非执行董事、非职工监事报酬分别根据《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津贴制度》《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职工监事津贴制度》进行核定和发放，具体标准如下：

本行非执行董事、非职工监事的津贴由基本津贴、专门委员会津贴、会议费和调研补助四部分组成：(1)基本津贴指非执行董事、非职工监事分别参与董事会、监事会工作的基本报酬，董事基本津贴为每人每年200,000元人民币，监事基本津贴为每人每年160,000元人民币；(2)专门委员会津贴指非执行董事、非职工监事参与专门委员会工作的职务津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津贴一般委员为每人每年35,000元人民币，主任委员为每人每年50,000元人民币；监事会专门委员会津贴一般委员为每人每年28,000元人民币，主任委员为每人每年40,000元人民币。参加多个专门委员会工作的非执行董事、非职工监事，其专门委员会津贴按其任职的委员会数量累加发放；(3)会议费指非执行董事、非职工监事参加或列席股东大会、董/监事会及董/监事会专门委员会现场会议的补助(含电话会议、视频会议)，标准为每人每次5,000元人民币；(4)调研补助指非执行董事、非职工监事参加本行及有关机构组织的工作检查、调研、培训以及与履行职责相关活动的补助，标准为每人每次5,000元人民币。

本行执行董事、职工监事按行内岗位领取报酬，不再额外领取津贴、会议费和补助。

根据《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管理办法》，本行高管绩效考核综合考虑全行经营目标、分管业务经营管理与风险内控、个人履职等情况，考核结果作为高管薪酬分配的主要依据。目前高管人员绩效考核结果及最终薪酬正在确认过程中，正式确定后将在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报董事会批准实施。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对高管的部分绩效薪酬进行延期发放。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成员从本行领取的报酬情况参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业务总监情况」。王振中先生为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其他委员为赵鹏先生、李荣华先生、戴家凯先生、汤小青先生、蔡清福先生、朱宁先生。

本行已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了责任保险。

本行未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放激励股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董事

2019年7月29日，刘家德先生因工作变动辞任本行董事、副董事长、战略/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及行长职务。

2019年8月16日，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尹兆君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聘任尹兆君先生为本行行长。2019年9月5日，本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尹兆君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同日，本行第八届董事会2019年第四次临时会议选举尹兆君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尹兆君先生的本行董事、副董事长任职资格于2019年11月29日获中国银保监会核准。

2019年9月26日，本行主要股东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来函，提出赵立军先生不再担任本行董事职务，并提名赵鹏先生为本行董事人选。2019年11月6日，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赵鹏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2019年11月29日，本行主要股东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致函董事会，提出向本行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提名刘详扬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临时议案。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019年12月10日，本行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赵鹏先生、刘详扬先生为本行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赵鹏先生、刘详扬先生的董事任职资格尚需中国银保监会核准。

2019年11月21日，本行主要股东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来函，提出辛绪武先生、李燕芳女士不再担任本行董事职务，并提名李荣华先生、刘李孝先生为本行董事人选。2019年12月27日本行第八届董事会2019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提名李荣华先生、刘李孝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2020年1月14日，本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李荣华先生、刘李孝先生为本行第八届董事会董事，李荣华先生、刘李孝先生的董事任职资格尚需中国银保监会核准。

监事

2020年1月14日，本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杨福明先生为本行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刘东辉先生不再担任监事职务。

高管

2019年5月21日，朱映瑜先生因工作安排辞任本行董事会秘书。2019年6月25日，本行第八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朱映瑜先生辞任本行董事会秘书职务。

2019年6月25日，本行第八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聘任李广新先生为本行董事会秘书；2019年9月6日，中国银保监会核准李广新先生的本行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2019年7月29日，刘家德先生因工作变动辞任本行行长职务。2019年8月16日，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刘家德先生辞任本行行长职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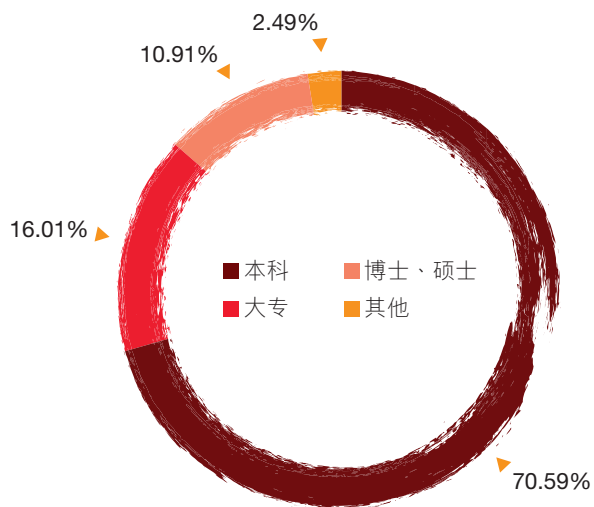
2019年8月16日，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聘任尹兆君先生为本行行长；2019年9月16日，中国银保监会核准尹兆君先生的本行行长任职资格。

2019年11月6日，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聘任罗玉冰先生为本行副行长，罗玉冰先生的本行副行长任职资格尚需中国银保监会核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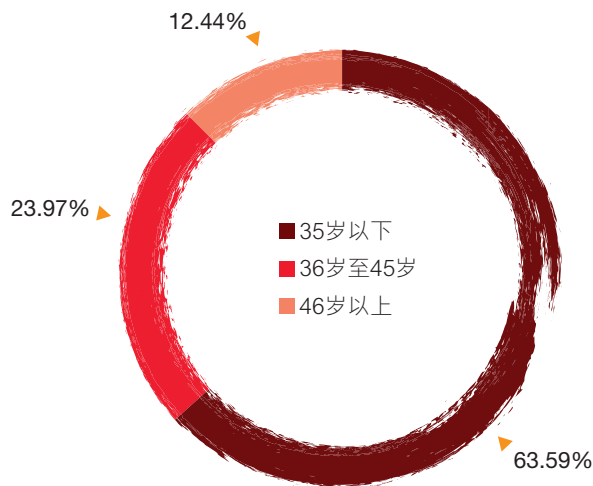
员工情况

本行(含信用卡中心)在岗合同制员工34,981人，比年初净增加506人，主要系信用卡中心员工增加。其中博士、硕士占比10.91%，本科占比70.59%，大专占比16.01%，其他学历占比2.49%；35岁以下占比63.59%，36岁至45岁占比23.97%，46岁以上占比12.44%。

员工构成按学历划分



员工构成按年龄划分



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治理说明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贯彻落实国家政策和金融监管指引，对标一流公司治理目标，健全公司治理制度体系，持续推进公司治理能力建设，不断完善董事会科学决策、监事会有效监督和高级管理层高效执行的运行机制，确保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三会一层」各主体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积极促进公司治理理念和原则在各层面有效贯彻落实。报告期内，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强化战略引领，围绕「重振国寿」战略和「三步走」目标，着力推动战略实施，指导管理层深化改革创新和经营转型，有力促进全行改革发展不断取得进步。董事会加强对全行预算执行和风险防范的科学指导，优化投资者关系和信息披露管理机制，完善董事履职服务体系，促进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

优化「三会一层」运行体系，提升公司治理传导效率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优化公司治理架构和运行体系。董事会充分发挥决策核心作用，全年共召开董事会会议10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24次，共审议审议议案和报告180项，重点关注和决策事项涵盖公司治理、战略规划、资本管理、风险防范、绩效考核、人事薪酬、关联交易、信息披露、消费者权益保护、反洗钱、数据治理等。监事会认真履行各项监督职责，全年共召开监事会会议6次，监事会专门委员会7次，审议议案25项，审阅报告22项，涵盖财务、战略、风险、内控合规、案防、关联交易、监管整改、监事会自身建设等重要议题。本行不断优化公司治理传导机制，完善治理层决策传导流程，通过决议执行汇报、决议下发等方式督促管理层贯彻执行董事会各项决策。报告期内，本行选举产生新一任副董事长、聘任新一任行长，调整优化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进一步保障董事会科学、高效履职。

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夯实治理运作基础

报告期内，对标一流公司治理目标，本行持续加强公司治理制度建设，健全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夯实公司治理规范运作基础。一是修订完善本行章程。结合监管新规和本行实际，修订完善股权管理、法定代表人、党委成员设置等内容，修订后的章程进一步完善了「三会一层」运作机制，有效促进各治理主体规范履职。二是结合章程要求，配套制定董事会提案管理办法、行长工作细则等制度，进一步明晰相关治理主体职责，促进公司治理运作效率提升。三是根据监管要求，修订调整董事会对管理层授权有关内容，使公司治理授权管理体系更加严密规范。四是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明确关联交易的范围、分类及监管要求，提升关联交易管理水平。

公司治理情况

强化决策支持服务，提升尽责履职水平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董监事履职服务体系，助力提升董监事履职专业能力。一是优化「三会」会议组织，改进会议流程，提高「三会」会议议事决策效能，完善管理层与董事会、监事会的信息沟通机制。二是持续完善监事会对董监高履职评价体系，积极安排监事出席股东大会和监管会议、列席董事会，规范开展董监高年度履职评价，强化监事会监督职能。三是组织董事参加中国银保监会公司治理专题培训，增进董事对最新监管要求和政策动态的深入了解，提升董事履职专业能力。四是统筹组织董监事赴乌鲁木齐、成都、昆明等分行开展调研考察，深入了解基层一线经营管理现状，指导分行深化战略执行、加强风险防控，助力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和本行改革发展。

强化战略引领，扎实推进战略执行

2019年是本行落实「重振国寿」战略、加快推进「三步走」目标的关键一年。董事会及其战略／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持续加强战略研判，在「重振国寿」战略指引下，聚焦推动实施「三步走」目标，指导管理层在坚持「十三五」战略规划整体方向下，保持战略定力，优化战术策略，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深化业务经营转型，深入实施区域发展战略、保银协同战略、金融科技战略、创新战略和人才战略，积极推动各项战略举措落地，努力完成董事会确定的经营管理目标。董事会及其战略／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定期检视战略实施效果，科学分析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有效应对策略，强化战略协同举措，切实履行战略决策和战略管理职责。

坚守风险合规底线，切实加强全面风险防控

在错综复杂的金融环境和严监管形势下，董事会高度重视风险防控体系建设，指导管理层优化风险内控机制，切实提高风险防控水平。一是引导全行牢固树立风险合规意识，强化全员风险合规理念教育，提升合规价值认同感，增强风险防控的前瞻性和主动性。二是审慎确立风险容忍水平，科学评估风险承担能力，优化风险偏好传导机制。董事会通过审议2019年风险偏好政策、审阅全面风险压力测试工作报告和主要类别风险管理报告，持续加强对风险防控工作的决策指导。三是强化全面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建设。审议制定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风险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管理办法，修订合规政策、内部控制基本规定和法人客户风险评级管理办法等制度，进一步夯实风险防控制度基础。四是持续加强资产质量管控。指导管理层加大存量风险化解力度，顺利消除「剪刀差」，严控新增业务风险，不断优化不良资产处置策略。五是加强关联交易风险管理。董事会及其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坚持公允原则，严格落实关联交易监管规定，修订完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健全关联交易管理体系；审慎批准与主要股东的日常关联交易限额，定期向股东大会报告关联交易管理情况，切实防范关联交易风险。

积极开展资本补充，加强资本精细管理

报告期内，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切实履行资本管理职责，强化资本约束管理理念，多渠道推进资本补充，增强稳健经营和风险抵御能力。一是成功发行450亿元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资本基础进一步夯实，为战略实施和业务发展提供有力支撑，保障资本充足水平持续满足监管要求。二是完善资本管理体系，贯彻执行各项资本监管政策，成功实施新金融会计准则切换，试行内评法经济资本计量，不断提高资本管理精细化水平，满足本行战略发展、风险覆盖和价值创造要求。三是秉持资本集约理念，不断优化表内外资产负债结构和盈利结构，促进资本在各业务、产品和板块之间科学配置，平衡资本需求与业务发展、财务预算之间关系，大力发展资本节约型业务和产品，提升资本使用效益和价值创造能力。

优化信息披露管理，稳定国际评级水平

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职责，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向投资者和社会公众披露本行信息，持续提升本行市场形象和公司价值。一是按照监管规定披露年度报告、监管资本、杠杆率等定期事项，结合实际主动披露股东大会信息、董监高变动、分红派息、发行债券、市场评级等相关信息，有力增进信息透明度。二是精心做好2018年年度报告的编制与发布。本行2018年报获得LACP远见奖金奖、中文年报80强、全球年报100强；ARC年报大奖1金、2铜、1荣誉奖的好成绩，披露水平获得国际专业认可。三是积极促进市场评级保持稳定。在董事会高度重视和持续支持下，通过积极努力，促进标普首评获得「投资」级别、穆迪评级结果维持「投资」级别，有力支持全行战略客户业务拓展。

持续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有效提升股东价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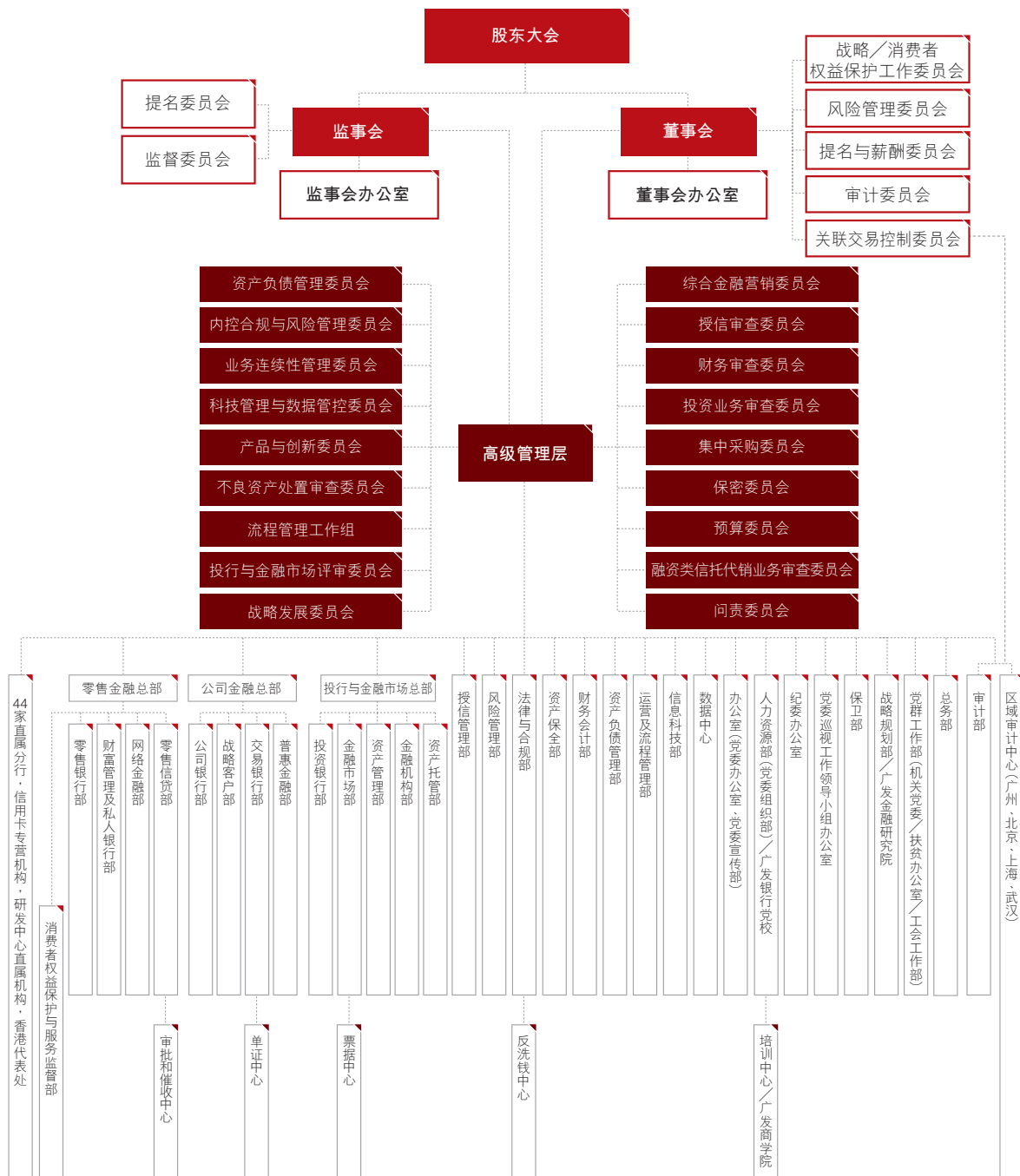
董事会一贯重视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以更好地服务投资者为工作目标，持续提升与投资者交流服务水平。一是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基础，梳理规范股权档案，推进建设股权管理信息系统，提高投资者关系管理规范化、流程化和系统化水平。二是强化主动服务意识，丰富投资者交流互动渠道，增进投资者对本行的了解和认同，提升与投资者沟通效果，精细管理投资者预期。三是落实股权管理监管要求，持续做好股东、股权及关联方管理，优化股权管理工作流程和操作规程，合规高效为股东办理分红派发、股票换发、股权质押等各类事务，切实保障投资者权益。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公司治理情况

组织架构图

广发银行组织架构图



注：2019年本行新成立普惠金融部(一级部)，优化「监察部/保卫部/巡视工作办公室」架构，分别成立总行纪委办公室、党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保卫部。2020年以来，本行将党群工作部/服务质量监督部调整为党群工作部(机关党委/扶贫办公室/工会工作部)，并在总行零售板块下设消费者权益保护与服务监督部(二级部)；成立反洗钱中心，隶属于总行法律与合规部；撤销北京代表处。

公司治理情况

股东大会情况

2019年，本行共召开3次股东大会，海问律师事务所对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股东的资格、表决程序等事项的合法有效性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2019年6月26日，本行2018年度股东大会于广州召开。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65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178.85亿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0.85%。

会议审议并以逐项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本行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本行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本行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本行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本行2019年财务预算的议案》《关于本行2018年度董事报酬的议案》《关于本行2018年度监事报酬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董责险的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

会议还审阅了《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监事2018年度履职评价结果的通报》。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年9月5日，本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广州召开。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176.28亿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9.54%。

会议审议并以逐项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关于选举尹兆君先生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年12月10日，本行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广州召开。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76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177.96亿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0.39%。

会议审议并以逐项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选举赵鹏先生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修订〈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名刘详扬先生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

公司治理情况

董事会情况

董事会组成

本行董事会现有董事16名，其中独立董事6名，在董事会成员中占比37.5%。董事会成员中既有金融业从业经验丰富的著名大型金融企业主要负责人和高管人员，又有财务、审计、法律、投资方面的专业人士和经济、金融领域的资深专家学者，兼具多元化和国际化，能为董事会带来广阔的视野、独立的观点和高水准的专业经验，有力保障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董事会的职权

董事会是本行的决策机构，依据本行章程规定，董事会的职权包括以下各项：

- 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大会报告工作；
-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决定本行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决定本行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
- 决定本行的年度经营计划、投资方案；
- 决定本行高级管理人员的奖励基金和按利润总额提取的比例；
-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本行设立法人机构、重大股权投资、重大资产购置、重大资产处置、重大资产核销、重大资产抵押及其他非商业银行业务担保、重大对外捐赠等事项；
- 审议批准本行拟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关联交易；
- 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制订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制订本行购回本行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方案；
- 制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
- 制定本行章程的修改方案；
- 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
- 提名下一届董事会候选人；
- 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但须先征得被提名人本人的同意；
- 聘任或者解聘本行行长；
- 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本行董事会秘书；根据行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本行除行长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听取本行行长的工作汇报并检查行长的工作；
- 监督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确保高级管理人员有效履行管理职责；
- 聘请或解聘为本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负责本行的信息披露，并对本行的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
- 定期评估并完善本行的公司治理状况；
- 负责制定本行并表管理的总体战略和基本制度，监督并确保高级管理层有效履行并表管理职责；
- 确定本行绿色信贷发展战略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战略、政策和目标，审批高级管理层制定的绿色信贷目标和提交的绿色信贷报告，定期听取高级管理层关于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的专题报告；
- 负责本行的内部审计，并对本行内部审计的独立性和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
- 建立本行风险文化，制定风险管理策略；
- 培育依法合规、诚实守信的从业人员行为管理文化，审批从业人员行为守则及其细则，监督高级管理层实施从业人员行为管理；
- 法律、法规或本行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决策本行重大问题，应事先听取本行党委的意见。

公司治理情况

本行董事会下设战略/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5个专门委员会。除战略/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外，其他委员会主任委员均由独立董事担任；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中独立董事达半数或半数以上。专门委员会按照本行章程和议事规则的规定，根据职能分工，认真履行职责，突出专业特点，积极协助董事会开展工作，较好地发挥了决策参谋的作用。

战略/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

董事会战略/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由7名董事组成，王滨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其他委员为尹兆君先生、张涤女士、李荣华先生、戴家凯先生、王振中先生、蔡清福先生。战略/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研究制订本行经营管理目标和长期发展战略，对本行战略实施过程进行评估和审议，监督、检查和评估年度经营计划、投资方案的执行情况，研究审议重大投融资方案及兼并、收购方案，研究制定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战略、政策和目标等。

风险管理委员会

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由6名董事组成，汤小青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其他委员为尹矣先生、刘李孝先生、蔡成维先生、陈亚初先生、朱宁先生。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审核本行的风险管理战略、风险管理政策和内部控制流程，审议本行风险偏好政策和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本行风险政策、管理状况及风险承受能力及水平进行评估等。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7名董事组成，王振中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其他委员为赵鹏先生、李荣华先生、戴家凯先生、汤小青先生、蔡清福先生、朱宁先生。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制订董事、行长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程序和标准，对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初步审核，制订董事、行长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制度、薪酬政策和激励方案，并监督政策和方案的实施等。

审计委员会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6名董事组成，蔡清福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其他委员为赵鹏先生、刘李孝先生、蔡成维先生、林姣绒女士、朱宁先生。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检查、监督和评价本行内部审计工作，监督内部审计制度的制定和实施，监督和评价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审核本行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重大财务政策及其贯彻执行情况，监督本行年度审计工作等。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由4名董事组成，陈亚初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其他委员为蔡成维先生、汤小青先生、林姣绒女士。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审核、督促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制定和实施，监督本行关联交易管理体系的建立和完善，对本行的关联交易进行检查考核，控制关联交易风险等。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公司治理情况

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的会议情况

董事会会议情况

2019年，本行共召开10次董事会会议。下表列示了董事在报告期内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现任董事报告期内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会成员	出席(委托出席)次数/应出席次数	其中：委托出席次数	出席率
王滨	9/9	2	100%
尹兆君	2/2	0	100%
尹矣	10/10	0	100%
赵鹏	-	-	-
张涤	10/10	2	100%
李荣华	-	-	-
刘李孝	-	-	-
蔡成维	10/10	0	100%
戴家凯	-	-	-
刘详扬	-	-	-
汤小青	10/10	0	100%
林姣绒	10/10	0	100%
陈亚初	10/10	0	100%
王振中	10/10	0	100%
蔡清福Alvin Chua	10/10	1	100%
朱宁	10/10	0	100%

离任董事报告期内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会成员	出席(委托出席)次数/应出席次数	其中：委托出席次数	出席率
刘家德	5/5	0	100%
赵立军	10/10	2	100%
辛绪武	10/10	2	100%
李燕芳	10/10	1	100%
李子民	10/10	5	100%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公司治理情况

2019年1月21日，本行第八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南方电网公司不超过6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关于修订〈广发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股东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申请办理股权质押登记备案的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2019年4月3日，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本行〈内部控制基本规定〉的议案》《关于本行2018年合规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广发银行关于2018年案防工作自我评估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广发银行2019年内控合规与案件防控工作要点〉的议案》《关于〈广发银行案防工作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广发银行从业人员行为守则〉及相关管理细则的议案》《关于〈广发银行风险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管理办法〉的议案》，审阅了《关于2018年从业人员行为评估情况的报告》《关于本行2018年度业务连续性管理评估的报告》《关于本行2018年度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工作的报告》，并形成相关决议。

2019年4月28日，本行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本行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本行2018年度中国准则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本行2018年度国际准则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本行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本行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本行2019年财务预算的议案》《关于本行2019年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本行2019年风险偏好政策的议案》《关于〈广发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本行2018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关于本行「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暨深化推进报告的议案》《关于本行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本行2018年度董事报酬的议案》《关于本行2018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披露本行2019年第一季度资本充足率和杠杆率相关信息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董责险的议案》《关于召开本行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审阅了《关于本行2018年全行风险情况的报告》《关于本行2018年度市场风险管理情况的报告》《关于本行2018年度操作风险管理情况的报告》《关于本行2018年度信用风险内部评级体系运行情况的报告》《关于本行2018年各类风险内评模型验证情况汇报》《关于本行2019年全面风险压力测试工作的报告》《关于本行不良贷款偏离度压降情况的报告》《关于本行2018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的报告》《关于本行2018年度洗钱风险评估的报告》《关于本行2018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关于本行关联方名单(截至2019.1.31)的报告》《关于本行2018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及2019年工作计划的报告》《关于本行2019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及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并形成相关决议。

公司治理情况

2019年6月25日，本行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本行2018年度董事会对董事履职评价的议案》《关于聘任李广新先生为本行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2019年7月29日，本行第八届董事会2019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表管理办法〉的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2019年8月16日，本行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资产管理子公司设立事项有关情况变动的议案》《关于本行2018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办法的议案》《关于本行2019-2020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方案的议案》《关于披露本行净稳定资金比例相关信息的议案》《关于刘家德先生辞任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行长等职务的议案》《关于聘任尹兆君先生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的议案》《关于提名尹兆君先生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召开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审阅了《关于本行2019年上半年经营情况及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本行2019年上半年全行风险情况的报告》，并形成相关决议。

2019年9月5日，本行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19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选举尹兆君先生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增补第八届董事会战略/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2019年11月6日，本行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提名赵鹏先生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聘任罗玉冰先生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的议案》《关于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申请办理股权质押登记备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聘请2019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修订〈广发银行合规政策〉的议案》《关于本行与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关于本行与国寿集团2020-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的议案》《关于本行与国家电网集团2020-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的议案》《关于本行与中信集团2020-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的议案》《关于广发希望慈善基金捐赠事项的议案》《关于召开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审阅了《关于本行2019年前三季度经营情况及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本行2019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阶段性情况的报告》《关于本行2018-2019年反洗钱重大事项及反洗钱新规落实情况的报告》，听取了银保监会对广发银行2018年度监管情况通报及广发银行整改方案报告，并形成相关决议。

2019年12月7日，本行第八届董事会2019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本行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公司治理情况

2019年12月27日，本行第八届董事会2019年第六次临时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本行领导人员、高管人员2018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与薪酬分配及2019年薪酬标准的议案》《关于本行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度履职评价的议案》《关于本行2019年度领导人员、高管人员绩效指标的议案》《关于本行2020年经营计划和财务预算的议案》《关于本行2020年分行级机构发展规划的议案》《关于设立资产托管中心和金融市场中心的议案》《关于本行2020年风险偏好政策的议案》《关于修订本行法人客户信用风险评级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广发银行业务连续性管理基本规定〉的议案》《关于调整本行〈董事会对管理层授权书〉的议案》《关于本行与江西高速集团2020-2022年度关联交易额度上限的议案》《关于制定〈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案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提名李荣华先生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刘李孝先生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本行第八届董事会延期换届的议案》《关于本行高级管理层在董事会延期换届期间继续履职的议案》《关于召开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审阅了《关于本行2019年全行风险情况的报告》《关于本行2019年银行业压力测试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本行2019年度数据管控工作情况的报告》，并形成相关决议。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24次会议，累计审议议案59项、审阅报告24项。审议通过了本行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8年度董事会对董事与高管履职评价、2019年度风险偏好政策、2019年度审计工作计划、聘请2019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提名尹兆君先生为董事候选人及行长、聘任罗玉冰先生为本行副行长、2020年经营计划和财务预算、2020年分行级机构发展规划、修订《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议案；审阅了全行经营情况及预算执行情况、风险管理情况、关联交易情况、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2018-2019年反洗钱重大事项及反洗钱新规落实情况、2018年从业人员行为评估情况等报告。其中，2019年共召开6次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会议。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金融监管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应对宏观经济金融环境和监管形势变化，保持战略定力，深化改革转型，强化全面风险防控，促进全行各项业务持续稳健发展。

公司治理情况

独立董事的独立性以及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中有6名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的资格、人数和比例符合监管机构规定。独立董事在本行不拥有任何业务或财务利益，也不担任本行的任何管理职务，其独立性符合有关监管要求。独立董事在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中均占多数且担任主任委员，并在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担任主任委员。

报告期内，本行独立董事按照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职，亲自出席董事会和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充分、客观、独立地行使监督权利并发表意见，助力提升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议事效率与科学决策能力。充分发挥专业技能和职业特长，在董事会上积极参与议案的审议和决策，就本行高管人员聘任和解聘、利润分配、董事薪酬、关联交易、会计师事务所聘任、信息披露等重要事项独立发表专业意见，切实维护本行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闭会期间，为更好地了解本行重点区域业务经营及管理情况，本行独立董事分别走访了乌鲁木齐分行、成都分行和昆明分行，深入分支机构开展实地调研，了解基层一线的工作状态，聚焦总分行联动、区域发展优势、客户结构、保银协同渠道、资金成本定价、防范行业风险等重点和难点，剖析诊断分支机构经营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提出专业意见和建议，并督促相关部门跟进落实分行反馈问题及意见。对于独立董事的建议和意见，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予以高度重视，要求责任单位结合实际情况认真研究并组织落实。

监事会情况

监事会组成

本行监事会由8名监事组成，包括2名股东监事、3名外部监事和3名职工监事；监事会的人数、构成符合监管要求和本行章程规定。2名股东监事均来自国内知名公司，具有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和金融、财会专业知识；3名外部监事均为会计、法律方面的专业人士，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3名职工监事均长期从事银行经营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金融专业经验。

监事会的职权及运作

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行职责的情况，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行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并向股东大会和监管机构报告；
-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本行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 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质询；
- 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离任审计；
- 检查、监督本行的财务活动；
- 对本行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并对利润分配方案的合规性、合理性发表意见；
- 对本行定期报告进行审议，并对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 对本行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
- 列席董事会会议；
-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本行章程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 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 依照法律及本行章程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制定、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
- 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本行实际的发展战略；
-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公司治理情况

监事会专门委员会

本行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和监督委员会，委员会主任委员均由外部监事担任。

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由3名监事组成，赵庆培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其他委员为陈继友先生和吴达豪先生。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 (一) 根据本行经营管理状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就监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监事会提出建议；
- (二) 制订监事的选任程序和标准，对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条件进行初步审核，并向监事会提出建议；
- (三) 向监事会提名、推荐各专门委员会人选；
- (四) 制订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行职责情况的监督方案，提交监事会审议通过后组织实施；
- (五) 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并向监事会报告；
- (六) 对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
- (七) 对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
- (八)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规定及监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监督委员会

监督委员会由4名监事组成，洪嘉禧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其他委员为杨福明先生、黎文靖先生和范俊雄先生。

监督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 (一) 制订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离任审计的方案，提交监事会审议通过后组织实施；
- (二) 制订对本行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的方案，提交监事会审议通过后组织实施；
- (三) 制订对本行财务活动的监督方案并实施相关检查；
- (四) 制订对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本行实际的发展战略情况的监督方案，提交监事会审议通过后组织实施；
- (五) 提出对董事会拟提交股东大会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意见，并向监事会报告；
- (六) 对董事会编制的本行定期报告进行审核，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并向监事会报告；
- (七)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规定及监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共召开6次会议，有关会议情况如下：

2019年4月4日，本行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发银行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议案》《关于广发银行监事会2019年度检查调研工作方案的议案》，审阅了监管通报整改落实情况、合规风险管理情况、案防工作自我评估情况、内控合规与案件防控工作要点、案防工作管理办法、从业人员行为评估情况等报告，并形成了相关决议。

2019年4月29日，本行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发银行2018年度中国准则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广发银行2018年度国际准则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广发银行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广发银行2018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广发银行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广发银行2018年度监事报酬的议案》，审阅了「十三五」规划中期执行评估暨深化推进、经营及预算执行情况、风险资产组合及风险管理情况、市场风险管理情况、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内部资本充足情况、不良资产清收管理情况、内部控制评价、关联交易情况、关联方名单、年度审计工作等报告，并形成了相关决议。

2019年6月25日，本行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发银行监事会对董事和监事2018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

2019年8月16日，本行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发银行原董事会秘书朱映瑜离任审计方案的议案》，审阅了经营情况及预算执行情况、风险情况等报告，并形成了相关决议。

2019年11月6日，本行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发银行原董事会秘书朱映瑜离任审计报告的议案》，审阅了经营情况及预算执行情况、反洗钱重大事项及反洗钱新规落实情况等报告，现场听取中国银保监会对广发银行2018年度监管情况通报及广发银行整改方案报告，并形成了相关决议。

2019年12月27日，本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杨福明先生为广发银行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广发银行监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广发银行监事会2020年度检查调研工作方案的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发银行监事会对董事和监事2018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提名杨福明先生为广发银行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广发银行监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

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共召开5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发银行监事会2019年度检查调研工作方案的议案》《关于广发银行2018年度中国准则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广发银行2018年度国际准则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广发银行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广发银行2018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广发银行原董事会秘书朱映瑜离任审计方案的议案》《关于广发银行原董事会秘书朱映瑜离任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广发银行监事会2020年度检查调研工作方案的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

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本行监事会现有3名外部监事。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和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均由外部监事担任。报告期内，本行外部监事勤勉尽职，充分发挥专长，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履行各项监督职责；积极参加监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发表独立意见和建议；切实履行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职责，及时召集召开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积极参加监事会组织的履职评价、检查调研等工作。

监事会工作情况

充分发挥议事及常规监督职能，提升监督质效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组织召开了6次监事会会议、2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和5次监督委员会会议，共审议议案25项、审阅报告22项，重点围绕三方面提升监督质效：一是持续强化议题报送机制，不断丰富拓展监督内涵，议题涵盖财务、战略、风险、内控合规、案防、关联交易、监管整改、监事会自身建设等重要方面，有效发挥了议事监督职能。二是完善议事监督方式手段，以精细化、流程化为抓手，加强公司治理会议规划协调，主要采取现场会议形式，重要议题增加现场交流环节，强化对经营管理监督指导。三是注重监事会意见传导落实，会后及时通过邮件及内部新闻平台发出决议结果及监督意见，强化会议成果转化。

扎实开展专题调研，提升监督指导价值

报告期内，监事会围绕全行经营管理、风险管控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聚焦「战略执行与差异化转型、保银协同、风险管理、网点服务质量」等主题，对乌鲁木齐分行、成都分行等分支机构开展实地调研。通过调阅资料、听取汇报、与不同层级干部员工座谈、无记名问卷调查、走访二级分行和营业网点等多种手段，深入摸查基层情况，广泛听取基层工作诉求及建议，现场对分行提出指导意见，对重点问题跟进督导落实。对发现的系统性、普遍性问题，分析深层次原因，形成有价值的专题调研报告，着重从完善全行体制机制、加强精细化管理与差异化施策等方面提出监督意见与建议，并积极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反馈，提升监督指导价值。

持续完善董监高履职评价体系，发挥监督约束职能

一是认真做好日常履职监督。组织监事出席3次股东大会、列席5次董事会现场会议、列席中国银保监会公司治理调研会议，监事长代表监事会参加总行党委会、行长办公会、全行工作会等重要经营管理会议，强化对重大事项决策过程、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日常履职尽责监督。

二是规范开展董监高年度履职评价。监事会按照监管要求，通过日常监督、调研交流、调阅履职档案等多种方式，综合考虑自评、互评、履职满意度测评、董事会评价、外部评价等环节评价结果，结合定量和定性分析，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履行忠实义务、勤勉义务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形成履职评价报告，按规定向股东大会和监管机构报告，进一步提升履职评价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公司治理情况

三是及时开展高管离任审计工作。加强组织协调与督导，成立由监事会及其监督委员会领导下的离任审计工作小组，制定离任审计工作方案，通过查阅资料、问卷调查、现场访谈等多种方式，对相关高管任职期间履行尽责等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形成离任审计报告，进一步强化了履职监督约束机制。

突出监督重点，进一步加强对财务、风险内控和战略执行的监督

报告期内，监事会重点关注本行财务活动以及重要财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情况，认真审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财务报告、年度报告、利润分配预案等议案，定期审阅经营及预算执行情况、内部资本充足情况等报告，监督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情况，对财务报告、年报、利润分配方案等事项发表独立监督意见，促进加强财务管理，规范财务行为。

监事会高度关注全面风险管理、内部控制治理架构的完善情况，以及风险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防控等进展情况，听取汇报并审阅案防工作评估、风险管理、风险资产组合、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关联交易管理、反洗钱、内部控制评价、内部审计工作、从业人员行为评估等专项报告，并对加强不良资产清收处置、重视案防及新型业务等领域风险、强化审计监督等提出监督意见及建议。专题调研分支机构风险管理、内控合规等情况，对加强分行风险内控建设、加大不良贷款处置力度、严守风险底线等提出监督意见与建议，促进本行稳健经营、合规发展。

监事会高度重视战略监督工作，通过多种方式持续开展战略规划落地执行的监督，审阅《「十三五」规划中期执行评估暨深化推进报告》，并对加强形势预判、加快业务转型、优化业务结构提出意见；专题调研分支机构战略执行情况，深入了解实施效果以及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对分行差异化发展、双轻业务转型等提出监督意见和建议，促进加强战略管理，提升战略监督质效。

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升履职能力

一是提升监事会履职积极性。监事会会议现场营造开放、民主、畅所欲言的议事氛围，监事们履职积极性不断提升，认真审阅会议材料，积极发表监督意见与建议，监事会监督作用得到更好发挥。二是提升监事会运作规范性。组织学习中国银保监会重要文件及集团党委巡视意见，调研收集同业信息，加强内部学习交流，完善会议工作流程及操作手册。三是提升监事会工作计划性。加强形势分析研判，谋划讨论年度工作计划，研究部署年度调研等重点工作，前瞻性研究监事会换届工作事宜。四是加强与监管部门、公司治理主体间沟通交流，促进公司治理协调运转。

监事会就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依法经营情况

本行依法合规开展经营活动，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未发现本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本行章程或其他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财务报告情况

安永华明、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对本行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2019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完整地反映了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行关联交易存在违背公允性原则或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监事会对本行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提案和报告无异议，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有关决议。

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审阅了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此报告无异议。

高级管理层情况

本行行长对董事会负责，接受监事会的监督，副行长等高级管理人员协助行长工作。高级管理层与董事会职权划分严格按照本行章程等公司治理文件执行。

本行高级管理层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包括：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内控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业务连续性管理委员会、科技管理与数据管控委员会、产品与创新委员会、不良资产处置审查委员会、授信审查委员会、财务审查委员会、投资业务审查委员会、集中采购委员会、保密委员会、预算委员会、流程管理工作组、投行与金融市场评审委员会、融资类信托代销业务审查委员会、综合金融营销委员会、问责委员会、战略发展委员会。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行 2019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行2019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作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本行2019年年度报告后，出具意见如下：

- 一、 本行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及其相关规定规范运作，本行2019年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本行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二、 本行2019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 我们认为，本行2019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姓名	姓名
王滨	尹兆君
尹矣	张涤
蔡成维	汤小青
林蛟绒	陈亚初
王振中	蔡清福Alvin Chua
朱宁	郑廉明
宗乐新	王兵
郑小龙	徐红霞
陈向荣	李广新

注： 本表未包括已辞任或尚未核准任职资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郑小龙先生此前已核准总稽核任职资格。

备查文件目录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原件。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BE CHALLENGER



BE WINNER

挑战激发 协同升级

本行坚持「一个客户、一个国寿」，着力构建保银协同「升级版」，不断提高信息共享渗透率、资金内部循环率、价值客户贡献度和潜在客户开发度，加快完善保银协同的体制机制，形成强大合力，推动协同发展。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审计报告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6,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No.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 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邮政编码：100738

Tel电话：+86 10 5815 3000
Fax传真：+86 10 8518 8298
ey.com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0)审字第60651003_G01号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0)审字第60651003_G01号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0)审字第60651003_G01号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雅

赵雅



中国注册会计师：何明智

何明智

中国 北京

2020年4月28日

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千元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附注七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232,377,933	245,871,44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16,732,535	21,908,744
贵金属		1,363,121	904,024
拆出资金	3	89,478,634	37,679,089
衍生金融资产	4	25,175,143	32,625,44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66,849,357	78,084,725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1,529,121,420	1,309,117,966
金融投资	7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9,304,286	47,063,954
— 债权投资		307,500,885	不适用
— 其他债权投资		192,147,597	不适用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50,319	不适用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211,842,360
—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218,246,402
—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不适用	104,681,987
长期股权投资	8	5,056	5,056
固定资产	9	10,231,157	10,648,137
无形资产	10	4,288,778	4,237,9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	14,036,193	11,612,818
其他资产	12	12,035,432	26,320,196
资产总计		2,632,797,846	2,360,850,306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七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64,774,342	24,0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4	416,715,620	489,355,843
拆入资金	15	27,763,260	100,791,888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	4,495,988	2,525,651
衍生金融负债	4	24,282,905	29,524,17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	104,742,824	31,060,013
吸收存款	18	1,600,170,141	1,320,431,822
应付职工薪酬	19	5,445,997	3,554,243
应交税费	20	7,957,361	7,427,646
预计负债	21	2,129,767	470,130
应付债券	22	147,864,483	159,397,123
其他负债	23	16,890,933	33,809,466
负债合计		2,423,233,621	2,202,348,004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资产负债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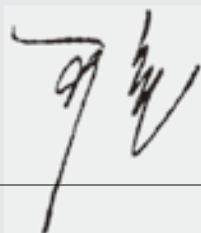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七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续)			
股东权益			
股本	24	19,687,196	19,687,196
其他权益工具	25	44,990,816	-
资本公积	26	37,050,086	37,050,086
其他综合收益	27	2,803,582	2,123,690
盈余公积	28	11,151,972	9,893,880
一般风险准备	29	30,036,492	25,853,910
未分配利润	30	63,844,081	63,893,540
股东权益合计		209,564,225	158,502,30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632,797,846	2,360,850,3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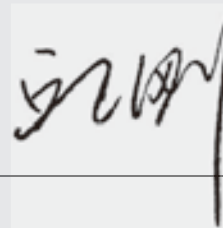
第139页至第279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尹兆君
法定代表人、行长



尹矣
主管财务常务副行长



邱刚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刊载于第147页至第279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利润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七	2019年	2018年
利息收入		94,214,816	80,696,378
利息支出		(60,602,041)	(58,073,907)
利息净收入	31	33,612,775	22,622,47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9,905,054	38,192,46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760,807)	(4,261,68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2	35,144,247	33,930,776
投资收益	33	3,652,240	3,121,586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340,430	不适用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4	3,252,091	617,195
汇兑收益/(损失)	35	417,015	(1,237,154)
其他业务收入		50,626	142,588
资产处置收益	39	67,402	9,579
其他收益	40	116,085	112,899
营业收入		76,312,481	59,319,940
税金及附加	36	(900,935)	(759,527)
业务及管理费	37	(23,495,484)	(21,460,531)
资产减值损失	38	(36,439,124)	(24,783,224)
其中：信用减值损失		(36,335,849)	不适用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03,275)	不适用
其他业务成本		(19,813)	(21,341)
营业支出		(60,855,356)	(47,024,623)
营业利润		15,457,125	12,295,317
加：营业外收入	41	106,875	107,807
减：营业外支出	42	(641,075)	(462,389)
利润总额		14,922,925	11,940,735
减：所得税费用	43	(2,342,001)	(1,241,104)
净利润		12,580,924	10,699,631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利润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七	2019年	2018年
每股收益			
—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64	0.69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	643,005	4,172,639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413)	不适用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413)	不适用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2,418	4,172,639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4,159,289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13,044	不适用
3.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491	不适用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公允价值变动		15,760	不适用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信用减值准备		(40,527)	不适用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350)	13,350
综合收益总额		13,223,929	14,872,270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现金流量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七	2019年	2018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529,091	-
吸收存款及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85,935,827	221,678,933
存放中央银行及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减少额		-	6,809,656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39,600,000	9,000,000
收取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5,847,971	108,315,37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270	39,2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1,947,159	345,843,245
存放中央银行及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增加额		(6,215,280)	-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257,446,879)	(255,552,431)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8,624,589)	(16,079,676)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	(13,375,261)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665,024)	不适用
支付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9,482,422)	(52,939,0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69,003)	(11,021,6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70,574)	(6,988,4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17,430)	(18,629,2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1,091,201)	(374,585,8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	(29,144,042)	(28,742,565)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现金流量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七	2019年	2018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418,661	1,217,415,121
收取的现金股利		15,045	14,60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659,073	18,772,990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7,193	361,5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8,189,972	1,236,564,2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8,088,912)	(1,214,479,5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支付的现金		(2,058,681)	(3,602,4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0,147,593)	(1,218,082,0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57,621)	18,482,1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44,990,816	-
发行应付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202,025,972	357,921,787
定向发行股份所收到的现金		-	29,784,0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016,788	387,705,853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634,461)	(2)
偿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7,130,000)	(352,150,000)
发行应付债券所支付的利息		(2,652,100)	(2,652,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416,561)	(354,802,1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00,227	32,903,751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20,598	651,05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	(13,480,838)	23,294,419
加：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98,438,147	175,143,72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45	184,957,309	198,438,147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2018年12月31日		19,687,196	-	37,050,086	2,123,690	9,893,880	25,853,910	63,893,540	158,502,302
会计政策变更— 采用新金融工具 准则影响		-	-	-	36,887	-	-	(6,540,032)	(6,503,145)
2019年1月1日		19,687,196		37,050,086	2,160,577	9,893,880	25,853,910	57,353,508	151,999,157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净利润		-	-	-	-	-	-	12,580,924	12,580,924
2. 其他综合收益	27	-	-	-	643,005	-	-	-	643,005
综合收益总额		-	-	-	643,005	-	-	12,580,924	13,223,929
3.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	25	-	44,990,816	-	-	-	-	-	44,990,816
4. 利润分配	30								
—提取盈余公积	28	-	-	-	-	1,258,092	-	(1,258,092)	-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29	-	-	-	-	-	4,182,582	(4,182,582)	-
—股利分配	30	-	-	-	-	-	-	(649,677)	(649,677)
2019年12月31日		19,687,196	44,990,816	37,050,086	2,803,582	11,151,972	30,036,492	63,844,081	209,564,225

	附注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2018年1月1日		15,402,397	11,550,819	(2,048,949)	8,823,917	21,752,135	58,365,647	113,845,966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净利润		-	-	-	-	-	10,699,631	10,699,631
2. 其他综合收益	27	-	-	4,172,639	-	-	-	4,172,639
综合收益总额		-	-	4,172,639	-	-	10,699,631	14,872,270
3. 所有者投入资本	24、26	4,284,799	25,499,267	-	-	-	-	29,784,066
4. 利润分配	30							
—提取盈余公积	28	-	-	-	1,069,963	-	(1,069,963)	-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29	-	-	-	-	4,101,775	(4,101,775)	-
2018年12月31日		19,687,196	37,050,086	2,123,690	9,893,880	25,853,910	63,893,540	158,502,302

刊载于第147页至第279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一、基本情况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原名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于1988年9月8日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广东省广州市成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址为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13号。

于2011年1月27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本行更名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分别于2011年2月16日和2月18日获取名称变更后的《金融许可证》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行除总行外已在北京、上海、大连、沈阳、郑州、南京、杭州、昆明、广州、深圳、东莞、珠海、汕头、梅州、惠州、韶关、清远、中山、佛山、江门、肇庆、阳江、湛江、武汉、茂名、河源、长沙、天津、哈尔滨、济南、乌鲁木齐、成都、福州、宁波、苏州、合肥、重庆、西安、石家庄、南昌、南宁、太原、长春和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澳门」)设立了44家直属分行。另外，本行还在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香港」)设有代表处。

本行的主要业务为经批准的包括对公及对私存款、贷款、支付结算及资金业务等在内的商业银行业务。本行主要在中国内地(「境内」)和澳门经营。

就本财务报表而言，中国境内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境外指中国内地以外的其他国家和地区。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编制财务报表时，除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包括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他会计项目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于2019年12月31日的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期间

本行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行总行及中国境内分行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行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是指本行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货币性资产，包括现金、存放中央银行的非限定性款项，原始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短期债券投资、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 外币折算

本行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是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当期平均汇率。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货币性金融资产，其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四、主要会计政策(续)

5.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交易

根据协议承诺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售价与回购价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项内。

相反，购买时按照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期返售的资产将不在资产负债表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购入与返售价格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项内。

6. 金融工具(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行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行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四、主要会计政策(续)

6. 金融工具(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续)

金融工具分类和计量

本行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行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行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本行的权益工具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于报表项目分别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债务工具投资在购入时按业务模式和现金流量特征并考虑公允价值选择权，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于报表项目分别列示为「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交易性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业务模式

业务模式反映了本行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比如本行持有该项金融资产是仅为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还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如果以上两种情况都不适用，那么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其他」。业务模式在金融资产组合层面进行评估，并以按照合理预期会发生的情形为基础确定，考虑因素包括：以往如何收取该组资产的现金流、该组资产的业绩如何评估并上报给关键管理人员、风险如何评估和管理，以及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旨在识别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本金及未偿付本金额之利息的支付。如果业务模式为收取合同现金流量，或包括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资产的双重目的，那么本行将评估金融工具的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利息的支付。进行该评估时，本行考虑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符。若合同条款引发了与基本借贷安排不符的风险或波动敞口，则相关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四、主要会计政策(续)

6. 金融工具(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续)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续)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行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行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四、主要会计政策(续)

6. 金融工具(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续)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时，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在初始确认后重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行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续)

6. 金融工具(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续)

金融工具减值

本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行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行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行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行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关于本行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假设等披露参见附注十三、1。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行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行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四、主要会计政策(续)

6. 金融工具(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续)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从活跃市场上的公开市场报价中取得(包括最近的市场交易价格等)，或使用估值技术确定(例如：现金流量折现法、期权定价模型等)。本行对场外交易的衍生工具作出了信用风险估值调整，以反映交易对手和本行自身的信用风险。有关调整根据每一个交易对手未来预期敞口、违约率等确定。当公允价值为正数时，衍生金融工具作为资产反映；当公允价值为负数时，则作为负债反映。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时公允价值的最佳证据是交易价格(即所收到或给付对价的公允价值)。当对比可观察到的当前市场交易中相同金融工具(未经调整或重新打包)的价格、或运用某种所有变量均来自可观察市场的估值方法得出的公允价值可以证明该衍生金融工具的交易价格不是其公允价值时，本行在交易当日确认损益。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修改

本行与交易对手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行根据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按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或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重新计算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修改的成本或费用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摊销。

金融资产转移

本行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四、主要会计政策(续)

7.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行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行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行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行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行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对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3。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四、主要会计政策(续)

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该项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 35年	3% - 5%	2.7% - 3.2%
电子设备	5年	3% - 5%	19% - 19.4%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5年	3% - 5%	19% - 19.4%

本行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当一项固定资产被处置、或其继续使用或处置预计不会对本行产生未来经济效益，则对该固定资产进行终止确认。对于资产终止确认所产生的损益(处置净收入与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终止确认当期的利润表中。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列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其他资产，并按有关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或摊销。有关资产完成及可使用前，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3。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四、主要会计政策(续)

9.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行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行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	年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30 – 50年	2.00% – 3.33%
软件	5年	20%
其他	5年	20%

本行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行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此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在每个会计期间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10. 研究开发支出

本行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四、主要会计政策(续)

1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和租赁费等。租赁费是指以经营性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租赁费用，根据合同期限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根据合同或协议期限与受益期限孰短原则确定摊销期限，并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2. 抵债资产

本行受让金融类抵债资产时，以其公允价值入账，对于取得抵债资产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垫付诉讼费用等相关交易费用，根据金融资产的类别，分别计入当期损益或初始入账价值。受让非金融类抵债资产时，本行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入账，取得抵债资产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垫付诉讼费用等相关交易费用，计入抵债资产入账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当有迹象表明抵债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本行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可变现净值。

非金融类抵债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3。

13. 资产减值

本行对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行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行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行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四、主要会计政策(续)

14.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行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行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法定福利计划

本行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本行根据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并向当地政府经办机构缴纳上述保险统筹费用，本行承担的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退休福利供款计划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外，本行在册正式员工及离岗退养人员参加由本行设立的退休福利供款计划(以下简称「年金计划」)。本行及职工按照上一年度工资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本行供款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行按固定的金额向年金计划供款，如企业年金基金不足以支付员工未来退休福利，本行也无义务再注入资金。境外分行按当地有关法规执行。

辞退福利

本行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内部退养福利

本行向接受内部退养安排的员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内部退养福利是为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行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休养的员工支付的各项福利费用。本行自内部退养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达到国家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员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本行将估计的这些职工自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止期间拟支付的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的现值确认为应付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负债的现值是将预期未来现金流出额按与内部退养福利负债期限相似的国债利率折现计算的。估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四、主要会计政策(续)

15.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行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行；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6. 股利

股利在本行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并且从权益中扣除。中期股利自宣告发放并且本行不能随意更改时从权益中扣除。年末股利的分配方案在资产负债日以后决议通过的，作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予以披露。

17. 收入及支出的确认

收入是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行，且有关收入的金额可以可靠地计量时，按以下基准确认：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利润表中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为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的以摊余成本计量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利息收入与支出。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利息收入的方法。实际利率是将金融资产在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的期间(如适用)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至该金融资产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行会在考虑金融工具的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但不会考虑未来信用损失。计算项目包括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订约方之间所支付或收取的各项费用、交易费用和所有其他溢价或折价。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是指将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的利率。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四、主要会计政策(续)

17. 收入及支出的确认(续)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行通过在一定期间内或特定时点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其中，通过在一定期间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提供服务期间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有关服务完成后且收取的金额可以合理地估算时确认。

1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19.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行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四、主要会计政策(续)

19. 所得税(续)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行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四、主要会计政策(续)

20.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本行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1. 受托业务

本行以受托人或代理人等受委托身份进行活动时，相应产生的资产以及将该资产偿还给客户的保证责任并未包括在本行资产负债表内。

本行代表委托人发放委托贷款，记录在表外。本行以受托人身份按照提供资金(委托存款)的委托人的指令发放委托贷款给借款人。本行与这些委托人签订合同，代表他们管理和回收贷款。委托贷款发放的标准以及所有条件包括贷款目的、金额、利率和还款安排等，均由委托人决定。委托贷款的损失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行对与这些委托贷款有关的管理活动收取手续费，并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平均确认收入。

委托理财业务是指本行按照与客户事先约定的投资计划和方式，以客户支付的本金进行投资和资产管理，投资收益由本行代为收取，并根据约定条件和实际投资收益向客户支付收益的业务。

22.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续)

23.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下列各方构成本行的关联方：

- (1) 本行的母公司；
- (2) 本行的子公司；
- (3) 与本行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行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行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行的合营企业；
- (7) 本行的联营企业；
- (8) 本行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行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 (11) 本行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四、主要会计政策(续)

24. 分部报告

本行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行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行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行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25. 会计政策变更

新金融工具准则

2017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行自2019年1月1日开始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行2018年金融工具相关会计政策请参见2018年年度报告)，首日执行新准则与现行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2019年年初未分配利润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主要的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企业需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工具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四、主要会计政策(续)

25. 会计政策变更(续)

新金融工具准则(续)

具体影响披露如下：

将资产负债表中的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

下表将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计量的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2019年1月1日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进行分类和计量的账面价值：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	
	分类	账面价值	应计利息		ECL	其他	账面价值	分类(注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L&R	245,871,447	86,990	-	-	-	245,968,437	AC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L&R	21,908,744	58,178	-	(1,550)	-	21,965,372	AC
贵金属	FVPL	904,024	-	-	-	-	904,024	FVPL
拆出资金	L&R	37,679,089	117,079	-	(70,821)	-	37,725,347	AC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L&R	78,084,725	176,964	-	(38)	-	78,261,651	AC
发放贷款和垫款	L&R	1,309,117,966	3,677,014	-	(7,096,233)	(25,447)	1,305,673,300	AC/FVOCI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309,117,966	3,677,014	(64,143,935)	(7,096,233)	-	1,241,554,812	AC
转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	64,143,935	-	(25,447)	64,118,488	FVOCI
应收款项类投资	L&R	104,681,987	680,464	(105,362,451)	-	-	-	
转至：债权投资		-	-	(72,832,472)	-	-	-	
转至：其他债权投资		-	-	(12,522,895)	-	-	-	
转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	-	(20,007,084)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FS	211,842,360	2,374,924	(214,217,284)	-	-	-	
转至：其他债权投资		-	-	(148,449,415)	-	-	-	
转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1,944,004)	-	-	-	
转至：交易性金融资产(注2)		-	-	(63,823,865)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HTM	218,246,402	3,460,245	(221,706,647)	-	-	-	
转至：债权投资		-	-	(204,212,601)	-	-	-	
转至：其他债权投资(注3)		-	-	(7,445,878)	-	-	-	
转至：交易性金融资产(注4)		-	-	(10,048,168)	-	-	-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四、主要会计政策(续)

25. 会计政策变更(续)

新金融工具准则(续)

将资产负债表中的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续)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	
	分类	账面价值	应计利息		ECL	其他	账面价值	分类(注1)
债权投资		-	-	277,045,073	(1,058,661)	-	275,986,412	AC
转自：持有至到期投资		-	-	204,212,601	(2,643)	-	204,209,958	
转自：应收款项类投资		-	-	72,832,472	(1,056,018)	-	71,776,454	
其他债权投资		-	-	168,483,907	-	411,616	168,895,523	FVOCI
转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148,515,134	-	-	148,515,134	
转自：持有至到期投资(注3)		-	-	7,445,878	-	358,460	7,804,338	
转自：应收款项类投资		-	-	12,522,895	-	53,156	12,576,0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1,944,004	-	-	1,944,004	FVOCI
转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1,944,004	-	-	1,944,0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47,063,954	111,498	93,879,117	-	(281,444)	140,773,125	FVPL
交易性金融资产		47,063,954	111,498	-	-	-	47,175,452	
转自：持有至到期投资(注4)		-	-	10,048,168	-	(335,226)	9,712,942	
转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注2)		-	-	63,823,865	-	1,020	63,824,885	
转自：应收款项类投资		-	-	20,007,084	-	52,762	20,059,846	
衍生金融资产		32,625,445	-	-	-	-	32,625,445	FVPL
其他(注5)		52,824,163	(10,743,356)	-	2,248,718	25,043	44,358,568	
其中：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12,818	-	-	2,248,718	25,043	13,886,579	
应收利息		11,209,081	(10,743,356)	-	-	-	465,725	
总资产		2,360,850,306	-	65,719	(5,978,585)	129,768	2,355,067,208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四、主要会计政策(续)

25. 会计政策变更(续)

新金融工具准则(续)

将资产负债表中的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续)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	
	分类	账面价值	应计利息		ECL	其他	账面价值	分类(注1)
向中央银行借款	AC	24,000,000	343,933	-	-	-	24,343,933	AC
同业及其它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AC	489,355,843	2,486,277	-	-	-	491,842,120	AC
拆入资金	AC	100,791,888	704,661	-	-	-	101,496,549	AC
交易性金融负债	FVPL	2,525,651	-	-	-	-	2,525,651	FVPL
衍生金融负债	FVPL	29,524,179	-	-	-	-	29,524,179	FVPL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AC	31,060,013	8,651	-	-	-	31,068,664	AC
吸收存款	AC	1,320,431,822	15,096,120	-	-	-	1,335,527,942	AC
应付债券	AC	159,397,123	1,326,340	-	-	-	160,723,463	AC
其他(注6)		45,261,485	(19,965,982)	-	720,047	-	26,015,550	
其中：预计负债		-	-	-	720,047	-	720,047	
应付利息		19,980,861	(19,965,982)	-	-	-	14,879	
总负债		2,202,348,004	-	-	720,047	-	2,203,068,051	

注1： L&R 贷款和应收款项
AFS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HTM 持有至到期投资
AC 以摊余成本计量
FVPL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FVOC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ECL 预期信用损失
N/A 不适用

注2： 于2019年1月1日，本行评估合同现金流特征及业务模式后，将部分可供出售基金投资、债券投资、理财产品投资与债券受益权投资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投资，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3： 于2019年1月1日，本行评估合同现金流特征及业务模式后，将部分持有至到期债券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

注4： 于2019年1月1日，本行评估合同现金流特征及业务模式后，将部分持有至到期债券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5： 其他包括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及应收利息。

注6： 其他包括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预计负债以及应付利息。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四、主要会计政策(续)

25. 会计政策变更(续)

新金融工具准则(续)

将减值准备的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

下表将2018年12月31日根据原金融工具准则已发生损失模型计量的减值准备调整为2019年1月1日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的减值准备：

计量类别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计提的减值准备/ 按或有事项准则 确认的预计负债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提的减值准备 2019年1月1日
贷款和应收款项(原金融工具准则)/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新金融工具准则)				
存放同业款项	-	-	1,550	1,550
拆出资金	204,571	-	70,821	275,3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3,313	-	38	403,351
发放贷款和垫款	29,408,170	-	7,096,233	36,504,403
金融投资	2,744,598	-	1,056,018	3,800,616
持有至到期(原金融工具准则)/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新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投资	57,259	-	2,643	59,902
贷款和应收款项(原金融工具准则)/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新金融工具准则)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242,105	242,105
可供出售金融工具(原金融工具准则)/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新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投资	65,719	-	10,317	76,036
贷款和应收款项(原金融工具准则)/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新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投资	204,902	(204,902)	-	-
预计负债	470,130	-	720,047	1,190,177
其他	-	-	(2,248,718)	(2,248,718)
合计	33,558,662	(204,902)	6,951,054	40,304,814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四、主要会计政策(续)

25. 会计政策变更(续)

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要求，本行从2019年1月1日开始的会计年度起采用修订后的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财务报表，本行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据，上述修订的采用对本行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未产生重大影响，具体变更影响如下：

资产负债表中，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归入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中，不再单独列示「应收利息」项目或「应付利息」项目。「应收利息」科目和「应付利息」科目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尚未支付的利息，并入「其他资产」及「其他负债」项目中列示。该会计政策变更对本行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对本行2019年1月1日资产负债表的影响请参见将资产负债表中的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

利润表中，「汇兑损益」项目，主要包括外币交易因外汇变动而产生的损益以及外汇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损益；「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相关规定计提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其他资产减值损失」项目，反映除「信用减值损失」外，企业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计提其他资产的减值准备所确认的减值损失。

现金流量表中，「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项目，反映企业因买卖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所支付与收到的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债务重组及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财政部于2019年5月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该两项准则分别自2019年6月10日和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根据相关衔接规定，本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新债务重组准则要求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无需进行追溯调整，修订后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及债务重组准则对本行无显著影响。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在执行会计政策中所作出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行作出的会计估计和判断通常会影响到下一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本行根据历史经验以及对未来事件的合理预期等因素作出会计估计和判断，并且会不断地对其进行后续评估。

本行在执行会计政策过程中作出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时，已考虑了本行行业和地区运营所处经济环境的影响。

2019年度本行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受会计估计和判断影响的主要领域列示如下。未来的实际结果可能与下述的会计估计和判断情况存在重大差异。

2018年度本行在执行会计政策中所作出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请参见2018年年度报告。

1. 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

本行在评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大量的参数和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客户的信用行为（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的损失）。

本行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及估计，例如：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 已发生信用资产减值的定义
-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 前瞻性信息

关于上述判断及估计的具体信息请参见附注十三、1。

对于采用单项评估方式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已减值贷款，对其未来现金流的估计是至关重要的。可能影响该估计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借款人经营表现、财务状况，保证人的担保能力以及变现担保物可回收的现金流量等。

五、在执行会计政策中所作出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2. 衍生金融工具以及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有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行通过向市场询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没有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行使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技术包括使用近期公平市场交易价格，可观察到的类似金融工具价格，使用风险调整后的折现现金流量分析，以及普遍使用的市场定价模型。本行对衍生及其他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估值模型尽可能使用可观察的市场数据，例如：利率收益率曲线，外汇汇率和期权波动率等。使用估值技术计算出的公允价值会根据行业惯例，以及当期可观察到的市场交易中相同或类似金融工具的价格进行验证。

本行通过常规的复核和审批程序对估值技术所采用的假设和估计进行评估，包括检查模型的假设条件和定价因素，模型假设条件的变化，市场参数性质，市场是否活跃，未被模型涵盖的公允价值调整因素，以及各期间估值技术运用的一致性。估值技术经过有效性测试并被定期检验，且在适当情况下进行更新以反映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情况。

3. 所得税及递延所得税

本行需要对某些交易未来的税务处理作出判断以确认所得税准备。本行根据有关税收法规，谨慎判断所得税对交易的影响并相应地计提所得税准备。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未来应纳税利润有可能用作抵销有关暂时性差异时才可确认。对此需要就某些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重大判断，并需要就是否有足够的未来应纳税利润以抵销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能性作出重大的估计。

4. 非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行定期对非金融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当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的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本行将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调减至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是指一项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当本行不能可靠获得资产的公开市价，且不能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时，本行将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可收回金额。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未来经营能够取得的收入、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行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收入和经营成本的预测。

5. 预计负债

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会判断是否因过去事项而形成现实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同时判断履行相关义务导致经济利益流出的可能性，以确定该义务金额的可靠估计数及在会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在执行会计政策中所作出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6. 对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的判断

对于在日常业务中涉及的结构化主体，本行需要分析判断是否对这些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以确定是否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在判断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本行综合考虑直接享有以及通过控制的结构化主体间接享有权利而拥有的权力、可变回报及其联系。

本行从结构化主体获得的可变回报包括各种形式的管理费和业绩报酬等决策者薪酬，也包括各种形式的其他利益，例如直接投资收益、提供信用增级或流动性支持等而获得的报酬和可能承担的损失、与结构化主体进行交易取得的可变回报等。在分析判断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本行不仅考虑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各项合同安排的实质，还考虑是否存在其他可能导致本行最终承担结构化主体损失的情况。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行将重新评估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

有关本行享有权益或者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非保本理财产品、信托投资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参见附注十七。

六、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的规定，自2019年4月1日起，本行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原适用16%和10%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13%和9%。本行在中国境内的业务应缴纳的主要税项及有关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基	法定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应税增值额	6%/9%/10%/13%/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1% -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本行的法定税率为25%，本年度按法定税率执行(2018年：25%)。

本行澳门分行的税项根据当地税法及适用税率缴纳。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19年	2018年
库存现金	3,098,555	2,886,848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法定存款准备金(注释(i))	161,222,062	153,354,492
— 超额存款准备金(注释(ii))	67,833,955	86,848,864
— 财政性存款	136,213	2,781,243
小计	229,192,230	242,984,599
应计利息	87,148	不适用
合计	232,377,933	245,871,447

- (i) 本行在中国人民银行及澳门金融管理局存放法定存款准备金。根据相关的法律规定，这些法定存款准备金不可用于本行的日常业务运作。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存款准备金具体缴存比例为：

	2019年	2018年
人民币存款缴存比率	10.50%	12.50%
外币存款缴存比率	5.00%	5.00%
境外人民币存款缴存比率	10.50%	12.50%

澳门分行法定存款准备金金额按澳门金融管理局规定执行。

- (ii) 超额存款准备金指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用作资金清算用途的资金。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按机构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2019年	2018年
境内银行同业	7,837,912	9,768,980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992,475	1,665,830
小计	8,830,387	11,434,810
境外银行同业	7,833,120	10,467,471
境外其他金融机构	7,044	6,463
小计	7,840,164	10,473,934
应计利息	62,478	不适用
合计	16,733,029	21,908,744
减：减值准备(附注七、13)	(494)	-
账面价值	16,732,535	21,908,744

3. 拆出资金

按机构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2019年	2018年
境内银行同业	25,591,914	6,500,517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62,955,668	30,493,787
小计	88,547,582	36,994,304
境外银行同业	453,453	83,000
境外其他金融机构	582,458	806,356
小计	1,035,911	889,356
应计利息	275,389	不适用
合计	89,858,882	37,883,660
减：减值准备(附注七、13)	(380,248)	(204,571)
账面价值	89,478,634	37,679,089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衍生金融资产和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是资产负债表外金融工具，其中包括本行在外汇和利率市场进行的远期、掉期和期权交易。本行的衍生金融工具均属场外交易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行为资金业务及对资产及负债的管理而进行衍生金融工具交易。衍生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于：外汇掉期、远期外汇交易、货币掉期、远期利率协议、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利率、信用类衍生工具。本行的衍生金融工具根据持有目的分类为交易性衍生金融工具。

本行会根据银行资产负债的利率、汇率风险状况，基于对未来利率汇率走势的分析判断，选择合适的对冲策略和对冲工具。

当本行的资产或负债的原币为外币时，可能会面临因汇率变动而引起价值波动的风险，而这种风险可以通过外汇远期合约或外汇期权合约进行抵销。

以下列示的是各资产负债表日本行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及公允价值，名义金额仅指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本金数，并不代表风险数额。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衍生金融资产和负债(续)

(1) 按合约类型分析

	2019年		
	名义金额	资产	负债
交易性衍生金融工具			
外汇衍生工具			
远期合约及掉期合约	772,111,986	6,753,254	(6,168,099)
外汇延期即期合约	4,713,859	4,402	(8,589)
买入外汇期权合约	252,320,292	4,410,599	-
卖出外汇期权合约	253,136,361	-	(4,413,156)
小计	1,282,282,498	11,168,255	(10,589,844)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合约	3,138,840,000	12,233,459	(12,224,699)
买入利率期权合约	17,763,000	216,655	-
卖出利率期权合约	17,763,000	-	(216,655)
小计	3,174,366,000	12,450,114	(12,441,354)
其他衍生工具			
买入黄金期权合约	32,989,033	718,567	-
卖出黄金期权合约	32,989,033	-	(718,567)
货币利率掉期合约	3,922,710	47,189	(51,475)
买入指数期权合约	8,271,177	388,782	-
卖出指数期权合约	7,009,813	-	(338,269)
商品掉期合约	7,305,473	374,791	(135,520)
买入总收益互换合约	2,488,941	27,445	(7,876)
小计	94,976,180	1,556,774	(1,251,707)
合计	4,551,624,678	25,175,143	(24,282,905)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衍生金融资产和负债(续)

(1) 按合约类型分析(续)

	2018年		
	名义金额	资产	负债
<i>交易性衍生金融工具</i>			
<i>外汇衍生工具</i>			
远期合约及掉期合约	1,236,464,091	11,377,818	(8,256,981)
外汇延期即期合约	6,958,864	20,074	(17,937)
买入外汇期权合约	249,677,655	4,275,492	-
卖出外汇期权合约	252,142,449	-	(4,252,930)
小计	1,745,243,059	15,673,384	(12,527,848)
<i>利率衍生工具</i>			
利率掉期合约	3,115,042,000	15,722,933	(15,767,875)
买入利率期权合约	30,893,100	368,524	-
卖出利率期权合约	30,893,100	-	(368,524)
小计	3,176,828,200	16,091,457	(16,136,399)
<i>其他衍生工具</i>			
买入黄金期权合约	15,006,100	404,838	-
卖出黄金期权合约	15,006,100	-	(404,838)
货币利率掉期合约	6,376,454	46,203	(50,242)
买入指数期权合约	4,784,340	164,124	-
卖出指数期权合约	3,718,485	-	(147,644)
商品掉期合约	9,809,091	160,224	(115,307)
买入总收益互换合约	1,978,260	14,378	(141,901)
卖出总收益互换合约	72,442	70,837	-
小计	56,751,272	860,604	(859,932)
合计	4,978,822,531	32,625,445	(29,524,179)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衍生金融资产和负债(续)

(2) 按信用风险加权金额分析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仅指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完成的交易量，并不代表风险金额。信用风险加权金额根据交易对手的状况及到期期限的特点进行计算，并考虑双边净额结算安排的影响。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加权金额依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包括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加权资产与信用估值调整风险加权资产。

自2019年1月1日起，本行根据银保监会《关于印发衍生工具交易对手违约风险资产计量规则的通知》及配套规则计算衍生工具的风险暴露。

	2019年	2018年
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加权资产		
— 外汇衍生工具	2,534,878	2,376,802
— 利率衍生工具	634,420	36,881
— 其他衍生工具	308,007	92,893
信用估值调整风险加权资产	960,917	675,451
合计	4,438,222	3,182,027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2019年	2018年
境内银行同业	42,087,303	38,260,210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25,046,415	40,227,828
小计	67,133,718	78,488,038
应计利息	118,978	不适用
合计	67,252,696	78,488,038
减：减值准备(附注七、13)	(403,339)	(403,313)
账面价值	66,849,357	78,084,725

(2) 按担保物类型分析

	2019年	2018年
债券		
— 中国国债	28,244,844	23,466,730
— 企业债券	1,418,430	-
—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985,500	100,000
— 政策性银行债券	36,081,632	48,734,542
小计	66,730,406	72,301,272
票据	403,312	4,186,766
受益权(注释(i))	-	2,000,000
应计利息	118,978	不适用
合计	67,252,696	78,488,038
减：减值准备(附注七、13)	(403,339)	(403,313)
账面价值	66,849,357	78,084,725

(i) 受益权为购买的其他金融机构的信托投资计划受益权。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按性质分析

	2019年	2018年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贷款	637,164,516	532,650,409
贴现	-	64,931,894
企业贷款和垫款	637,164,516	597,582,303
个人住房贷款	190,668,620	147,481,842
信用卡应收款项	466,105,820	485,501,235
其他个人贷款	140,059,790	107,960,756
个人贷款和垫款	796,834,230	740,943,833
小计	1,433,998,746	1,338,526,13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贴现	132,414,749	不适用
小计	132,414,749	不适用
合计	1,566,413,495	1,338,526,136
应计利息	4,660,384	不适用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571,073,879	1,338,526,136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减值准备(附注七、13)	(41,952,459)	(29,408,170)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529,121,420	1,309,117,9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减值准备(附注七、13)	(188,069)	不适用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2) 按担保方式分析

	2019年	2018年
质押贷款	113,942,117	93,403,702
抵押贷款	450,474,569	341,334,596
保证贷款	318,702,638	218,560,920
信用贷款	683,294,171	685,226,918
合计	1,566,413,495	1,338,526,136
应计利息	4,660,384	不适用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571,073,879	1,338,526,136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减值准备(附注七、13)	(41,952,459)	(29,408,170)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529,121,420	1,309,117,9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附注七、13)	(188,069)	不适用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3) 按行业分布情况分析

	2019年		2018年	
	贷款总额	占比 %	贷款总额	占比 %
企业贷款和垫款				
—房地产业	139,146,339	8.86	79,293,419	5.92
—制造业	102,583,310	6.53	118,196,005	8.8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96,929,535	6.17	78,678,911	5.88
—批发和零售业	82,675,068	5.26	70,451,259	5.26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1,791,441	4.57	63,785,960	4.77
—建筑业	51,026,010	3.25	36,981,131	2.7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2,178,392	1.41	27,201,039	2.03
—采矿业	20,663,403	1.32	16,136,254	1.21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6,143,780	1.03	13,573,133	1.01
—其他	34,027,238	2.17	28,353,298	2.12
小计	637,164,516	40.57	532,650,409	39.79
贴现	132,414,749	8.43	64,931,894	4.85
个人贷款和垫款	796,834,230	50.70	740,943,833	55.36
合计	1,566,413,495	99.70	1,338,526,136	100.00
应计利息	4,660,384	0.30	不适用	不适用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571,073,879	100.00	1,338,526,136	100.00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减值准备(附注七、13)	(41,952,459)		(29,408,170)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529,121,420		1,309,117,9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减值准备(附注七、13)	(188,069)		不适用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4) 按地区分布情况分析

	2019年		2018年	
	贷款总额	占比 %	贷款总额	占比 %
总行	499,088,757	31.76	496,779,973	37.12
珠江三角洲	325,763,432	20.74	253,488,931	18.94
长江三角洲	274,813,342	17.49	216,232,335	16.15
中西部地区	256,641,785	16.34	198,958,278	14.86
环渤海地区	196,367,413	12.50	160,535,643	11.99
海外	13,738,766	0.87	12,530,976	0.94
合计	1,566,413,495	99.70	1,338,526,136	100.00
应计利息	4,660,384	0.30	不适用	不适用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571,073,879	100.00	1,338,526,136	100.00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减值准备(附注七、13)	(41,952,459)		(29,408,170)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529,121,420		1,309,117,9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减值准备(附注七、13)	(188,069)		不适用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5) 已逾期贷款按担保方式及逾期期限分析

	2019年				合计
	逾期1天 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 至1年 (含1年)	逾期1年 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 以上	
质押贷款	78,178	245,573	313,089	529	637,369
抵押贷款	1,892,078	1,564,094	3,172,706	1,262,369	7,891,247
保证贷款	1,405,696	1,909,885	1,734,915	932,379	5,982,875
信用贷款	9,883,466	7,305,811	572,580	23,944	17,785,801
合计	13,259,418	11,025,363	5,793,290	2,219,221	32,297,292

	2018年				合计
	逾期1天 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 至1年 (含1年)	逾期1年 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 以上	
质押贷款	288,842	102,120	122,175	109,078	622,215
抵押贷款	2,918,993	2,681,522	6,985,169	2,465,668	15,051,352
保证贷款	1,712,407	4,415,295	3,050,751	302,158	9,480,611
信用贷款	10,031,967	8,954,490	1,450,200	124,950	20,561,607
合计	14,952,209	16,153,427	11,608,295	3,001,854	45,715,785

逾期贷款是指所有或部分本金或利息已逾期1天及以上的贷款。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 贷款和垫款及贷款损失准备分析

	2019年				阶段三贷款和 垫款占贷款和 垫款总额的 百分比(%)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总额	
发放给下列客户的贷款和垫款本金					
—金融机构	65,128,636	397,500	-	65,526,136	0.00
—非金融机构	1,417,412,039	44,570,780	38,904,540	1,500,887,359	2.59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482,540,675	44,968,280	38,904,540	1,566,413,495	2.48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					
—金融机构	(15,209)	(20,511)	-	(35,720)	
—非金融机构	(11,090,811)	(7,874,412)	(22,951,516)	(41,916,739)	
减值准备合计	(11,106,020)	(7,894,923)	(22,951,516)	(41,952,459)	
发放给下列客户的贷款和垫款净额					
—金融机构	65,113,427	376,989	-	65,490,416	
—非金融机构	1,406,321,228	36,696,368	15,953,024	1,458,970,620	
应计利息	4,246,311	232,366	181,707	4,660,384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475,680,966	37,305,723	16,134,731	1,529,121,4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	(132,793)	(53,992)	(1,284)	(188,069)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 贷款和垫款及贷款损失准备分析(续)

	2018年				
	按组合评估 方式计提 减值准备的 贷款和垫款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		总额	已减值贷款和 垫款占贷款和 垫款总额的 百分比(%)
		按组合评估 方式计提 减值准备	按个别评估 方式计提 减值准备		
发放给下列客户的贷款和垫款总额					
— 金融机构	23,244,630	-	-	23,244,630	0.00
— 非金融机构	1,295,813,396	9,332,769	10,135,341	1,315,281,506	1.48
	1,319,058,026	9,332,769	10,135,341	1,338,526,136	1.45
减：对应下列客户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					
— 金融机构	(17,082)	-	-	(17,082)	
— 非金融机构	(13,874,123)	(8,415,620)	(7,101,345)	(29,391,088)	
	(13,891,205)	(8,415,620)	(7,101,345)	(29,408,170)	
发放给下列客户的贷款和垫款净额					
— 金融机构	23,227,548	-	-	23,227,548	
— 非金融机构	1,281,939,273	917,149	3,033,996	1,285,890,418	
账面价值	1,305,166,821	917,149	3,033,996	1,309,117,966	

本行按照附注四、6所述的会计政策对发放贷款和垫款进行减值测试及计提减值准备。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7)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2019年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年初余额	(9,397,933)	(2,926,733)	(24,179,737)	(36,504,403)
转至阶段一	(729,409)	431,990	297,419	-
转至阶段二	185,786	(192,873)	7,087	-
转至阶段三	846,449	2,858,920	(3,705,369)	-
本年计提	(7,003,741)	(8,603,284)	(32,363,018)	(47,970,043)
本年转回	4,992,828	537,057	7,871,743	13,401,628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贷款	-	-	(2,801,051)	(2,801,051)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31,921,410	31,921,410
年末余额	(11,106,020)	(7,894,923)	(22,951,516)	(41,952,459)

	2018年			
	按组合评估 方式计提的 减值准备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		合计
按组合 评估方式		按个别 评估方式		
年初余额	(11,108,665)	(8,513,030)	(4,249,908)	(23,871,603)
本年计提	(2,782,540)	(8,727,945)	(13,658,043)	(25,168,528)
本年转回	-	-	1,296,569	1,296,569
已减值贷款利息冲转	-	-	80,494	80,494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贷款	-	(1,554,439)	(771,468)	(2,325,907)
本年核销及转出	-	10,379,794	10,201,011	20,580,805
年末余额	(13,891,205)	(8,415,620)	(7,101,345)	(29,408,170)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8) 担保物的公允价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担保物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如下：

	2019年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6,886,628
其他资产	2,393,666
合计	9,280,294

已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担保物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

	2018年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2,774,768
其他资产	360,595
合计	3,135,363

上述担保物的公允价值为管理层根据担保物处置经验和目前市场状况、在可以取得的最新外部评估值的基础上进行调整而确定。其中，抵押物主要为土地、房屋及建筑物、机械设备等，质押物主要为存货、定期存单、股权及保证金等。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

(a)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	2019年	2018年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投资	(i)	128,611,895	47,063,954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投资	(ii)	692,391	-
合计		129,304,286	47,063,954

(i)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投资

按投资类别及地区分析

	2019年	2018年
非上市债券投资		
境内		
— 政府债券	359,427	1,501,068
— 政策性银行债券	3,158,898	2,977,752
—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8,915,781	992,270
— 企业债券	5,577,150	2,076,637
债券投资小计	18,011,256	7,547,727
非上市基金及其他投资	110,600,639	39,516,227
合计	128,611,895	47,063,954

(ii)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投资

本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投资为境内非上市受益权投资，金额合计为人民币6.92亿元(2018年：无)。

上述投资均不存在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b) 债权投资

按投资类别及地区分析

	2019年
非上市	
境内	
— 政府债券	172,423,710
— 政策性银行债券	37,514,886
—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10,900,000
— 企业债券	3,155,362
小计	223,993,958
上市(注释(i))	
境外	
—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275,457
— 企业债券	321,250
债券投资小计	224,590,665
非上市受益权及其他投资(注释(ii))	83,192,730
应计利息	4,200,039
合计	311,983,434
减：减值准备(注释(iii))(附注七、13)	(4,482,549)
账面价值	307,500,885

(i) 上市仅包括在证券交易所进行交易的债券。

(ii) 非上市受益权及其他投资主要包括由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信托投资计划受益权、债权融资计划受益权以及资产管理计划受益权。

(iii)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2019年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年初余额	(606,429)	(223,029)	(3,031,060)	(3,860,518)
转至阶段一	(181,012)	181,012	-	-
转至阶段二	3,814	(3,814)	-	-
转至阶段三	8,588	-	(8,588)	-
本年计提	(136,774)	(106,411)	(1,561,755)	(1,804,940)
本年转回	630,143	25,285	430,714	1,086,142
本年核销	-	-	96,767	96,767
年末余额	(281,670)	(126,957)	(4,073,922)	(4,482,549)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c) 其他债权投资

按投资类别及地区分析

	2019年
债券投资	
非上市	
境内	
— 政府债券	77,819,138
— 政策性银行债券	53,438,491
—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44,166,236
— 企业债券	6,472,516
境外	
—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66,801
— 企业债券	230,676
小计	182,193,858
上市(注释(i))	
境内	
— 政府债券	30,333
境外	
—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4,102,948
— 企业债券	2,927,930
小计	7,061,211
债券投资小计	189,255,069
应计利息	2,892,528
合计	192,147,597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c) 其他债权投资(续)

其他债权投资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2019年			合计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年初余额	(10,317)	-	(65,719)	(76,036)
转至阶段一	-	-	-	-
转至阶段二	-	-	-	-
转至阶段三	-	-	-	-
本年计提	(7,013)	-	-	(7,013)
本年转回	7,440	-	-	7,440
其他	-	-	(1,082)	(1,082)
年末余额	(9,890)	-	(66,801)	(76,691)

(i) 上市仅包括在证券交易所进行交易的债券。

(d)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按投资类别分析

	2019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注释(i))	
非上市	1,317,777
上市(注释(ii))	832,542
合计	2,150,319

(i) 本行将因非交易目的持有的权益工具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于2019年12月31日，其公允价值为人民币21.50亿元(2019年1月1日：人民币19.44亿元)，2019年度，本行收到上述权益工具发放的股利人民币0.15亿元。

(ii) 上市仅包括在证券交易所进行交易的权益工具。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e)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投资类别及地区分析

	2018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债券投资	
非上市	
境内	
— 政府债券	74,629,532
— 政策性银行债券	44,085,786
—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15,821,286
— 企业债券	6,262,014
境外	
— 企业债券	18,603
上市	
境内	
— 企业债券	253,625
境外	
— 政府债券	451,588
—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4,287,600
— 企业债券	3,118,903
债券投资总额	148,928,937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基金及其他投资	
非上市同业理财产品、基金及其他投资	60,969,419
股权投资	
非上市	
— 以成本计量	225,869
— 以公允价值计量	1,202,097
上市	
— 以公允价值计量	516,038
股权投资总额	1,944,004
合计	211,842,360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e)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2018年
年初余额	(62,569)
汇率变动	(3,150)
年末余额	(65,719)

(f)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按投资类别及地区分析

	2018年
非上市	
境内	
— 政府债券	206,727,955
— 政策性银行债券	5,848,452
—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4,446,408
— 企业债券	523,158
小计	217,545,973
上市	
境内	
— 企业债券	82,512
境外	
—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133,145
— 企业债券	542,031
小计	757,688
合计	218,303,661
减：减值准备(附注七、13)	(57,259)
账面价值	218,246,402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g) 应收款项类投资

按投资类别及地区分析

	2018年
非上市	
境内	
—政府债券	235,338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23,879,770
—企业债券	39,984
—理财产品	10,071,014
—受益权	73,405,381
合计	107,631,487
减：减值准备(附注七、13)	(2,949,500)
账面价值	104,681,987

应收款项类投资主要为非上市中国国家凭证式债券、由金融机构定向发行的次级债、由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理财产品和信托投资计划受益权以及资产管理计划受益权。

8. 长期股权投资

(1) 本行对联营企业投资的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2019年	2018年
年初余额	5,056	5,055
投资收益	-	1
年末余额	5,056	5,056

(2) 本行的联营企业为广东广发国际金融咨询有限公司(「广发国际」)，主要经营地和注册地在中国，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本行持股比例41%。广发国际主要经营与信用卡相关的业务，对本行活动不具有战略性。

广发国际营业执照于2014年4月4日到期，本行正对该联营企业投资进行清算。于2019年12月31日，广发国际已停止经营。2019年广发国际未产生主营业务收入(2018年：0)，净利润为人民币0元(2018年：人民币176,821.80元)。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固定资产

	房屋及 建筑物	在建工程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及 其他设备	合计
成本					
2018年1月1日	10,594,474	1,402,926	4,409,769	1,037,203	17,444,372
本年购置	113,744	180,528	641,168	128,847	1,064,287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712,833	(712,833)	-	-	-
其他	11,127	-	-	520	11,647
本年出售/报废	(19,861)	-	(467,999)	(106,762)	(594,622)
2018年12月31日	11,412,317	870,621	4,582,938	1,059,808	17,925,684
2019年1月1日	11,412,317	870,621	4,582,938	1,059,808	17,925,684
本年购置	5,166	242,732	303,540	85,708	637,146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9,834	(9,834)	-	-	-
本年出售/报废	(98,237)	-	(153,562)	(80,716)	(332,515)
2019年12月31日	11,329,080	1,103,519	4,732,916	1,064,800	18,230,315
累计折旧					
2018年1月1日	(2,571,066)	-	(2,991,015)	(695,373)	(6,257,454)
本年计提	(383,074)	-	(525,464)	(127,861)	(1,036,399)
本年减少	10,472	-	204,783	54,250	269,505
2018年12月31日	(2,943,668)	-	(3,311,696)	(768,984)	(7,024,348)
2019年1月1日	(2,943,668)	-	(3,311,696)	(768,984)	(7,024,348)
本年计提	(378,504)	-	(523,326)	(114,258)	(1,016,088)
本年减少	51,974	-	150,130	72,073	274,177
2019年12月31日	(3,270,198)	-	(3,684,892)	(811,169)	(7,766,259)
减值准备(附注七、13)					
2018年1月1日	(254,820)	-	-	-	(254,820)
本年转销	1,621	-	-	-	1,621
2018年12月31日	(253,199)	-	-	-	(253,199)
2019年1月1日	(253,199)	-	-	-	(253,199)
本年转销	20,300	-	-	-	20,300
2019年12月31日	(232,899)	-	-	-	(232,899)
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8,215,450	870,621	1,271,242	290,824	10,648,137
2019年12月31日	7,825,983	1,103,519	1,048,024	253,631	10,231,157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固定资产(续)

- (i) 于2019年12月31日，本行有账面价值人民币1.50亿元(2018年：人民币0.37亿元)的房屋及建筑物的产权手续尚在办理中。本行管理层认为本行有权合法及有效地占用或使用上述房屋及建筑物。
- (ii) 于2019年12月31日，本行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房产的可收回金额作出评估。根据评估结果，该部分房产减值约为人民币2.33亿元(2018年：人民币2.53亿元)。估计可收回金额是以同地段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作为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 (iii) 于2019年12月31日，本行经营租赁租出房屋及建筑物的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1.66亿元(2018年：人民币2.06亿元)。

10.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其他	合计
成本				
2018年1月1日	1,086,800	3,792,161	18,394	4,897,355
本年增加	1,692,967	674,799	-	2,367,766
本年减少	(474)	(110,616)	(9,335)	(120,425)
2018年12月31日	2,779,293	4,356,344	9,059	7,144,696
2019年1月1日	2,779,293	4,356,344	9,059	7,144,696
本年增加	-	783,774	-	783,774
本年减少	(6,719)	(6,150)	(800)	(13,669)
2019年12月31日	2,772,574	5,133,968	8,259	7,914,801
累计摊销				
2018年1月1日	(154,379)	(2,188,093)	(17,952)	(2,360,424)
本年计提	(42,079)	(624,476)	(186)	(666,741)
本年减少	474	110,616	9,335	120,425
2018年12月31日	(195,984)	(2,701,953)	(8,803)	(2,906,740)
2019年1月1日	(195,984)	(2,701,953)	(8,803)	(2,906,740)
本年计提	(66,704)	(662,883)	(186)	(729,773)
本年减少	3,540	6,150	800	10,490
2019年12月31日	(259,148)	(3,358,686)	(8,189)	(3,626,023)
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2,583,309	1,654,391	256	4,237,956
2019年12月31日	2,513,426	1,775,282	70	4,288,778

于2019年12月31日，本行无产权手续尚在办理的土地使用权(2018年：人民币16.75亿元)。本行管理层认为本行有权合法及有效地占用或使用上述土地使用权。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1) 按性质分析

	2019年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递延 税项净额
贷款、垫款和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59,490,196	14,872,549	-	-	14,872,549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	-	(7,185,632)	(1,796,408)	(1,796,408)
预计负债	2,129,767	532,442	-	-	532,442
票据贴现未实现利息收入	1,747,308	436,827	-	-	436,827
应付工资	465,092	116,273	-	-	116,273
其他	-	-	(501,960)	(125,490)	(125,490)
合计	63,832,363	15,958,091	(7,687,592)	(1,921,898)	14,036,193

	2018年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递延 税项净额
贷款、垫款和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48,140,596	12,035,149	-	-	12,035,149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	-	(3,382,312)	(845,578)	(845,578)
预计负债	470,130	117,532	-	-	117,532
票据贴现未实现利息收入	1,118,872	279,718	-	-	279,718
应付工资	418,024	104,506	-	-	104,506
其他	-	-	(314,036)	(78,509)	(78,509)
合计	50,147,622	12,536,905	(3,696,348)	(924,087)	11,612,818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续)

(2) 递延所得税变动情况

	2019年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 注释(i)	于利润表确认 (附注七、43)	于权益中确认 (附注七、44)	
	贷款、垫款和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2,035,149	2,068,706	768,69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845,578)	25,043	(752,755)	(223,118)	(1,796,408)
预计负债	117,532	180,012	234,898	-	532,442
票据贴现未实现利息收入	279,718	-	157,109	-	436,827
应付工资	104,506	-	11,767	-	116,273
其他	(78,509)	-	(46,981)	-	(125,490)
净额	11,612,818	2,273,761	372,732	(223,118)	14,036,193

	2018年			
	年初余额	于利润表确认 (附注七、43)	于权益中确认 (附注七、44)	年末余额
	贷款、垫款和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0,423,298	1,611,851	-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717,938	(174,992)	(1,388,524)	(845,578)
预计负债	39,696	77,836	-	117,532
票据贴现未实现利息收入	119,937	159,781	-	279,718
应付工资	31,708	72,798	-	104,506
其他	48,035	(126,544)	-	(78,509)
净额	11,380,612	1,620,730	(1,388,524)	11,612,818

(i) 本行自2019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分类和计量方式的改变造成部分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和资产减值准备发生变化，递延所得税因此相应变动。

(ii) 根据附注四、19中所述会计政策，本行于2019年12月31日对部分个人类未减值贷款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24.41亿元(2018年：人民币4.64亿元)，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合计人民币6.10亿元(2018年：人民币1.16亿元)，主要是由于这些减值准备所对应的资产的核销损失在可预见未来能否取得相关税务机关的批准尚不确定。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其他资产

	2019年	2018年
待清算款项	5,927,276	9,228,724
继续涉入资产(i)	1,487,467	1,487,467
抵债资产(ii)	1,243,306	1,276,911
长期待摊费用	1,199,762	1,379,597
—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717,383	794,728
—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482,379	584,869
代垫费用	392,417	435,202
购置长期资产预付款项	529,103	271,485
预付租赁费	380,158	253,443
应收利息(附注四、25)	450,270	11,209,081
其他	1,488,201	1,500,655
总额	13,097,960	27,042,565
减：减值准备(附注七、13)	(1,062,528)	(722,369)
账面价值	12,035,432	26,320,196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其他资产(续)

(i) 继续涉入资产

于2019年12月31日，本行继续涉入资产为人民币14.87亿元，继续涉入负债为人民币14.87亿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4.87亿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行通过持有部分投资对已转让的信贷资产保留了一定程度的继续涉入，已转让的信贷资产于转让日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29.68亿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29.68亿元）。

(ii) 抵债资产

按抵债资产种类分析

	2019年	2018年
房屋及建筑物	1,158,716	1,192,321
土地	84,590	84,590
总额	1,243,306	1,276,911
减：减值准备	(327,397)	(226,066)
账面价值	915,909	1,050,845

本行于2019年无将抵债资产转为自用固定资产(2018年：无)。

本行于2019年处置抵债资产人民币0.34亿元(2018年：人民币0.42亿元)。

本行计划在未来期间通过拍卖、竞价和转让等方式对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抵债资产进行处置。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资产减值准备

	附注七	2019年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i)	其他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1,550)	(494)	1,550	-	-	(494)
拆出资金	3	(275,392)	(155,166)	50,310	-	-	(380,24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403,351)	(27)	39	-	-	(403,339)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6	(36,504,403)	(47,970,043)	13,401,628	29,120,359	-	(41,952,45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6	(242,105)	(188,069)	242,105	-	-	(188,069)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7	(3,860,518)	(1,804,940)	1,086,142	96,767	-	(4,482,549)
-其他债权投资	7	(76,036)	(7,013)	7,440	-	(1,082)	(76,691)
信用承诺	21	(720,047)	(1,338,878)	689,555	-	-	(1,369,370)
固定资产	9	(253,199)	-	-	20,300	-	(232,899)
其他资产	12	(722,369)	(492,464)	39,201	113,104	-	(1,062,528)
合计		(43,058,970)	(51,957,094)	15,517,970	29,350,530	(1,082)	(50,148,152)

	附注七	2018年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i)	其他	
拆出资金	3	(40,345)	(200,000)	35,774	-	-	(204,5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265,000)	(138,313)	-	-	-	(403,313)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23,871,603)	(25,168,528)	1,296,569	18,254,898	80,494	(29,408,170)
持有至到期投资	7	(29,201)	(28,058)	-	-	-	(57,259)
应收款项类投资	7	(2,656,000)	(293,500)	-	-	-	(2,949,500)
固定资产	9	(254,820)	-	-	1,621	-	(253,199)
其他资产	12	(462,150)	(478,165)	190,997	26,949	-	(722,369)
合计		(27,579,119)	(26,306,564)	1,523,340	18,283,468	80,494	(33,998,381)

(i) 包含收回以前年度核销贷款的减值准备影响数。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按机构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2019年	2018年
境内银行同业	135,212,361	140,761,827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275,941,852	339,445,465
小计	411,154,213	480,207,292
境外银行同业	4,270,796	9,148,257
境外其他金融机构	42	294
小计	4,270,838	9,148,551
应计利息	1,290,569	不适用
账面价值	416,715,620	489,355,843

15. 拆入资金

按机构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2019年	2018年
境内银行同业	27,328,725	98,784,115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300,000	700,000
小计	27,628,725	99,484,115
境外银行同业	35,000	1,307,773
应计利息	99,535	不适用
账面价值	27,763,260	100,791,888

16.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于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行的交易性金融负债主要为卖空黄金。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2019年	2018年
境内银行同业	70,118,386	3,697,817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4,114,572	340,000
中国人民银行	30,484,309	27,022,196
应计利息	25,557	不适用
合计	104,742,824	31,060,013

(2) 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2019年	2018年
证券		
— 中国政府债券	34,651,768	2,300,000
—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50,004,332	16,090,000
小计	84,656,100	18,390,000
票据	20,061,167	12,670,013
应计利息	25,557	不适用
合计	104,742,824	31,060,013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8. 吸收存款

	2019年	2018年
活期存款		
— 公司客户	469,240,443	424,853,257
— 个人客户	92,038,004	73,402,519
小计	561,278,447	498,255,776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 公司客户	805,131,887	659,883,652
— 个人客户	216,189,677	161,611,199
小计	1,021,321,564	821,494,851
其他存款	522,334	681,195
应计利息	17,047,796	不适用
合计	1,600,170,141	1,320,431,822

以上客户存款中包括：

	2019年	2018年
(1) 保证金存款		
— 承兑汇票保证金	80,597,616	63,581,296
— 理财产品保证金	186,223	693,388
— 保函保证金	2,234,692	2,690,535
— 信用证保证金	8,262,045	5,446,149
— 其他	5,311,929	4,956,516
合计	96,592,505	77,367,884
(2) 汇出及应解汇款	354,705	515,887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应付职工薪酬

	注	2019年	2018年
短期薪酬	(1)	5,164,307	3,532,50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	281,690	21,734
辞退福利	(3)	-	-
合计		5,445,997	3,554,243

(1) 短期薪酬

	2019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62,260	9,477,035	(7,807,845)	5,031,450
职工福利费	1,817	398,905	(399,428)	1,294
社会保险费				
医疗保险费	7,921	385,755	(385,595)	8,081
工伤保险费	625	8,554	(8,580)	599
生育保险费	933	35,453	(35,216)	1,170
住房公积金	11,282	592,828	(592,772)	11,33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2,393	265,198	(232,870)	74,721
劳务支出	105,278	1,108,579	(1,178,203)	35,654
合计	3,532,509	12,272,307	(10,640,509)	5,164,307

	2018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88,019	8,033,571	(7,359,330)	3,362,260
职工福利费	1,113	376,239	(375,535)	1,817
社会保险费				
医疗保险费	7,709	392,531	(392,319)	7,921
工伤保险费	536	11,040	(10,951)	625
生育保险费	1,504	33,176	(33,747)	933
住房公积金	11,517	583,956	(584,191)	11,28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368	220,378	(211,353)	42,393
劳务支出	82,986	979,211	(956,919)	105,278
合计	2,826,752	10,630,102	(9,924,345)	3,532,509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应付职工薪酬(续)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19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19,734	752,962	(752,400)	20,296
失业保险费	1,712	26,173	(26,580)	1,305
企业年金缴费	288	498,664	(238,863)	260,089
合计	21,734	1,277,799	(1,017,843)	281,690

	2018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23,072	791,936	(795,274)	19,734
失业保险费	1,474	26,164	(25,926)	1,712
企业年金缴费	99	253,194	(253,005)	288
合计	24,645	1,071,294	(1,074,205)	21,734

(i) 社会保险

社会保险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本行根据中国内地及澳门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为在职职工缴纳以上社会保险费用。本行按照缴纳基数的一定比例向相关部门支付上述社会保险费用。

(ii) 年金计划

除基本养老保险计划外，本行为符合资格的职工订立了年金计划，此计划由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本行每年对计划按照上年度符合资格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总额的不超过8%供款。

本行于2019年对计划作出供款的金额为人民币4.99亿元(2018年：人民币2.53亿元)。

(3) 辞退福利

	2019年	2018年
年初余额	-	-
本年计提	10,651	23,106
本年支付	(10,651)	(23,106)
年末余额	-	-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0. 应交税费

	2019年	2018年
企业所得税	5,983,580	5,775,828
增值税	1,601,499	1,324,2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8,383	92,366
教育费附加	85,179	66,675
个人所得税	44,802	33,086
其他	123,918	135,471
合计	7,957,361	7,427,646

21. 预计负债

	注	2019年	2018年
信用承诺减值准备	(i)	1,369,370	不适用
预计诉讼损失	(ii)	760,397	470,130
合计		2,129,767	470,130

(i) 信用承诺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2019年			合计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年初余额	(551,461)	(53,437)	(115,149)	(720,047)
转至阶段一	(28)	28	-	-
转至阶段二	483	(483)	-	-
转至阶段三	113	-	(113)	-
本年计提	(589,470)	(345,769)	(403,639)	(1,338,878)
本年转回	522,077	53,275	114,203	689,555
年末余额	(618,286)	(346,386)	(404,698)	(1,369,370)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1. 预计负债(续)

(ii) 预计诉讼损失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2019年	2018年
年初余额	(470,130)	(158,786)
本年计提	(386,264)	(312,280)
本年转回	49,240	98
本年支付	46,757	838
年末余额	(760,397)	(470,130)

于2019年12月31日，本行作为被告及第三人的未决诉讼案件及纠纷涉及索偿总额约为人民币142.00亿元(2018年：约人民币139.73亿元)。本行根据内部律师或外部经办律师的意见，对于年末本行作为被告的未决诉讼案件及纠纷的预计损失计提了上述准备。本行管理层认为已计提的准备是合理且足够的。

22. 应付债券

	注	2019年	2018年
应付次级债	(i)	4,489,735	4,488,747
应付二级资本债	(ii)	14,986,910	24,975,236
应付金融债	(iii)	29,983,726	29,971,446
应付同业存单	(iv)	97,256,903	99,961,694
应计利息		1,147,209	不适用
合计		147,864,483	159,397,123

- (i) 本行于2012年12月28日发行了票面价值总额人民币45亿元的十五年期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票面利率为5.60%。于第十年末本行具有赎回选择权。如果本行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从第十一个计息年度开始到债券到期为止，后五个计息年度内的票面利率不变。
- (ii) 本行于2015年6月19日发行了票面价值总额人民币150亿元的十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票面利率为5.10%。于第五年末具有赎回选择权。如果本行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从第六个计息年度开始到债券到期为止，后五个计息年度内的票面利率不变。
- (iii) 本行于2016年2月19日、2016年5月20日分别发行了票面价值为人民币150亿元和150亿元的五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利率分别为3.32%和3.52%。
- (iv) 本行于2019年12月31日未偿付的同业存单共109支(2018年：64支)，共计面值人民币982.10亿元(2018年：人民币1,009.30亿元)，期限为3个月至1年(2018年：1个月至1年)，到期一次还本，均为零息折价发行。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3. 其他负债

	2019年	2018年
递延收入	8,357,824	6,194,789
预提费用	2,101,371	2,029,258
待清算款项	2,870,965	1,817,051
继续涉入负债(附注七、12(i))	1,487,467	1,487,467
代收转让信贷资产回收款项	916,973	971,887
购置长期资产应付款项	287,336	393,366
睡眠户客户存款	141,207	184,347
代收发行基金款项	56,314	164,558
应付股利	20,441	5,225
待结还贷贷款项	3,102	22,777
理财产品应付款	828	10,464
应付利息(附注四、25)	-	19,980,861
其他	647,105	547,416
合计	16,890,933	33,809,466

24. 股本

本行于各资产负债表日的股本结构如下：

	2019年		2018年	
	股数 千股	金额 千元	股数 千股	金额 千元
股本(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一元)	19,687,196	19,687,196	19,687,196	19,687,196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5. 其他权益工具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9年12月31日	
	数量 (亿股/张)	账面 价值	数量 (亿股/张)	账面 价值	数量 (亿股/张)	账面 价值
发行永续债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	-	4.50	44,990,816	4.50	44,990,816

经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行于2019年9月25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450亿元人民币的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并于2019年9月27日发行完毕。该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前5年票面利率为4.5%，每5年调整一次。

该债券的存续期与本行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在满足赎回先决条件且得到银保监会批准的前提下，本行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后第5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该债券。当满足减记触发条件时，本行有权在报银保监会并获同意，但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本次债券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或部分减记。该债券本金的清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次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股东持有的股份之前；债券与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本次债券采取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本行有权部分或全部取消该债券派息，且不构成违约事件。本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派息的收益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次债券派息除构成对普通股的股息分配限制以外，不构成对本行的其他限制。

本行上述债券发行所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提高本行资本充足率。

26. 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2019年	2018年
年初余额	37,050,086	11,550,819
所有者投入资本	-	25,499,267
年末余额	37,050,086	37,050,086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7.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其他债权 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其他债权 投资预期 信用损失变动	以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公允价值变动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外币 财务报表 折算差额	合计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 贷款和垫款 公允价值变动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 贷款和垫款 公允价值变动				
2018年1月1日	-	-	-	-	-	(1,992,339)	(56,610)	(2,048,949)
本年增减变动额	-	-	-	-	-	4,159,289	13,350	4,172,639
2018年12月31日	-	-	-	-	-	2,166,950	(43,260)	2,123,690
会计政策变更	1,988,797	76,036	(19,085)	242,105	(84,016)	(2,166,950)	-	36,887
2019年1月1日	1,988,797	76,036	(19,085)	242,105	(84,016)	-	(43,260)	2,160,577
本年增减变动额	713,044	491	15,760	(40,527)	(19,413)	-	(26,350)	643,005
2019年12月31日	2,701,841	76,527	(3,325)	201,578	(103,429)	-	(69,610)	2,803,582

28. 盈余公积

	2019年	2018年
年初余额	9,893,880	8,823,917
本年计提	1,258,092	1,069,963
年末余额	11,151,972	9,893,880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财政部颁布的其他相关规定，本行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需按当年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本行注册资本的50%时，可以不再提取。

经股东大会批准，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转增资本。在运用法定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时，所留存的法定盈余公积不得少于转增前注册资本的25%。

29. 一般风险准备

本行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设立一般风险准备用以部分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是股东权益的组成部分，原则上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可以分年到位，原则上不得超过5年。本行于2019年12月31日的一般风险准备按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2018年：1.5%)计提。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利润分配

(a) 本行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计人民币12.58亿元；
- 提取一般准备，计人民币41.83亿元；
- 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每10股现金分红人民币0.639元(含税)，合计人民币12.58亿元，该股利分配未反应在本财务报表的负债中。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待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b) 本行于2019年6月26日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确定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计人民币10.70亿元；
- 提取一般准备，计人民币41.02亿元；
- 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每10股现金分红人民币0.33元(含税)，合计人民币6.50亿元。

本行向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时，按照我国有关税收征管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为本行自然人股东代扣代缴相应的所得税，法人企业股东根据其适用税率自行缴纳所得税。上述现金分红截至2020年4月28日已派发97.96%。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1. 利息净收入

	2019年	2018年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663,845	2,686,04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47,434	293,156
拆出资金	2,715,746	2,219,4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82,950	1,097,081
发放贷款和垫款		
— 企业贷款	30,112,905	27,578,511
— 个人贷款	34,661,784	26,195,115
— 票据贴现	4,044,172	2,051,779
金融投资	17,885,980	18,575,201
合计	94,214,816	80,696,378
利息支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2,859,539)	(18,753,148)
拆入资金	(1,460,417)	(2,470,7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62,460)	(1,485,455)
吸收存款	(38,388,885)	(28,530,460)
应付债券	(4,897,148)	(6,397,998)
向中央银行借款	(1,633,592)	(436,074)
合计	(60,602,041)	(58,073,907)
利息净收入	33,612,775	22,622,471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19年	2018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银行卡手续费	36,394,894	34,483,735
代理业务手续费	1,115,157	986,129
托管业务收入	595,918	664,994
承销债券手续费	435,232	218,231
理财产品业务收入	434,164	844,280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364,077	311,141
担保及承诺手续费	324,664	311,528
顾问与咨询费	142,242	262,814
其他	98,706	109,611
合计	39,905,054	38,192,46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银行卡手续费	(3,914,648)	(3,436,117)
结算手续费	(250,084)	(226,369)
委托代办手续费	(178,612)	(183,021)
其他	(417,463)	(416,180)
合计	(4,760,807)	(4,261,68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5,144,247	33,930,776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3. 投资收益/(损失)

	2019年	2018年
处置投资已实现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16,914	不适用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340,430	不适用
—衍生金融工具	290,831	(62,63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223	(2,13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1,449,622
—应收款项金融资产	不适用	102,8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87,797	1,619,322
股利收入	15,045	14,603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1
合计	3,652,240	3,121,586

本行于中国内地以外实现的投资收益不存在汇回的重大限制。

3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2019年	2018年
衍生金融工具	145,951	340,1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55,803	277,045
交易性金融负债	(49,663)	-
合计	3,252,091	617,195

根据财会[2018]36号要求，本行从2019年1月1日开始的会计年度起采用修订后的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财务报表，将外汇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未实现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调整至汇兑损益，本行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据。

35. 汇兑损益

汇兑损益主要包括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折算产生的损益以及外汇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已实现损益和未实现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6. 税金及附加

	2019年	2018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5,232	356,304
教育费附加	302,939	254,020
房产税	97,661	102,956
印花税	55,849	37,108
其他	19,254	9,139
合计	900,935	759,527

37. 业务及管理费

	2019年	2018年
职工薪酬	13,560,757	11,724,502
物业及设备		
— 租金和物业管理费	2,160,498	2,020,299
— 折旧费(附注七、9)	1,016,088	1,036,399
— 维护费	901,542	892,144
小计	4,078,128	3,948,842
业务费用	1,514,663	1,313,360
外包服务费	1,362,260	1,294,355
摊销费	1,079,433	1,063,054
其他	1,900,243	2,116,418
合计	23,495,484	21,460,531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8. 资产减值损失

	2019年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34,568,4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54,036)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718,798
—其他债权投资	(427)
拆出资金	104,856
信用承诺	649,323
其他	348,920
信用减值损失小计	36,335,849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03,275
合计	36,439,124
	2018年
发放贷款和垫款	23,871,959
应收款项类投资	293,500
拆出资金	164,2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8,313
持有至到期投资	28,058
其他资产	287,168
合计	24,783,224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9. 资产处置收益

	2019年	2018年
资产处置利得		
—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6,904	13,865
— 抵债资产处置利得	14,904	9,577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127	—
资产处置损失		
—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207)	(13,863)
— 抵债资产处置损失	(1,326)	—
合计	67,402	9,579

40. 其他收益

	2019年	2018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16,085	112,899

41. 营业外收入

	2019年	2018年
违约金滞纳金收入	26,038	14,851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4,792	29,853
清理睡眠户收入	7,783	9,939
清理长期挂账应付款	5,423	7,782
其他	52,839	45,382
合计	106,875	107,807

42. 营业外支出

	2019年	2018年
预计负债计提	337,024	312,182
罚没款及赔偿金支出	143,805	32,06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支出	28,510	37,896
代垫诉讼费损失	16,450	28,994
捐赠支出	10,708	10,970
其他	104,578	40,287
合计	641,075	462,389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3. 所得税费用

(1) 相关期间的所得税费用：

	2019年	2018年
本年所得税		
— 中国内地	2,691,159	2,864,053
— 中国澳门	23,357	14,060
小计	2,714,516	2,878,113
递延税项(附注七、11)	(372,732)	(1,620,730)
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	217	(16,279)
所得税费用	2,342,001	1,241,104

(2) 所得税费用与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如下：

	2019年	2018年
税前利润总额	14,922,925	11,940,735
按法定税率2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730,731	2,985,184
不可作纳税抵扣的支出(注释(i))	1,396,498	1,446,418
非纳税项目收益(注释(ii))	(2,807,831)	(3,261,729)
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	217	(16,279)
其他	22,386	87,510
所得税费用	2,342,001	1,241,104

(i) 该金额主要是指超出法定可抵税限额的职工费用、按税法规定不可税前扣除的业务招待费支出及预计未能获得税局批准的资产损失。

(ii) 该金额主要为中国政府债券和地方政府债券的利息收入。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4.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的本年发生额

	2019年	2018年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884)	不适用
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6,471	不适用
小计	(19,413)	不适用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08,752	不适用
处置后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58,027)	不适用
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237,681)	不适用
	713,044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	655	不适用
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164)	不适用
	491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公允价值变动	21,013	不适用
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5,253)	不适用
	15,760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	(54,036)	不适用
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13,509	不适用
	(40,527)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5,483,856
处置后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不适用	70,240
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不适用	(1,388,524)
重分类至持有至到期投资引起的其他综合收益摊销	不适用	(6,283)
	不适用	4,159,28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350)	13,350
小计	662,418	4,172,63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43,005	4,172,639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2019年	2018年
净利润	12,580,924	10,699,631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	36,439,124	24,783,224
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95,521	2,099,453
处置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净损益	(53,824)	(2)
投资利息收入	(17,885,980)	(18,575,201)
投资收益	(3,910,460)	(3,121,585)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52,091)	(617,195)
外汇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30,338	-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4,897,148	6,397,998
递延所得税的增加	(372,732)	(1,620,730)
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	(293,468,536)	(280,566,903)
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233,556,526	231,778,7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44,042)	(28,742,565)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9年	2018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84,957,309	198,438,147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98,438,147)	(175,143,72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480,838)	23,294,419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2019年	2018年
现金	3,098,555	2,886,848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67,833,955	86,848,864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3,991,068	20,380,517
- 拆出资金	34,927,825	12,237,19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5,105,906	76,084,725
合计	184,957,309	198,438,147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八、承诺及或有负债

1. 信贷承诺

本行信贷承诺中包括已审批并签订合同的不可撤销贷款额度及信用卡未使用透支额度。贷款及信用卡承诺的合同金额是指贷款额度及信用卡额度全部支用时的金额。

本行提供财务担保及信用证服务，以保证客户向第三方履行合约。保函及信用证的合同金额是指假如交易另一方未能完全履行合约时可能出现的最大损失额。承兑汇票是指本行对客户签发的汇票作出的兑付承诺。本行预期大部分的承兑汇票均会与客户偿付款项同时结清。

有关信用额度可能在到期前未被支用，因此以下所述的合同金额并不代表未来的预期现金流出。

	2019年	2018年
贷款承诺	10,906,661	13,867,805
信用卡未使用透支额度	645,225,188	556,108,080
小计	656,131,849	569,975,885
承兑汇票	240,208,599	158,098,448
开出信用证	47,378,219	29,548,907
开出融资保函	11,677,033	12,041,380
开出非融资保函	24,985,613	17,995,100
小计	324,249,464	217,683,835
合同金额总计	980,381,313	787,659,720

信贷风险加权金额

	2019年	2018年
或有负债及承担的信贷风险加权金额	279,634,453	215,371,006

信贷承诺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指依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计算的金额。风险权重乃根据交易对手的信贷状况、到期期限及其他因素确定。信贷承诺的风险权重由0%至100%不等。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八、承诺及或有负债(续)

2. 经营租赁承诺

本行以经营租赁租入若干房屋、车辆及电子设备。这些租赁的初始协议一般为期一年至二十年，并可能有权选择续期，届时所有条款均可重新商定。于各资产负债表日，不可撤销的房屋、车辆及电子设备经营租赁协议项下的未来最低租赁应付款额如下：

	2019年	2018年
1年以内(含1年)	1,962,269	1,624,579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1,666,354	1,317,190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1,339,432	1,014,072
3年以上5年以内(含5年)	1,653,437	1,292,848
5年以上	1,100,023	751,602
合计	7,721,515	6,000,291

3. 资本支出承诺

本行于各资产负债表日为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进行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的资本承诺如下：

	2019年	2018年
已订合同	2,872,833	3,246,474
已授权未订合同	793,739	1,296,467
合计	3,666,572	4,542,941

4. 债券承兑承诺

作为中国国债承销商，若债券持有人于债券到期日前兑付债券，本行有责任就所销售的国债为债券持有人承兑该债券。该债券于到期日前的承兑金额是按票面价值加上兑付日未付利息。应付债券持有人的应计利息按照财政部和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则计算。承兑金额可能与于承兑日市场上交易的相近似债券的公允价值不同。

本行于各资产负债表日对已承销、出售，但未到期的中国政府债券承兑的承诺如下：

	2019年	2018年
承兑义务	3,734,478	4,969,796

5. 诉讼及纠纷

附注七、21载有本行于各资产负债表日作为被告及第三人涉及的索偿总额及相关预计负债。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九、代客交易

1. 委托贷款业务

本行向政府部门与企业提供委托贷款服务。所有委托贷款发放都是根据这些机构的指示或指引，而用以发放该等贷款的资金均来自这些机构的委托贷款资金。相关服务收入已在利润表内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中确认。

由于托管资产及相应负债并不属于本行的资产及负债，故未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的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资金如下：

	2019年	2018年
委托贷款	39,028,286	26,518,798
委托贷款资金	(39,028,286)	(26,518,798)

2. 理财业务

本行的理财业务主要是指本行将理财产品销售给企业或个人，募集资金投资于国家债券、央行票据、政策性银行债券、企业短期融资券、信托贷款及资产管理计划等投资品种。与非保本理财产品相关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承担。本行从该业务中获取的收入主要包括理财产品的托管、销售、投资管理等手续费收入。收入在利润表内确认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非保本理财产品规模如下：

	2019年	2018年
理财业务资金	259,548,916	248,238,198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担保物信息

1. 用作质押的金融资产

本行作为负债或者有负债的质押物的金融资产为债券及票据，主要为卖出回购质押的债券及票据、向央行借款质押债券、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的质押债券、债券借贷质押债券。于2019年12月31日，上述作为担保物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如下：

(a) 担保物的账面价值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2019年	2018年
中国政府债券	137,331,421	51,937,168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43,696,836	16,039,028
企业债券	542,310	—
票据贴现	20,061,167	12,670,013
合计	201,631,734	80,646,209

(b) 担保物的账面价值按资产项目分类

	2019年	2018年
债权投资	118,858,506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62,712,061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15,711,825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41,189,961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不适用	11,074,410
票据贴现	20,061,167	12,670,013
合计	201,631,734	80,646,209

2. 买入返售接纳的担保物

本行按一般拆借业务的标准条款进行买入返售协议交易，并相应持有交易项下的担保物，本行该等买入返售业务的账面余额请参照附注七、5。于2019年12月31日，本行持有的买入返售协议担保物中有部分在交易对手未违约的情况下可以直接处置或再抵押，其公允价值为人民币55.51亿元，其中用于再抵押的金额为人民币19.50亿元，本行有义务在约定的返售日返还担保物；于2018年12月31日，本行持有的买入返售协议担保物均不可在交易对手未违约的情况下直接处置或再抵押。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 本行主要股东及其所属集团附属公司

本行无控股股东。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中国银监会令2018年第1号)的规定，自2018年1月5日起，本行的主要股东关联方是指持有本行5%股份以上的股东或持有股份总额不足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股东。其中，重大影响包括但不限于向本行派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各股东关联方主要情况

	注册 地址	注册 资本	于2019年 12月31日 对本行的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与本行 关系	经济性质 或类型	法定 代表人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	北京	人民币 282.65亿	43.686%	人身保险及其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或国务院批准的资金运用业务；各类人身保险服务、咨询和代理业务；基金销售、国家保险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股东	股份有限公司	王滨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北京	人民币 199亿	15.647%	投资与资产管理；资产托管、投资咨询、投资顾问、企业服务	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李荣华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人民币 112.76亿	15.647%	信托、投资基金、咨询顾问、债券承销、固有财产运用、同业拆借、法规允许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等	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陈一松
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南昌	人民币 95.05亿	8.184%	高速公路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及经营，高速公路服务区经营及交通基础设施的建设等	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王江军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 有限公司	广州	人民币 238.09亿	1.614%	资本运营管理，资产受托管理及投资项目管理等	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杨润贵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 有限公司	沈阳	人民币 8亿	1.136%	国有资产经营，受托资产管理；开发、设计各类汽车、发动机及零部件等	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阎秉哲
江苏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苏州	人民币 10.17亿	1.132%	生铁加工生铁、钢铁(含冷轧带肋钢筋)、自有资产租赁	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陈继友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1. 本行主要股东及其所属集团附属公司(续)

主要股东对本行所持股份变化

关联方名称	2019年		2018年	
	持股数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 (股)	持股比例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600,631,426	43.686	8,600,631,426	43.686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80,479,452	15.647	3,080,479,452	15.647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080,479,452	15.647	3,080,479,452	15.647
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11,255,772	8.184	1,611,255,772	8.184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17,757,229	1.614	317,757,229	1.614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23,596,793	1.136	223,596,793	1.136
江苏苏钢集团有限公司	222,777,231	1.132	222,777,231	1.132

本行与主要股东及其各自所属集团附属企业进行的关联交易金额及余额列示于附注十一、5。

本行主要股东各自所属集团附属企业包括受本行主要股东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公司、主要股东的母公司及受母公司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其他公司。

2. 联营公司

有关本行联营公司的信息参见附注七、8。

本行与联营公司所进行的关联交易金额及余额列示于附注十一、5。

3. 本行的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包括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共同控制的、或由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4. 关联自然人

- (1) 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及责任直接或间接地计划、指令和控制本行的活动的人士，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2) 与上述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行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在日常业务中，本行与主要股东及其各自所属集团附属企业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的重大交易的金额及于各资产负债表日的往来款项余额如下：

	中国人寿 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及 其所属集团 附属企业	国网英大国际 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及 其所属集团 附属企业	中信信托有限 责任公司及 其所属集团 附属企业	江西省高速 公路投资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及其所属集团 附属企业	广东粤财投资 控股有限公司 及其所属集团 附属企业	华晨汽车集团 控股有限公司 及其所属集团 附属企业	江苏苏钢集团 有限公司及 其所属集团 附属企业	其他关联方	合计	占比
2019年度进行的交易金额如下：										
利息收入	48,671	-	37,836	-	-	12,161	-	336	99,004	0.1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29,760	10,117	64,312	210	30,682	-	-	1,231	436,312	1.09%
投资收益	513,546	549	29,499	-	77,075	-	-	-	620,669	16.99%
其他业务收入	2,871	-	-	-	-	-	-	-	2,871	5.67%
营业外收入	155	1	-	-	-	-	-	-	156	0.15%
利息支出	(2,712,355)	(2,794)	(36,966)	(914)	(576)	(5,751)	(1)	(526)	(2,759,883)	4.5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392)	-	-	-	-	-	-	-	(3,392)	0.07%
业务及管理费	(135,5565)	(4,575)	-	-	-	-	-	-	(140,140)	0.60%
于2019年12月31日的余额如下：										
拆出资金	-	-	3,500,277	-	-	-	-	-	3,500,277	3.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312,390	599,314	2,675,112	177,329	2,213,015	-	-	-	35,977,160	27.82%
衍生金融资产	-	-	314,054	-	-	-	-	1,838	315,892	1.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17,484	-	1,079,860	-	-	-	-	-	3,597,344	5.38%
发放贷款与垫款	548,245	-	355,251	-	-	454,255	-	10,008	1,367,759	0.09%
股权投资	-	105,270	-	-	-	-	-	-	105,270	0.03%
其他股权投资	1,124,883	11,420	1,319,459	-	-	-	-	-	2,455,762	1.28%
其他资产	33,099	11,439	25,027	-	2,096	-	-	99	71,760	0.6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701,017)	(108,643)	(5,575,071)	(302,140)	(4,078,842)	-	-	(717,734)	(13,483,447)	3.24%
衍生金融负债	-	-	(257,219)	-	-	-	-	(21,182)	(278,401)	1.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58,004)	(200)	-	-	(269,967)	-	(6,147)	(334,318)	0.32%
吸收存款	(65,499,241)	(19,003)	(20)	(13,566)	(169,622)	(395,059)	(16)	(70,201)	(66,166,728)	4.13%
应付债券	-	-	(1,200,000)	-	-	-	-	(50,000)	(1,250,000)	0.85%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行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续)

	中国人寿 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及 其所属集团 附属企业	国网英大国际 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及 其所属集团 附属企业	中信信托有 限公司及 其所属集团 附属企业	江西省高速 公路投资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及其所属集团 附属企业	广东粤财投资 控股有限公司 及其所属集团 附属企业	华晨汽车集团 控股有限公司 及其所属集团 附属企业	江苏苏钢集团 有限公司及 其所属集团 附属企业	其他关联方	合计	占比
<i>2018年度进行的交易金额如下：</i>										
利息收入	33,268	-	29,178	-	20,149	10,517	-	869	93,981	0.1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7,455	2,269	14,949	-	21,538	-	-	-	116,211	0.30%
投资收益	-	-	1,090	-	-	-	-	-	1,090	0.03%
其他业务收入	3,029	-	-	-	-	-	-	20	3,049	2.14%
营业外收入	592	-	-	-	-	-	-	-	592	0.55%
利息支出	(1,740,912)	(46,119)	(201,009)	-	(313,070)	(6,876)	(8,511)	(132,752)	(2,449,249)	4.2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842)	-	-	-	-	-	-	-	(3,842)	0.09%
业务及管理费	(40,441)	(244)	-	-	-	-	-	42	(40,643)	0.19%
<i>于2018年12月31日的余额如下：</i>										
存放同业	-	-	-	5,258	-	-	-	-	5,258	0.02%
拆出资金	-	-	600,000	-	-	-	-	-	600,000	1.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92,453	-	2,470,916	-	3,155,464	-	-	-	8,918,833	18.95%
衍生金融资产	-	-	822,700	2,022	-	-	-	8,789	833,511	2.5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00,043	-	5,184,300	-	1,200,190	-	-	351,820	9,736,353	12.47%
应收利息	3,081	5,307	25,438	-	20,884	10,526	-	811	66,047	0.59%
发放贷款与垫款	600,000	-	238,720	-	403,000	312,000	-	9,900	1,563,620	0.12%
应收款项类投资	-	100,000	500,000	-	16,000	-	-	-	616,000	0.5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006,682	11,415	2,671,026	-	801,424	-	-	-	26,490,547	12.50%
其他资产	66,155	6,256	12,817	-	2,374	-	-	144	87,746	0.5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710,819)	(888,397)	(3,802,687)	-	(7,565,225)	-	-	(4,999,580)	(19,966,708)	4.08%
衍生金融负债	-	-	(320,355)	(44,643)	-	-	-	(32,962)	(397,960)	1.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1,462)	(2,637)	-	-	-	-	-	(4,099)	0.01%
吸收存款	(70,617,792)	(892,944)	(90)	(52,240)	(136,078)	(470,714)	(435,149)	(24,978)	(72,629,985)	5.50%
应付利息	(1,717,199)	(43,276)	(9,733)	-	(39,962)	(5,028)	(3,906)	(42,125)	(1,861,229)	9.32%
应付债券	-	-	(1,110,000)	-	-	-	-	-	(1,110,000)	0.70%

除上述余额外，本行并无其他有关持有本行5%股份以上或持有股份总额不足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股东款项。本行所有与关联方的重大交易(包括收付方式和条件)均按一般商业交易条款进行。

本行与关联自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是根据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并按正常业务程序进行。除已于附注十一、5所披露的与其他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外，本行与关联自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所发生的其他交易并不重大，因此本行未对其他有关交易进行披露。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6. 本行与关键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各相关期间内的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如下：

	2019年	2018年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注)	0.26亿	0.35亿

根据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该等关键管理人员2019年的薪酬总额尚未最终确定，但预计不会对本行2019年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注：上述2018年比较期间关键管理人员薪酬的披露已经按照2019年实际确认的数据进行重述。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2019年以及2018年内并无收取任何加入本行的奖励聘金或离职补偿金，也没有放弃收取任何酬金。

7. 本行支付企业年金

本行于2019年对由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年金计划作出的供款的金额为人民币2.72亿元，其中企业缴费金额为人民币2.27亿元，个人缴费金额为人民币0.45亿元(2018年：人民币3.04亿元，其中企业缴费金额为人民币2.53亿元，个人缴费金额为人民币0.51亿元)。

十二、分部报告

1. 经营分部

本行按业务条线和经营地区将业务划分为不同的营运组别，从而进行业务管理。本行的经营分部已按与内部报送信息一致的方式列报，这些内部报送信息是提供给本行管理层以向分部分配资源并评价分部业绩。本行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了下列报告分部：

公司银行业务

该分部向公司客户、政府机关和金融机构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包括企业贷款、贸易融资、存款服务、代理服务、现金管理服务、财务顾问与咨询服务、汇款和结算服务及担保服务等。

个人银行及信用卡业务

该分部向个人客户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包括贷款服务、存款服务、理财服务、汇款服务、证券代理服务和信用卡服务等。

资金运营及其他业务

资金运营及其他业务包括于银行间市场进行同业拆借交易、回购交易、债券投资和买卖、衍生金融工具、托管服务、资产管理服务、权益投资、外汇买卖以及其他自身没有形成可单独列报的分部或不能按照合理基准进行分配的业务。该分部还对本行流动性水平进行管理，包括发行债券。

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行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分部之间的交易按一般商业条款及条件进行。内部收费及转让定价是参考市场价格确定，并已在各分部的业绩中反映。与第三方交易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列示，内部收费及转让定价调整所产生的利息净收入和支出以「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列示。

分部收入、支出、资产与负债包含直接归属某一分部，以及按合理的基准分配至该分部的项目。分部收入、支出、资产和负债包含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抵销的内部往来的余额和内部交易。分部资本性支出是指在会计期间内分部购入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和新增在建工程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二、分部报告(续)

1. 经营分部(续)

	2019年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及 信用卡业务	资金运营及 其他业务	合计
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5,830,534	28,618,804	(836,563)	33,612,775
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12,786,039	(23,549,540)	10,763,501	-
利息净收入	18,616,573	5,069,264	9,926,938	33,612,77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25,405	33,470,901	747,941	35,144,247
投资收益	-	123,289	3,528,951	3,652,24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3,252,091	3,252,091
汇兑收益	-	-	417,015	417,015
其他业务收入	7,056	13,110	30,460	50,626
资产处置收益	9,394	17,454	40,554	67,402
其他收益	17,961	33,371	64,753	116,085
营业收入	19,576,389	38,727,389	18,008,703	76,312,481
税金及附加	(224,512)	(500,562)	(175,861)	(900,935)
业务及管理费	(7,618,496)	(13,745,253)	(2,131,735)	(23,495,484)
资产减值损失	(18,717,051)	(16,785,729)	(936,344)	(36,439,124)
其中：信用减值损失	(18,614,681)	(16,784,824)	(936,344)	(36,335,849)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02,370)	(905)	-	(103,275)
其他业务成本	(4,409)	(9,857)	(5,547)	(19,813)
营业支出	(26,564,468)	(31,041,401)	(3,249,487)	(60,855,356)
营业利润	(6,988,079)	7,685,988	14,759,216	15,457,125
加：营业外收入	55,532	33,997	17,346	106,875
减：营业外支出	(164,453)	(52,487)	(424,135)	(641,075)
利润总额	(7,097,000)	7,667,498	14,352,427	14,922,925
分部资产	712,200,691	805,941,154	1,114,656,001	2,632,797,846
分部负债	(1,316,520,944)	(301,666,918)	(805,045,759)	(2,423,233,621)
其他分部信息：				
信贷承诺	335,156,125	645,225,188	-	980,381,313
折旧及摊销费用	574,978	629,016	891,527	2,095,521
资本性支出	458,523	518,874	717,628	1,695,025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二、分部报告(续)

1. 经营分部(续)

	2018年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及 信用卡业务	资金运营及 其他业务	合计
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11,352,503	22,708,990	(11,439,022)	22,622,471
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5,866,632	(20,981,508)	15,114,876	-
利息净收入	17,219,135	1,727,482	3,675,854	22,622,47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74,033	31,887,698	1,269,045	33,930,776
投资收益	-	-	3,121,586	3,121,58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617,195	617,195
汇兑损失	-	-	(1,237,154)	(1,237,154)
其他业务收入	13,421	84,829	44,338	142,588
资产处置收益	2,344	3,013	4,222	9,579
其他收益	9,970	55,553	47,376	112,899
营业收入	18,018,903	33,758,575	7,542,462	59,319,940
税金及附加	(164,649)	(455,440)	(139,438)	(759,527)
业务及管理费	(7,210,921)	(12,136,493)	(2,113,117)	(21,460,531)
资产减值损失	(13,999,491)	(10,353,275)	(430,458)	(24,783,224)
其他业务成本	(6,644)	(7,379)	(7,318)	(21,341)
营业支出	(21,381,705)	(22,952,587)	(2,690,331)	(47,024,623)
营业利润	(3,362,802)	10,805,988	4,852,131	12,295,317
加：营业外收入	70,860	24,061	12,886	107,807
减：营业外支出	(82,090)	(56,181)	(324,118)	(462,389)
利润总额	(3,374,032)	10,773,868	4,540,899	11,940,735
分部资产	576,344,167	751,838,806	1,032,667,333	2,360,850,306
分部负债	(1,088,190,956)	(253,269,892)	(860,887,156)	(2,202,348,004)
其他分部信息：				
信贷承诺	231,551,640	556,108,080	-	787,659,720
折旧及摊销费用	518,744	662,314	918,395	2,099,453
资本性支出	917,805	1,197,273	1,644,481	3,759,559

十二、分部报告(续)

2. 地区分部

本行主要于中国境内经营，本行除总行外已在北京、上海、大连、沈阳、郑州、南京、杭州、昆明、广州、深圳、东莞、珠海、汕头、梅州、惠州、韶关、清远、中山、佛山、江门、肇庆、阳江、湛江、武汉、茂名、河源、长沙、天津、哈尔滨、济南、乌鲁木齐、成都、福州、苏州、宁波、合肥、重庆、西安、石家庄、南昌、南宁、太原、长春和澳门设立了44家直属分行。另外，本行还设有香港代表处。

按地区列报信息时，经营收入是以产生收入的分行所在地为基准划分。资产、非流动资产和资本性支出则按相关资产的所在地划分。

作为管理层报告的用途，本行以分行所在地为基准划分为以下六个地区：

- 「长江三角洲」：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
- 「珠江三角洲」：广东省、福建省；
- 「环渤海地区」：北京市、天津市、辽宁省、黑龙江省、吉林省、山东省、河北省；
- 「中西部地区」：河南省、湖北省、湖南省、云南省、四川省、安徽省、陕西省、重庆市、广西壮族自治区、江西省、山西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总行：总行及信用卡中心；
- 境外。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二、分部报告(续)

2. 地区分部(续)

	2019年						合计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环渤海地区	中西部地区	总行	境外	
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7,064,075	1,228,589	(4,272,987)	5,743,300	23,613,697	236,101	33,612,775
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152,621)	9,487,798	9,337,782	14,754	(18,700,300)	12,587	-
利息净收入	6,911,454	10,716,387	5,064,795	5,758,054	4,913,397	248,688	33,612,77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70,368	669,300	636,489	355,022	32,910,550	102,518	35,144,247
投资收益	-	-	-	-	3,651,499	741	3,652,24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3,225)	(9,552)	30,688	(3,667)	3,234,510	3,337	3,252,091
汇兑收益/(损失)	33,681	99,653	135,183	27,853	141,257	(20,612)	417,015
其他业务收入	5,410	24,603	8,705	8,025	3,831	52	50,62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14,874	11,197	(1,785)	43,609	(493)	-	67,402
其他收益	13,110	2,925	57,969	8,921	33,160	-	116,085
营业收入	7,445,672	11,514,513	5,932,044	6,197,817	44,887,711	334,724	76,312,481
税金及附加	(159,792)	(167,597)	(101,174)	(120,661)	(351,535)	(176)	(900,935)
业务及管理费	(2,557,958)	(5,118,167)	(3,201,452)	(2,912,061)	(9,603,792)	(102,054)	(23,495,484)
资产减值损失	(4,064,068)	(3,937,150)	(8,633,603)	(4,533,124)	(15,251,554)	(19,625)	(36,439,124)
其中：信用减值损失	(4,062,548)	(3,835,395)	(8,633,603)	(4,533,124)	(15,251,554)	(19,625)	(36,335,849)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520)	(101,755)	-	-	-	-	(103,275)
其他业务成本	(5,118)	(10,377)	(2,161)	(2,157)	-	-	(19,813)
营业支出	(6,786,936)	(9,233,291)	(11,938,390)	(7,568,003)	(25,206,881)	(121,855)	(60,855,356)
营业利润	658,736	2,281,222	(6,006,346)	(1,370,186)	19,680,830	212,869	15,457,125
加：营业外收入	10,621	69,038	11,669	6,639	8,902	6	106,875
减：营业外支出	(34,028)	(421,632)	(37,372)	(29,068)	(118,971)	(4)	(641,075)
利润总额	635,329	1,928,628	(6,032,049)	(1,392,615)	19,570,761	212,871	14,922,925

	2019年						合计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环渤海地区	中西部地区	总行	境外	
分部资产	272,440,510	326,852,390	196,317,298	261,468,192	1,856,702,377	27,885,747	2,941,666,514
抵销							(308,868,668)
资产合计							2,632,797,846
分部负债	(273,799,978)	(327,314,808)	(206,547,979)	(264,689,399)	(1,632,528,757)	(27,221,368)	(2,732,102,289)
抵销							308,868,668
负债合计							(2,423,233,621)
其他分部信息：							
信贷承诺	93,727,842	49,892,704	80,249,520	107,784,791	645,225,188	3,501,268	980,381,313
折旧及摊销费	144,314	301,072	178,065	205,863	1,261,460	4,747	2,095,521
资本性支出	64,761	150,318	108,022	216,245	1,146,824	8,855	1,695,025
非流动资产(注释(i))	1,582,220	2,287,139	1,472,559	1,843,658	7,295,401	38,958	14,519,935

(i) 非流动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二、分部报告(续)

2. 地区分部(续)

	2018年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环渤海地区	中西部地区	总行	境外	合计
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3,981,990	3,788,632	(3,276,925)	5,223,008	12,677,262	228,504	22,622,471
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3,628,308	9,070,734	13,235,711	1,917,770	(27,823,841)	(28,682)	-
利息净收入/(支出)	7,610,298	12,859,366	9,958,786	7,140,778	(15,146,579)	199,822	22,622,47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33,144	628,606	501,648	306,753	31,981,330	79,295	33,930,776
投资收益/(损失)	-	-	-	-	3,122,210	(624)	3,121,58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930	2,575	1,360	7,030	592,223	11,077	617,195
汇兑收益/(损失)	35,490	103,165	132,136	14,564	(1,540,947)	18,438	(1,237,154)
其他业务收入	8,221	24,441	6,923	6,584	96,388	31	142,5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939)	15,889	(1,449)	(1,038)	(2,871)	(13)	9,579
其他收益	25,420	51,141	13,268	11,770	11,300	-	112,899
营业收入	8,114,564	13,685,183	10,612,672	7,486,441	19,113,054	308,026	59,319,940
税金及附加	(91,893)	(139,474)	(72,385)	(83,996)	(371,779)	-	(759,527)
业务及管理费	(2,498,210)	(4,831,884)	(3,020,156)	(2,717,787)	(8,296,075)	(96,419)	(21,460,531)
资产减值损失	(2,176,744)	(3,546,687)	(5,485,643)	(2,704,938)	(10,908,118)	38,906	(24,783,224)
其他业务成本	(4,798)	(11,516)	(2,036)	(1,736)	(1,255)	-	(21,341)
营业支出	(4,771,645)	(8,529,561)	(8,580,220)	(5,508,457)	(19,577,227)	(57,513)	(47,024,623)
营业利润	3,342,919	5,155,622	2,032,452	1,977,984	(464,173)	250,513	12,295,317
加：营业外收入	6,029	48,043	26,192	14,894	12,649	-	107,807
减：营业外支出	(31,145)	(351,539)	(30,643)	(24,144)	(24,916)	(2)	(462,389)
利润总额	3,317,803	4,852,126	2,028,001	1,968,734	(476,440)	250,511	11,940,735

	2018年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环渤海地区	中西部地区	总行	境外	合计
分部资产	266,873,839	559,395,433	402,142,280	221,258,311	891,839,919	22,147,041	2,363,656,823
抵销							(2,806,517)
资产合计							2,360,850,306
分部负债	(263,987,806)	(554,483,073)	(400,243,408)	(219,342,389)	(746,725,899)	(20,371,946)	(2,205,154,521)
抵销							2,806,517
负债合计							(2,202,348,004)
其他分部信息：							
信贷承诺	59,186,674	38,652,192	55,592,611	72,725,308	556,108,080	5,394,855	787,659,720
折旧及摊销费	168,064	342,273	199,231	214,041	1,170,002	5,842	2,099,453
资本性支出	75,002	171,688	311,295	196,164	3,003,824	1,586	3,759,559
非流动资产(注释(i))	1,644,055	2,445,133	1,543,936	1,844,346	7,371,981	36,642	14,886,093

(i) 非流动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三、风险管理

本行运用金融工具时面对的风险如下：

- 信用风险
- 市场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操作风险

本附注包括本行面临的以上风险的状况，本行计量和管理风险的目标、政策和流程，以及本行资本管理的情况。

风险管理体系

董事会承担本行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负责确定整体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能力，审批本行重大风险管理的目标、战略、政策和程序。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审议风险政策制度和内控建设实施方案，评估本行的风险管理能力，并承担审核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与合规风险等风险管理战略的职责。高级管理层下设内控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研究防范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及合规风险等风险的战略、方针和政策，评估管理制度的有效性，监控管理制度的实施情况，识别管理制度的不足并研究解决方案等。

风险管理部为本行全面风险管理的牵头部门，主要负责本行整体风险管理职能。风险管理部、授信管理部、零售信贷部、资产保全部等部门，负责本行信用风险管理制度的制定、具体实施和管理；风险管理部负责本行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国别风险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和管理；资产负债管理部负责本行流动性风险、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和管理；法律与合规部牵头本行合规风险、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检查和管理；审计部和区域审计中心负责对本行业务经营和风险控制进行独立的检查、监督和评价。

十三、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没有履行其对本行的义务或承诺，使本行可能蒙受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本行的信贷资产组合。

本行根据信用风险程度将贷款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次级类、可疑类和损失类贷款被视为不良贷款。贷款五个类别的定义如下：

正常：债务人能够履行贷款合同，无理由怀疑其全额及时偿还本息的能力。

关注：债务人当前能够偿还其贷款，但是债务人的经营状况存在不利因素，可能会对该债务人的还款能力造成影响。

次级：债务人的还款能力出现了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已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损失仍可能发生。

可疑：债务人不能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会产生较大损失。

损失：即使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和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仍不能收回贷款本息，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信用风险的集中程度：当一定数量的客户进行相同的经营活动、处于相同的地理位置或其行业具有相似的经济特性时，其履行合约的能力会受到同一经济变化的影响。信贷风险的集中程度反映了本行业绩对某一特定行业或地理位置的敏感程度。本行按照信用风险资产组合管理的原则，从区域、行业、客户、产品、期限等维度，制定信用风险资产组合限额。本行的业务主要在中国境内，但由于中国幅员广大，每一个地区的经济发展均有其独特之处(如某些地区被中央政府划为经济特区以吸引投资)，因此每个地区有其不同的风险。

本行专为识别、评估和监控信贷风险而设计了有效的信贷风险管理的系统架构、信贷政策和流程，并实施了系统的控制程序。经董事会批准，本行优化调整了信贷审批流程，于流程上加强对信贷风险的管控，明确贷款审批环节的职能及责任。分管风险副行长负责全行风险管理各项职能工作，并领导相关部门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货币政策及本行经营方针，制定一定时期的信贷政策和标准，分析信贷业务发展和风险管理状况，权限内审批各项信贷业务。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三、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在公司及机构业务信用风险管理方面，本行制定了行业信贷政策指引，完善了公司及机构类客户信贷准入、退出标准，明确了信贷结构调整政策，实施行业信贷风险限额管理，促进了信贷结构进一步优化。本行信用风险管理工作贯穿于信贷业务贷前调查、信贷审批、贷后管理等各流程环节。

在个人业务方面，本行主要依靠对申请人的信用评估作为发放个人信贷的基础，对信贷申请人收入、信用历史和贷款偿还能力等进行评估。本行重视对个人贷款的贷后监控，重点关注借款人的偿款能力和抵押品状况及其价值变化情况。一旦贷款逾期，本行将根据一套个人贷款标准化催收作业流程体系开展催收工作。

为降低风险，本行在适当的情况下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和增加保证人。本行已为特定类别抵押品的可接受性制定指引。本行对抵押品组合及法律契约均会做定期审核，确保其能继续覆盖相应的风险，并符合市场惯例。

贷款承诺和或有负债产生的风险在实质上与贷款和垫款的风险一致。因此，这些交易需要经过与贷款业务相同的申请、贷后管理以及抵质押担保要求。

本行制定了一系列政策，通过不同的手段来缓解信用风险。其中获取抵质押物、保证金以及取得公司或个人的担保是本行控制信用风险的重要手段之一。本行规定了可接受的特定抵质押物的种类，主要包括以下几个类型：

- 房产和土地使用权
- 定期存单、债券和股权等金融工具
- 应收账款和收费权
- 存货

为了将信用风险降到最低，对单笔贷款一旦识别出减值迹象，本行就会要求对手方提前偿还贷款或者追加抵质押物、增加保证人。

十三、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信用风险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根据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的变化情况，本行区分三个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无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纳入阶段一，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阶段二：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纳入阶段二，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阶段三：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纳入阶段三，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对于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减值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行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减值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式反映了：

-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金额；
- 货币时间价值；
- 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并不需要识别每一可能发生的情形。然而，本行考虑信用损失发生的风险或概率已反映信用损失发生的可能性及不会发生信用损失的可能性(即使发生信用损失的可能性极低)。

十三、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信用风险的计量(续)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续)

本行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状况(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本行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在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判断、假设和估计，例如：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 前瞻性信息
- 合同现金流量的修改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行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行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以及外部信用风险评级等。本行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本行通过设置定量、定性标准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判断标准主要包括逾期天数超过30天、内部信用评级显著下降、信用风险分类为关注类以及其他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情况。

十三、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信用风险的计量(续)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续)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本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行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五级分类为不良类；
- 债务人对本行的任何本金、垫款、利息或投资的公司债券逾期超过90天；
- 内部信用评级为违约级别。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行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行以当前风险管理所使用的巴塞尔新资本协议体系为基础，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行的违约概率以新资本协议内评模型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并剔除跨周期调整，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的「时点型」债务人违约概率；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行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授信产品的不同，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后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基于历史统计数据，不同宏观经济环境下，风险敞口的损失比率会有所不同；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行应被偿付的金额。

十三、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信用风险的计量(续)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续)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行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如国内生产总值、住宅价格指数等。

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本行在此过程中应用了统计模型和专家判断相结合的方式，在统计模型测算结果的基础上，根据专家判断的结果，每季度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预测，并通过进行回归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除了提供基准经济情景外，本行结合统计模型及专家判断结果来确定其他可能的情景及其权重。本行以加权的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一)或加权的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二及阶段三)计量相关的减值准备。上述加权信用损失以各情景下预期信用损失乘以相应情景的权重计算得出。

合同现金流量的修改

本行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当合同修改并未造成实质性变化且不会导致终止确认原有资产时，本行在报告日评估修改后资产的违约风险时，仍与原合同条款下初始确认时的违约风险进行对比，并重新计算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资产的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

本行对合同现金流量修改后资产的后续情况实施监控，经过本行判断，合同修改后资产信用风险已得到显著改善，达到划分为阶段一条件后才能从阶段三或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同时损失准备的计算基础由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转为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于2019年12月31日，此类合同现金流量修改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不重大。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三、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1)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级对应资产的情况下，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是指金融资产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表外信贷业务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已在附注八、1中披露。

	2019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不适用	合计
表内资产项目相关的 信用风险敞口如下：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6,732,535	-	-	-	16,732,53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9,192,230	-	-	-	229,192,230
贵金属	-	-	-	1,363,121	1,363,121
拆出资金	89,299,634	-	179,000	-	89,478,6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34,141,192	34,141,192
衍生金融资产	-	-	-	25,175,143	25,175,14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6,849,357	-	-	-	66,849,35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75,680,966	37,305,723	16,134,731	-	1,529,121,420
其他债权投资	192,080,796	-	66,801	-	192,147,597
债权投资	302,085,770	3,037,562	2,377,553	-	307,500,885
其他资产	95,152	34,636	320,482	8,785,823	9,236,093
合计	2,372,016,440	40,377,921	19,078,567	69,465,279	2,500,938,207

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价值已恰当反映了其最大信用风险。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三、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1)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2018年
表内资产项目相关的信用风险敞口如下：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1,908,74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42,984,599
贵金属	904,024
拆出资金	37,679,0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47,063,954
衍生金融资产	32,625,44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8,084,725
应收利息	11,209,08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09,117,96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9,898,356
持有至到期投资	218,246,402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4,681,987
其他资产	10,668,278
合计	2,325,072,650

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价值已恰当反映了其最大信用风险。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三、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2) 金融资产的信贷质量分析

	2019年				
	发放贷款 和垫款	存/拆放 金融机构	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投资(i)	其他(ii)
已发生信用减值					
总额	39,086,247	379,000	403,313	6,518,276	1,119,216
减值准备	(22,951,516)	(200,000)	(403,313)	(4,073,922)	(735,131)
小计	16,134,731	179,000	-	2,444,354	384,085
已逾期未发生信用减值总额					
逾期3个月以内	8,375,959	-	-	169,088	129,788
减值准备	(3,102,492)	-	-	(2,550)	-
小计	5,273,467	-	-	166,538	129,788
未逾期未发生信用					
减值总额	1,523,611,673	106,212,911	66,849,383	531,584,859	10,085,341
减值准备	(15,898,451)	(180,742)	(26)	(406,077)	-
小计	1,507,713,222	106,032,169	66,849,357	531,178,782	10,085,341
合计	1,529,121,420	106,211,169	66,849,357	533,789,674	10,599,214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三、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2) 金融资产的信贷质量分析(续)

	2018年				
	发放贷款 和垫款	存/拆放 金融机构	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投资(i)	其他(ii)
已减值					
按个别方式评估已出现减值总额	10,135,341	379,000	403,313	4,743,745	858,918
减值准备	(7,101,345)	(200,000)	(403,313)	(2,668,219)	(496,303)
净额	3,033,996	179,000	-	2,075,526	362,615
按组合方式评估已出现减值总额	9,332,769	-	-	-	-
减值准备	(8,415,620)	-	-	-	-
净额	917,149	-	-	-	-
已逾期未减值总额					
逾期3个月以内	14,479,856	-	-	360,000	-
逾期3个月以上6个月以内	2,568,139	-	-	-	-
逾期6个月以上1年以内	2,911,229	-	-	-	-
逾期1年以上	6,424,906	-	-	500,000	-
小计	26,384,130	-	-	860,000	-
减值准备	(8,468,691)	-	-	(66,000)	-
净额	17,915,439	-	-	794,000	-
未逾期未减值总额	1,292,673,896	59,413,404	78,084,725	577,359,432	22,418,768
减值准备	(5,422,514)	(4,571)	-	(338,259)	-
净额	1,287,251,382	59,408,833	78,084,725	577,021,173	22,418,768
账面价值	1,309,117,966	59,587,833	78,084,725	579,890,699	22,781,383

(i) 投资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2018年12月31日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ii) 其他包括应收利息、转让信贷资产应收款、待清算款项、继续涉入资产、其他应收款、贵金属。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三、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3) 债券投资的信用风险评级状况

本行采用信用评级方法监控持有的债券组合信用风险状况。债券评级参照彭博综合评级或其他债券发行机构所在国家主要评级机构的评级。于各资产负债表日债券投资账面价值按投资评级分布如下：

	2019年
已发生信用减值	
债券投资总额	66,801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小计	66,801
未逾期未发生信用减值	
彭博综合评级	
AA-至AA+	724,016
A-至A+	48,111,838
A-以下	4,833,068
	53,668,922
其他机构评级	
AAA	255,097,047
AA-至AA+	2,375,899
A-至A+	80,355
	257,553,301
无评级	127,369,859
减值准备	(23,186)
账面价值小计	438,568,896
合计	438,635,697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三、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3) 债券投资的信用风险评级状况(续)

	2018年
已减值	
按个别评估方式已出现减值总额	65,719
减值准备	(65,719)
账面价值小计	-
未逾期未减值	
彭博综合评级	
AA-至AA+	115,625
A-至A+	52,070,704
A-以下	8,121,316
其他机构评级	60,307,645
AAA	204,837,932
AA-至AA+	3,819,121
无评级	208,657,053
账面价值小计	129,913,460
合计	398,878,158

十三、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商品价格、股票价格及其他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的市场风险主要来自银行业务的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市场风险管理指引》等政策指引,建立市场风险管理体系。本行董事会及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领导全行市场风险管理工作。在高管层中设立分管风险副行长,并通过下设的内控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制定、定期审查和监督执行市场风险管理的政策、程序以及具体的操作规程和评价市场风险管理的全面性。风险管理部具体对本行市场风险进行管理、监控,并履行独立向高级管理层和董事会报告的职责。

本行风险监控手段包括通过久期监测、敞口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等手段对各业务中的市场风险开展风险识别、计量和监控管理;对金融市场部门设立了以风险价值和敏感性指标为主体的市场风险限额体系,并对市场风险限额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通过对新产品和复杂交易业务中市场风险的审议程序确保新业务的市场风险被及早识别和评估;在审慎条件下开展了市场风险的压力测试工作。本行通过市场风险及资金中台管理系统实现对全行市场风险的量化管理和监控。流动性风险及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管理系统对银行账户业务市场风险管理提供辅助性的支持作用。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由于市场利率变动所带来的损失的可能性。本行对利率风险的敞口通过研究宏观经济各项指标判断未来利率走势,同时结合本行资金成本、资本充足率、存贷款的增长情况等因素预测未来全行资金变动趋势,以研究本行对利率风险的承受力。

本行主要通过资产组合构建和调整来管理利率风险。资产组合的目的在于通过资产多样化来分散风险、提高盈利。

目前人民币利率风险主要体现在利率政策变动风险和利率敏感性资产负债错配带来的风险。本行针对人民币利率风险管理的主要措施包括:

- (i) 预期利率走势,密切关注政策动态以全面识别利率风险,力争为利率风险限额的确定和风险敞口的调节提供决策依据;
- (ii) 通过设定风险指标值来约束投资交易行为,并定期进行评估;
- (iii) 及时根据市场预期调整投资组合或融资结构;
- (iv) 建立人民币存贷款利率授权体系;及
- (v) 推进资产负债管理和内部资金转移定价系统,综合运用各类工具调节利率风险敞口。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三、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1) 利率风险(续)

本行利率风险管理的主要方面包括：

- (i) 利率风险的量化，目前本行对全行资产负债表已经实现了利率风险的量化，独立的市场风险管理中台对利率风险敞口进行实时监控，针对存款和贷款等银行账户的利率风险管理系统即流动性风险及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系统已经上线使用；
- (ii) 确定利率风险限额，即根据银行承受能力和业务发展需求，确定恰当的利率风险敞口。

本行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本行净利息收入及权益的可能影响。下表列示了本行净利息收入及权益在其他变量固定的情况下对于可能发生的合理利率变动的敏感性。

	净利息收入敏感性	
	2019年	2018年
利率变更(基点)		
+100	(1,402,488)	(2,367,289)
-100	1,402,488	2,367,289

	权益敏感性	
	2019年	2018年
利率变更(基点)		
+100	(4,292,162)	(3,734,214)
-100	4,614,235	4,009,741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三、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1) 利率风险(续)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有关的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行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行按年化计算的净利息收入及权益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

- (i) 所有在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开始时重新定价或到期；
- (ii) 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
- (iii) 资产和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

净利息收入敏感性是指一定利率变动对年底持有的预计未来一年内进行利率重定的金融资产及负债所产生的利息净收入的影响。

权益敏感性的计算是基于在一定利率变动时对年底持有的固定利率其他债权投资进行重估的影响。

上述利率敏感性分析只是作为例证，以简化情况为基础。该分析显示在各个预计收益曲线情形及本行现时利率风险状况下，净利息收入和权益之估计变动。但该影响并未考虑管理层为减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上述估计假设所有年期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因此并不反映若某些利率改变而其他利率维持不变时，其对净利息收入和权益的潜在影响。

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行净利息收入及权益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三、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1) 利率风险(续)

下表列示于报告期末资产与负债于相关年度的实际利率及按下一个预期重定价日(或到期日,以较早者为准)的分布。

	2019年						
	(注释(i))						
	实际利率	不计息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 银行款项	1.48%	5,317,012	226,963,644	97,277	-	-	232,377,93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和拆出资金	2.72%	337,867	69,439,453	33,701,183	2,732,666	-	106,211,1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6%	118,978	66,730,379	-	-	-	66,849,357
发放贷款和垫款	4.74%	4,660,384	695,135,066	645,278,854	167,570,366	16,476,750	1,529,121,420
投资(注释(ii))	3.67%	119,369,885	31,924,653	92,981,942	256,304,814	130,521,793	631,103,087
其他资产		67,134,880	-	-	-	-	67,134,880
资产合计		196,939,006	1,090,193,195	772,059,256	426,607,846	146,998,543	2,632,797,846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3.27%	(1,174,342)	(11,200,000)	(52,400,000)	-	-	(64,774,34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和拆入资金	2.77%	(1,390,104)	(400,075,310)	(43,013,466)	-	-	(444,478,8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4%	(25,557)	(101,087,888)	(3,629,379)	-	-	(104,742,824)
吸收存款	2.66%	(17,570,130)	(824,747,528)	(411,717,211)	(329,660,951)	(16,474,321)	(1,600,170,141)
应付债券	3.66%	(1,147,209)	(65,605,056)	(46,638,757)	(34,473,461)	-	(147,864,483)
其他负债		(61,202,951)	-	-	-	-	(61,202,951)
负债合计		(82,510,293)	(1,402,715,782)	(557,398,813)	(364,134,412)	(16,474,321)	(2,423,233,621)
资产负债敞口		114,428,713	(312,522,587)	214,660,443	62,473,434	130,524,222	209,564,225

(i) 实际利率是指利息收入/支出除以平均生息资产/负债的比率。

(ii) 投资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三、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1) 利率风险(续)

	2018年						合计
	(注释(i)) 实际利率	不计息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							
银行款项	1.50%	5,668,091	240,203,356	-	-	-	245,871,44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							
项和拆出资金	2.81%	-	40,352,084	6,328,886	12,906,863	-	59,587,8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91%	-	76,084,725	2,000,000	-	-	78,084,725
发放贷款和垫款	4.48%	-	758,966,958	451,251,423	89,674,033	9,225,552	1,309,117,966
投资(注释(ii))	3.84%	100,423,924	20,709,960	68,955,955	274,543,842	117,201,022	581,834,703
其他资产		86,353,632	-	-	-	-	86,353,632
资产合计		192,445,647	1,136,317,083	528,536,264	377,124,738	126,426,574	2,360,850,306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3.31%	-	-	(24,000,000)	-	-	(24,0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和拆入资金	3.55%	-	(528,998,527)	(61,076,762)	(72,442)	-	(590,147,7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62%	-	(27,516,858)	(3,543,155)	-	-	(31,060,013)
吸收存款	2.42%	(681,195)	(836,893,397)	(260,458,723)	(190,067,787)	(32,330,720)	(1,320,431,822)
应付债券	4.24%	-	(73,033,499)	(36,918,538)	(49,445,086)	-	(159,397,123)
其他负债		(77,311,315)	-	-	-	-	(77,311,315)
负债合计		(77,992,510)	(1,466,442,281)	(385,997,178)	(239,585,315)	(32,330,720)	(2,202,348,004)
资产负债敞口		114,453,137	(330,125,198)	142,539,086	137,539,423	94,095,854	158,502,302

(i) 实际利率是指利息收入/支出除以平均生息资产/负债的比率。

(ii) 投资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含股权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三、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2) 汇率风险

本行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外汇市场主要涉及美元与港币，其他币种交易则较少。本行的汇率风险包括日常资金交易业务造成的交易性外汇敞口风险及本行持有的非人民币计价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同业款项、投资以及吸收存款等。

交易性外汇风险包括代客外汇买卖及其平盘交易和自营外汇买卖业务形成的外汇风险。本行交易账户外汇风险主要是通过交易限额(包括敞口限额和止损限额)来控制。本行还通过压力测试对外汇风险状况进行评估。个人外汇买卖业务运行在自动成交平台上，本行个人外汇买卖的交易敞口可以实时监控。本行市场风险管理系统对各类交易形成的汇率敞口纳入全行市场风险管理范畴内进行计量和监控。另外，本行通过即期外汇交易和衍生交易来管理汇率风险，并适当运用衍生金融工具(主要是外汇掉期及货币利率掉期)管理其外币资产负债组合和结构性头寸。

本行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汇率变化对本行净利润的可能影响。下表列示了当其他项目不变时，各种外币对人民币汇率的合理可能变动对净利润的影响。

	净利润敏感性	
	2019年	2018年
汇率变更		
对人民币升值1%	164,806	52,162
对人民币贬值1%	(164,806)	(52,162)

有关的分析基于以下假设：

- (i) 各币种汇率敏感度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中间价)汇率波动1%造成的汇兑损益；
- (ii) 各币种汇率变动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汇率同时同向波动；及
- (iii) 计算外汇敞口时，包含了即期外汇敞口和远期外汇敞口。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并未考虑本行有可能采取的致力于消除外汇敞口对利润带来不利影响的措施，因此上述影响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三、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2) 汇率风险(续)

本行于各资产负债表日的汇率风险敞口如下：

	2019年				合计
	人民币	美元折合 人民币	港币折合 人民币	其他折合 人民币	
资产(不包括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9,858,188	1,820,353	200,772	498,620	232,377,93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拆出资金	72,855,854	29,084,703	1,649,236	2,621,376	106,211,1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6,849,357	-	-	-	66,849,35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04,167,243	20,131,715	2,751,912	2,070,550	1,529,121,420
投资(i)	620,763,985	9,349,877	-	989,225	631,103,087
其他资产	31,736,896	769,398	5,491,616	3,961,827	41,959,737
资产总计	2,526,231,523	61,156,046	10,093,536	10,141,598	2,607,622,703
负债(不包括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64,774,342)	-	-	-	(64,774,34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和拆入资金	(420,812,893)	(17,011,957)	(460,016)	(6,194,014)	(444,478,8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4,742,824)	-	-	-	(104,742,824)
吸收存款	(1,545,283,334)	(39,062,746)	(9,879,538)	(5,944,523)	(1,600,170,141)
应付债券	(147,864,483)	-	-	-	(147,864,483)
其他负债	(23,363,900)	(9,430,761)	(136,889)	(3,988,496)	(36,920,046)
负债总计	(2,306,841,776)	(65,505,464)	(10,476,443)	(16,127,033)	(2,398,950,716)
资产负债净头寸	219,389,747	(4,349,418)	(382,907)	(5,985,435)	208,671,987
表外项目：					
信贷承诺	953,460,891	21,809,032	107,338	5,004,052	980,381,313
衍生金融工具(ii)	(19,105,132)	14,749,623	(5,032,159)	8,920,287	(467,381)

(i) 投资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ii) 衍生金融工具反映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净额。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三、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2) 汇率风险(续)

	2018年				合计
	人民币	美元折合 人民币	港币折合 人民币	其他折合 人民币	
资产(不包括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43,811,157	1,412,814	176,790	470,686	245,871,44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 拆出资金	40,384,351	15,139,991	2,207,390	1,856,101	59,587,8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8,084,725	-	-	-	78,084,725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82,564,400	23,006,146	2,855,102	692,318	1,309,117,966
投资(i)	570,858,550	9,995,700	-	980,453	581,834,703
其他资产	51,751,754	993,676	98,423	884,334	53,728,187
资产总计	2,267,454,937	50,548,327	5,337,705	4,883,892	2,328,224,861
负债(不包括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4,000,000)	-	-	-	(24,0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和 拆入资金	(522,820,779)	(56,181,707)	(1,186,472)	(9,958,773)	(590,147,7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1,060,013)	-	-	-	(31,060,013)
吸收存款	(1,275,275,887)	(32,369,950)	(8,470,576)	(4,315,409)	(1,320,431,822)
应付债券	(159,397,123)	-	-	-	(159,397,123)
其他负债	(43,924,436)	(1,106,406)	(155,656)	(2,600,638)	(47,787,136)
负债总计	(2,056,478,238)	(89,658,063)	(9,812,704)	(16,874,820)	(2,172,823,825)
资产负债净头寸	210,976,699	(39,109,736)	(4,474,999)	(11,990,928)	155,401,036
表外项目：					
信贷承诺	760,870,335	20,269,426	272,004	6,247,955	787,659,720
衍生金融工具(ii)	(57,362,472)	49,415,241	1,825,870	11,958,534	5,837,173

(i) 投资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含股权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ii) 衍生金融工具反映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净额。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三、风险管理(续)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

本行根据政策制定、执行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了流动性风险管理治理结构，明确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下设的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和相关部门在流动性风险管理中的作用、职责及报告路线，以提高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有效性。

本行由总行资产负债管理部具体负责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通过动态调整资产负债总量和结构，保证全行流动性安全；对资产、负债以及资产负债匹配管理中涉及的流动性风险进行识别、计量和监测，通过计划调控、主动负债以及内部资金转移定价等方式控制各项流动性风险指标；定期开展压力测试，分析承受短期和中长期压力情景的能力；制定流动性应急计划，定期开展流动性应急演练，防范发生流动性风险。

(1) 剩余到期日分析

下表列示于各资产负债表日资产与负债根据相关剩余到期还款日的分析：

	2019年							合计
	无期限	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1,358,275	70,932,510	-	87,141	7	-	-	232,377,93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拆出资金	-	14,170,736	37,935,047	17,584,065	33,788,655	2,732,666	-	106,211,1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3,674,167	3,175,190	-	-	-	66,849,357
发放贷款和垫款(i)	16,654,201	309,120,953	86,568,146	138,539,609	427,683,834	270,375,442	280,179,235	1,529,121,420
投资(ii)	2,150,319	111,288,866	13,948,839	16,982,653	95,611,886	258,040,170	133,080,354	631,103,087
其他资产	32,826,754	1,335,704	6,788,989	4,928,419	8,227,213	12,244,254	783,547	67,134,880
资产合计	212,989,549	506,848,769	208,915,188	181,297,077	565,311,595	543,392,532	414,043,136	2,632,797,846

- (i) 发放贷款和垫款中的「无期限」类别指已减值或未减值本金已逾期一个月以上的贷款。对于未减值本金且逾期一个月以内的贷款则包含于「逾期/即期偿还」。该等金额是以扣除适当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列示。
- (ii) 投资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三、风险管理(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1) 剩余到期日分析(续)

	2019年							
	无期限	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1,536,140)	-	(53,238,202)	-	-	(64,774,34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和拆入资金	-	(68,949,175)	(85,061,969)	(247,140,142)	(43,327,594)	-	-	(444,478,8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93,300,870)	(7,812,575)	(3,629,379)	-	-	(104,742,824)
吸收存款	-	(602,135,954)	(107,063,019)	(124,236,773)	(416,423,527)	(332,943,735)	(17,367,133)	(1,600,170,141)
应付债券	-	-	(649,615)	(65,379,765)	(47,361,642)	(34,473,461)	-	(147,864,483)
其他负债	(8,357,824)	(5,880,918)	(3,716,976)	(8,679,581)	(19,554,760)	(14,241,968)	(770,924)	(61,202,951)
负债合计	(8,357,824)	(676,966,047)	(301,328,589)	(453,248,836)	(583,535,104)	(381,659,164)	(18,138,057)	(2,423,233,621)
资产负债敞口	204,631,725	(170,117,278)	(92,413,401)	(271,951,759)	(18,223,509)	161,733,368	395,905,079	209,564,225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								
- 外汇衍生工具	-	4,713,859	294,607,332	384,665,908	575,580,335	22,715,064	-	1,282,282,498
- 利率衍生工具	-	-	103,070,000	202,915,000	1,183,576,000	1,684,565,000	240,000	3,174,366,000
- 其他衍生工具	-	-	22,690,079	27,621,776	34,517,555	10,146,770	-	94,976,180
合计	-	4,713,859	420,367,411	615,202,684	1,793,673,890	1,717,426,834	240,000	4,551,624,678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三、风险管理(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1) 剩余到期日分析(续)

	2018年							合计
	无期限	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6,135,735	89,735,712	-	-	-	-	-	245,871,44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拆出资金	-	20,215,017	15,565,908	4,571,159	6,328,886	12,906,863	-	59,587,8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6,084,725	-	2,000,000	-	-	78,084,725
发放贷款和垫款(i)	13,484,618	474,559,643	54,040,977	65,971,702	291,414,600	201,993,200	207,653,226	1,309,117,966
投资(ii)	1,944,004	99,723,493	3,625,106	13,306,791	69,246,812	275,248,669	118,739,828	581,834,703
其他资产	28,458,834	3,127,678	10,607,870	11,446,240	14,123,480	17,662,282	927,248	86,353,632
资产合计	200,023,191	687,361,543	159,924,586	95,295,892	383,113,778	507,811,014	327,320,302	2,360,850,306

(i) 发放贷款和垫款中的「无期限」类别指已减值或未减值本金已逾期一个月以上的贷款。对于未减值本金且逾期一个月以内的贷款则包含于「逾期/即期偿还」。该等金额是以扣除适当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列示。

(ii) 投资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含股权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三、风险管理(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1) 剩余到期日分析(续)

	2018年							合计
	无期限	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24,000,000)	-	-	(24,0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和拆入资金	-	(77,138,162)	(179,382,810)	(272,477,555)	(61,076,762)	(72,442)	-	(590,147,7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24,279,373)	(3,237,485)	(3,543,155)	-	-	(31,060,013)
吸收存款	-	(519,202,786)	(191,728,171)	(126,643,635)	(260,458,723)	(190,067,787)	(32,330,720)	(1,320,431,822)
应付债券	-	-	(4,221,803)	(68,811,696)	(36,918,538)	(49,445,086)	-	(159,397,123)
其他负债	-	(11,852,950)	(6,540,851)	(10,870,076)	(26,505,816)	(20,186,634)	(1,354,988)	(77,311,315)
负债合计	-	(608,193,898)	(406,153,008)	(482,040,447)	(412,502,994)	(259,771,949)	(33,685,708)	(2,202,348,004)
资产负债敞口	200,023,191	79,167,645	(246,228,422)	(386,744,555)	(29,389,216)	248,039,065	293,634,594	158,502,302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								
- 外汇衍生工具	-	6,958,865	558,495,760	480,837,848	683,395,660	15,554,926	-	1,745,243,059
- 利率衍生工具	-	-	166,208,200	272,557,000	848,607,000	1,889,096,000	360,000	3,176,828,200
- 其他衍生工具	-	-	15,728,192	18,628,290	12,550,203	9,844,587	-	56,751,272
合计	-	6,958,865	740,432,152	772,023,138	1,544,552,863	1,914,495,513	360,000	4,978,822,531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三、风险管理(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2) 未折现合同现金流量分析

下表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金融资产、负债和信贷承诺未折现合同现金流量分析。这些金融工具的实际现金流量可能与本分析有显著差异。

	2019年								
	账面金额	未折现合同 现金流量	无期限	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32,377,933	232,377,933	161,358,275	70,932,510	-	87,141	7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和拆出资金	106,211,169	107,266,300	-	14,170,736	37,952,241	17,910,200	34,422,286	2,810,837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6,849,357	66,901,772	-	-	63,709,153	3,192,619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29,121,420	1,742,016,362	17,266,502	309,124,701	86,667,274	139,158,923	436,999,014	310,071,900	442,728,048
投资(i)	631,103,087	700,149,725	2,150,319	111,288,866	14,313,054	18,112,666	105,888,376	298,037,517	150,358,927
其他金融资产(ii)	10,027,213	10,027,213	1,445,847	1,298,850	4,618,061	276,300	1,324,442	287,275	776,438
合计	2,575,690,179	2,858,739,305	182,220,943	506,815,663	207,259,783	178,737,849	578,634,125	611,207,529	593,863,413

(i) 投资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ii) 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贵金属、长期股权投资、待清算款项、继续涉入资产、代垫费用及其他应收款等。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三、风险管理(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2) 未折现合同现金流量分析(续)

	2019年								
	账面金额	未折现合同 现金流量	无期限	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64,774,342)	(65,677,138)	-	-	(11,557,700)	-	(54,119,438)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和拆入资金	(444,478,880)	(451,133,763)	-	(68,949,175)	(85,115,700)	(248,460,225)	(48,608,66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4,742,824)	(104,824,305)	-	-	(93,326,786)	(7,840,815)	(3,656,704)	-	-
吸收存款	(1,600,170,141)	(1,638,944,683)	-	(602,135,954)	(109,156,315)	(127,910,737)	(427,564,183)	(352,500,920)	(19,676,574)
应付债券	(147,864,483)	(148,857,209)	-	-	(710,000)	(65,794,324)	(47,852,885)	(34,500,000)	-
其他金融负债	(10,927,726)	(10,927,726)	-	(1,962,473)	(1,132,678)	(1,829,846)	(3,384,821)	(1,854,894)	(763,014)
合计	(2,372,958,396)	(2,420,364,824)	-	(673,047,602)	(300,999,179)	(451,835,947)	(585,186,694)	(388,855,814)	(20,439,588)
信贷承诺		980,381,313	-	652,559,052	43,015,461	78,710,838	188,848,464	10,996,137	6,251,361
衍生金融工具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现金流入		834,918,417	-	4,713,859	173,299,898	188,076,661	446,994,217	21,833,782	-
— 现金流出		(843,128,837)	-	(8,408,835)	(173,291,154)	(188,865,608)	(450,696,806)	(21,866,434)	-
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18,529)	-	-	10,702	(3,697)	(25,143)	(391)	-
合计		(8,228,949)	-	(3,694,976)	19,446	(792,644)	(3,727,732)	(33,043)	-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三、风险管理(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2) 未折现合同现金流量分析(续)

	账面金额	未折现合同 现金流量	2018年						
			无期限	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45,871,447	245,871,447	156,135,735	89,735,712	-	-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和拆出资金	59,587,833	60,999,163	-	20,215,017	15,887,784	4,716,033	6,598,473	13,581,856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8,084,725	78,352,164	-	-	76,197,164	-	2,155,000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09,117,966	1,459,779,329	13,543,309	474,561,205	54,139,494	66,428,517	299,239,950	232,616,939	319,249,915
投资(i)	581,834,703	597,376,991	1,944,003	100,178,835	3,721,204	13,646,903	71,101,910	285,017,842	121,766,294
其他金融资产(ii)	12,782,545	12,782,545	909,080	466,384	5,293,355	3,300,285	1,016,761	1,139,366	657,314
合计	2,287,279,219	2,455,161,639	172,532,127	685,157,153	155,239,001	88,091,738	380,112,094	532,356,003	441,673,523

(i) 投资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含股权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ii) 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贵金属、长期股权投资、待清算款项、继续涉入资产、代垫费用及其他应收款等。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三、风险管理(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2) 未折现合同现金流量分析(续)

	2018年								
	账面金额	未折现合同 现金流量	无期限	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个月至 3个月	3个月至 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4,000,000)	(24,000,000)	-	-	-	-	(24,000,000)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和拆入资金	(590,147,731)	(596,115,126)	-	(77,138,162)	(181,765,093)	(275,228,188)	(61,911,241)	(72,442)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1,060,013)	(32,794,008)	-	-	(25,973,499)	(3,249,870)	(3,570,639)	-	-
吸收存款	(1,320,431,822)	(1,346,681,406)	-	(519,202,786)	(193,149,740)	(128,845,137)	(266,854,793)	(202,388,734)	(36,240,216)
应付债券	(159,397,123)	(160,430,000)	-	-	(4,230,000)	(69,240,000)	(37,460,000)	(49,500,000)	-
其他金融负债	(8,130,209)	(8,130,209)	-	(1,635,834)	(638,357)	(790,930)	(2,421,685)	(1,839,846)	(803,557)
合计	(2,133,166,898)	(2,168,150,749)	-	(597,976,782)	(405,756,689)	(477,354,125)	(396,218,358)	(253,801,022)	(37,043,773)
信贷承诺		787,659,720	-	561,055,577	27,444,217	60,800,728	117,275,093	12,173,420	8,910,685
衍生金融工具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现金流入		1,321,777,109	-	6,958,865	436,526,818	286,743,864	575,785,578	15,761,984	-
— 现金流出		(1,312,692,076)	-	(6,956,174)	(433,846,338)	(283,314,726)	(573,007,364)	(15,567,474)	-
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525)	-	-	1,069	(30,990)	44,546	(15,150)	-
合计		9,084,508	-	2,691	2,681,549	3,398,148	2,822,760	179,360	-

十三、风险管理(续)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包括因某事件或行动导致技术、流程、基础设施及人员失效而产生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以及对操作构成影响的其他风险。

本行于以内控措施为主的环境下制定了一系列政策及程序以识别、评估、控制、管理和报告风险。这套涵盖所有业务环节的机制涉及财务、信贷、会计、结算、储蓄、资金、中间业务、计算机系统的应用与管理、资产保全和法律事务等。本行依靠这个机制识别并监控所有主要产品、活动、流程和系统中的内在操作风险。

5. 资本管理

本行资本管理的目标为：

- 保持合理的资本充足率水平，持续满足资本监管法规和政策要求。保持稳固的资本基础，支持本行业务增长和战略规划的实施，实现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
- 遵守资本监管法规，逐步实施资本计量高级方法，完善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公开披露资本管理相关信息，全面覆盖各类风险，确保本行安全运营；
- 充分运用各类风险量化成果，建立以经济资本为核心的银行价值管理体系，完善政策流程和管理应用体系，强化资本约束和资本激励机制，提升产品定价和决策支持能力，提高资本配置效率；
- 合理运用各类资本工具，不断增强资本实力，优化资本结构，提高资本质量，降低资本成本，为股东创造最佳回报。

本行对资本结构进行管理，并根据经济环境和经营活动的风险特性进行资本结构调整。为保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行可能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发行或回购股票、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合格二级资本工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

本行管理层根据银保监会规定的方法定期监控资本充足率。

2013年1月1日起，本行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计算资本充足率。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商业银行应在2018年底前达到规定的资本充足率要求。对于系统重要性银行，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50%，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9.50%，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11.50%。对于非系统重要性银行，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7.50%，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50%，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10.50%。此外，在境外设立的子银行或分行也会直接受到当地银行监管机构的监管，不同国家对于资本充足率的要求有所不同。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三、风险管理(续)

5. 资本管理(续)

风险加权资产包括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市场风险加权资产和操作风险加权资产。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包括表内风险加权资产，表外风险加权资产以及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表内风险加权资产采用不同的风险权重进行计算，风险权重根据每一项资产、交易对手的信用、市场及其他相关的风险确定，并考虑合格抵押和担保的影响。表外敞口也采用了相同的方法计算，同时针对其或有损失的特性进行了调整。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包括场外衍生工具交易形成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证券融资交易形成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以及与中央交易对手交易形成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

本行的资本充足率及相关数据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法定财务报表为基础进行计算。于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行的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全面符合相关监管规定要求。

本行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资本计量方法分别计算的资本充足率如下：

	2019年	2018年
核心一级资本总额	164,573,409	158,502,302
核心一级资本调整项目	(1,775,352)	(1,654,647)
—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1,775,352)	(1,654,647)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62,798,057	156,847,655
其他一级资本	44,990,816	—
一级资本净额	207,788,873	156,847,655
二级资本	37,189,981	39,440,060
总资本净额	244,978,854	196,287,715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1,950,827,666	1,666,064,141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790,818,830	1,515,489,365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45,551,140	49,187,242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14,457,696	101,387,53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35%	9.41%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65%	9.41%
资本充足率	12.56%	11.78%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四、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行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衍生金融工具、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及应付债券。

- (i)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金融资产以及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金融负债属于短期性质款项或浮动利率工具，故其公允价值接近账面价值。
- (i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衍生金融工具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列报(除非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行将采用市场价格或市场利率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体现。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或市场价格或市场利率的金融工具，本行采用了现金流量折现或其他估值技术来确定这些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iii)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应付债券的公允价值通常以公开市场买价或经纪人/交易商的报价为基础。如果无法获得相关的市场信息，则以市场上具有相似特征(如信用风险和到期日)的证券产品收益率为参数，按定价模型或现金流量折现法估算公允价值。
- (iv)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照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大部分发放贷款和垫款按与人行利率相若的浮动利率定价。因此，这些贷款和垫款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 (v) 吸收存款大部分属于活期或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款，其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利率相若的浮动或短期利率重定价。因此这些客户存款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四、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2.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除以下项目外，本行于各资产负债表日其他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2019年		2018年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307,500,885	306,978,034	不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104,681,987	104,470,676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218,246,402	219,350,110
合计	307,500,885	306,978,034	322,928,389	323,820,786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147,864,483	147,043,749	159,397,123	159,523,396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1) 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

下表列示了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使用以可直接观察(即价格)或间接观察(即源自价格)的输入变量为基础的估值技术。这个类别包括使用以下方法估值的工具：类似工具在活跃市场的报价；相同工具或类似工具在较不活跃市场的报价；或其他估值技术，其所用重要的输入变量都可以通过市场数据直接或间接观察；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使用重要的不可观察输入变量的估值技术。这个类别涵盖了并非以可观察数据的输入变量为估值基础的所有工具，而不可观察的输入变量可对工具的估值构成重大的影响。这个类别所包含的工具，是以类似工具的市场报价来估值，并需要作出重大的不可观察的调整或假设，以反映不同工具的差异。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四、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1) 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续)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2019年12月31日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资产				
贵金属	1,363,121	-	-	1,363,1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29,304,286	-	129,304,286
衍生金融资产	-	25,175,143	-	25,175,143
发放贷款和垫款	-	132,414,749	-	132,414,749
其他债权投资	7,340,154	184,807,443	-	192,147,5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32,542	-	1,317,777	2,150,31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535,817	471,701,621	1,317,777	482,555,215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3,805,129)	(690,859)	-	(4,495,988)
衍生金融负债	-	(24,282,905)	-	(24,282,90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3,805,129)	(24,973,764)	-	(28,778,893)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四、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1) 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续)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2018年12月31日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贵金属	904,024	-	-	904,0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7,063,954	-	47,063,954
衍生金融资产	-	32,625,445	-	32,625,445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注释(i))	8,627,754	201,786,640	1,202,097	211,616,49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531,778	281,476,039	1,202,097	292,209,914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2,525,651)	-	-	(2,525,651)
衍生金融负债	-	(29,524,179)	-	(29,524,17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525,651)	(29,524,179)	-	(32,049,830)

(i) 上表列示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金额不包括以成本计量的股权类投资。

(ii) 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第一层级与第二层级之间不存在重大转换。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四、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1) 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续)

下表列示对归类为公允价值层级第三层级的金融工具在2019年度的变动情况：

	其他权益工具
2019年1月1日	1,427,966
利得或损失总额	
— 于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231,905)
本年增加	121,716
2019年12月31日	1,317,777

下表列示对归类为公允价值层级第三层级的金融工具在2018年度的变动情况：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2018年1月1日	413,597
利得或损失总额	
— 于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294,862)
本年增加	1,083,362
2018年12月31日	1,202,097

(2) 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划分为第二层级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大部分为人民币债券投资。这些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估值方法属于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的估值技术。此层级还包括大多数场外衍生工具合约，估值技术包括远期定价和掉期模型(以现值计算)；输入参数(如市场远期价格、利率曲线或中债收益率曲线)的来源是彭博系统。

2019年，本行上述持续以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3) 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划分为第三层级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本行持有的未上市股权。所采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和现金流折现法，涉及的不可观察参数主要包括市销率、市净率和折现率等。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五、金融资产转让

信贷资产证券化

本行将信贷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信托，再由特殊目的信托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本行在该等业务中可能会持有部分次级档资产支持证券，从而对所转让信贷资产保留了部分风险和报酬。本行会按照风险和报酬的保留程度，分析判断是否终止确认相关信贷资产。

对于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信贷资产证券化，本行全部终止确认已转移的信贷资产。于2019年12月31日，本行在该等信贷资产证券化交易中持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人民币0.15亿元(2018年12月31日：无)，其最大损失敞口与账面价值相若。

对于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与所转让信贷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信贷资产控制的，本行按照继续涉入程度确认该项资产。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行通过持有部分投资对已转让的信贷资产保留了一定程度的继续涉入，已转让的信贷资产于转让日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29.68亿元(2018年：人民币129.68亿元)。于2019年12月31日，本行继续确认的资产价值为人民币14.87亿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4.87亿元)。

收益权或财产权转让

本行将信贷资产收益权或财产权转让给特殊目的的信托，再由投资者受让信托计划的份额。本行会按照风险和报酬的保留程度，分析判断是否终止确认相关信贷资产。于2019年12月31日，本行未在该等收益权或财产权转让交易中持有信托计划份额(2018年12月31日：无)，本行全部终止确认已转移的信贷资产。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六、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予以抵销、受净额交割总约定或类似协议约束的金融资产分析如下：

	已确认的金融 资产的总额	予以抵销 的金额	会计报表中 列示的净额	未予以抵销的金额		净额
				金融工具	收到的现金 抵押品	
2019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工具	636,763	-	636,763	(45)	-	636,718
2018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工具	1,339,275	-	1,339,275	(110)	-	1,339,165

予以抵销、受净额交割总约定或类似协议约束的金融负债分析如下：

	已确认的金融 资产的总额	予以抵销 的金额	会计报表中 列示的净额	未予以抵销的金额		净额
				金融工具	收到的现金 抵押品	
2019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工具	45	-	45	(636,763)	(586,623)	(1,223,341)
2018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工具	110	-	110	(1,339,275)	(592,227)	(1,931,392)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是现时可执行的，并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抵销准则」），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计入未予以抵销的金额衍生工具符合以下条件：

- 交易对手与本行之间涉及国际掉期及衍生工具协会总协议与全球净额结算总协议，仅有权在违约、无力偿债或破产，或在其他方面未能符合抵销准则时抵销；及
- 已就上述交易收取／支付现金。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七、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a)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行主要在金融投资、资产管理和信贷资产转让等业务中会涉及结构化主体，这些结构化主体通常以发行证券或其他方式募集资金以购买资产。本行会分析判断是否对这些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以确定是否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本行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的相关信息如下：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行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理财产品、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及信托投资计划等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该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行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该投资中享有的权益的账面价值及其在本行的资产负债表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列示如下：

	2019年			
	账面价值			最大 损失敞口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合计	
基金	95,163,094	-	95,163,094	95,163,094
理财产品	816,517	-	816,517	816,517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4,621,028	5,654,885	20,275,913	20,275,913
信托投资计划	-	51,299,895	51,299,895	51,299,895
债权融资计划	-	22,069,262	22,069,262	22,069,262
合计	110,600,639	79,024,042	189,624,681	189,624,681

	2018年					最大 损失敞口
	账面价值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类 投资	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合计	
基金	36,720,807	53,137,442	-	-	89,858,249	89,858,249
理财产品	-	2,019,096	10,071,014	-	12,090,110	12,090,110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795,420	5,812,881	17,668,716	-	26,277,017	26,277,017
信托投资计划	-	-	50,476,909	2,000,000	52,476,909	52,476,909
债权融资计划	-	-	2,310,256	-	2,310,256	2,310,256
合计	39,516,227	60,969,419	80,526,895	2,000,000	183,012,541	183,012,541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七、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续)

(a)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续)

在本行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行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行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行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是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费收入。于2019年12月31日，本行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非保本理财产品的规模余额披露于附注九、2。2019年本行在该结构化主体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为人民币3.68亿元(2018年：人民币5.39亿元)。

于2019年12月31日，本行与自身发起设立的非保本理财产品之间的买入返售交易余额为人民币24.26亿元(2018年：无)。这些交易是根据正常的商业交易条款和条件进行的。2019年度，本行从上述交易中取得的利息收入金额不重大。

2019年，本行向信贷资产证券化交易中设立的特殊目的信托转移的信贷资产于转让日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5.88亿元(2018年：人民币74.00亿元)。于2019年12月31日，本行持有的上述特殊目的信托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十五。

2019年，本行向信贷资产收益权或财产权转让交易中设立的特殊目的信托转移的信贷资产于转让日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12亿元(2018年：人民币108.96亿元)。于2019年12月31日，本行持有的上述特殊目的信托的份额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十五。

(b)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行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为本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本行对发行及管理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提供本金保证承诺。本行将理财的投资和相应资金，按照有关资产或负债的性质，分别于对应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中列示。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以下简称「新冠肺炎疫情」)2020年1月于全国爆发以来，本行切实贯彻落实由中国人民银行、财政部、银保监会、证监会和国家外汇管理局共同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强化金融支持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通知》的各项要求，强化金融对疫情防控工作的支持。

本行的预期信用损失以2019年12月31日的一系列预测经济情况估算，本行将继续密切关注新冠肺炎疫情发展情况，评估和积极应对其对本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影响。截至本报告报出日，该评估工作尚在进行当中。

除以上事项外，截止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本行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事项。

十九、上年比较数字

出于财务报表披露目的，本行对部分比较数字进行了重分类调整。

二十、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行董事会于2020年4月28日决议批准。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机构名录

总行

- 📍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
东风东路713号广发银行大厦
- ☎ 电话：020-87311722
- 📠 传真：020-87311722
- 📮 邮编：510080
- 🏠 机构数量：1

哈尔滨分行

- 📍 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
群力第五大道2688号
- ☎ 电话：0451-54334666
- 📠 传真：0451-85872982
- 📮 邮编：150010
- 🏠 机构数量：23

北京分行

- 📍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
菜市口大街1号1层105单元
- ☎ 电话：010-65283775
- 📠 传真：010-65266728
- 📮 邮编：100053
- 🏠 机构数量：54

上海分行

- 📍 地址：上海市银城路88号
- ☎ 电话：021-63901033
- 📠 传真：021-63901929
- 📮 邮编：200120
- 🏠 机构数量：33

天津分行

- 📍 地址：天津市河西区解放南路
天津公馆
- ☎ 电话：022-58566111
- 📠 传真：022-58566160
- 📮 邮编：300042
- 🏠 机构数量：12

南京分行

- 📍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
江东中路238号
- ☎ 电话：025-88812002(总机)
- 📠 传真：025-88812007
- 📮 邮编：210009
- 🏠 机构数量：36

沈阳分行

- 📍 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
青年大街197号
- ☎ 电话：024-81378153
- 📠 传真：024-81378171
- 📮 邮编：110016
- 🏠 机构数量：27

苏州分行

- 📍 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
华池街国寿金融中心24幢A座
- ☎ 电话：0512-80987536
- 📠 传真：0512-80987778
- 📮 邮编：215000
- 🏠 机构数量：8

大连分行

- 📍 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
中山广场3号
- ☎ 电话：0411-82553259
- 📠 传真：0411-82553258
- 📮 邮编：116001
- 🏠 机构数量：24

杭州分行

- 📍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延安路516号
- ☎ 电话：0571-87019888(总机)
- 📠 传真：0571-87917852
- 📮 邮编：310006
- 🏠 机构数量：38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机构名录





宁波分行

-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
大庆南路11-27(单)号
-  电话：0574-87191730
-  传真：0574-87191000
-  邮编：315000
-  机构数量：17

长沙分行

-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
五一大道826号新华大厦
-  电话：0731-88335748
-  传真：0731-88335788
-  邮编：410005
-  机构数量：25




福州分行

-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
曙光路132号申发大厦1、4层
-  电话：0591-28083903
-  传真：0591-28083903
-  邮编：350009
-  机构数量：25






广州分行

-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
珠江新城临江大道57号
南雅中和广场首层、24-28层
-  电话：020-38988800
-  传真：020-83503050
-  邮编：510623
-  机构数量：59






济南分行

-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
经四路15号广发银行大厦
-  电话：0531-66669201
-  传真：0531-66669900
-  邮编：250001
-  机构数量：24



深圳分行

-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深南路1003号东方新天地广场
A座1-2(东)、11-19层
-  电话：0755-88919857
-  传真：0755-88919021
-  邮编：518000
-  机构数量：39

郑州分行

-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
郑州片区(郑东)郑州市
郑东新区CBD商务外环路10号
-  电话：0371-68599907
-  传真：0371-68599908
-  邮编：450046
-  机构数量：40

珠海分行

-  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
吉大景山路68号
-  电话：0756-3250900
-  传真：0756-3250900
-  邮编：519000
-  机构数量：15

武汉分行

-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
建设大道737号广发银行大厦
-  电话：027-85354783
-  传真：027-85354848
-  邮编：430022
-  机构数量：26

汕头分行

-  地址：广东省汕头市金环路
潮汕星河大厦1-4层
-  电话：0754-88262689
-  传真：0754-88262489
-  邮编：515041
-  机构数量：26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机构名录

佛山分行

-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
季华五路29号广发大厦
-  电话：0757-83358832
-  传真：0757-83359356
-  邮编：528000
-  机构数量：36

肇庆分行

-  地址：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
天宁北路75号之一
-  电话：0758-2313023
-  传真：0758-2313013
-  邮编：526040
-  机构数量：17

东莞分行

-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
石竹路3号广发金融大厦
-  电话：0769-22477888
-  传真：0769-22456654
-  邮编：523000
-  机构数量：51

阳江分行

-  地址：广东省阳江市东风三路38号
景湖综合楼
-  电话：0662-3367692
-  传真：0662-3367672
-  邮编：529500
-  机构数量：5



中山分行

-  地址：广东省中山市石岐区
华柏路55号
-  电话：0760-88861998(总机)
-  传真：0760-88861968
-  邮编：528403
-  机构数量：15



韶关分行

-  地址：广东省韶关市惠民南路41幢
-  电话：0751-8177989
-  传真：0751-8763208
-  邮编：512025
-  机构数量：3

江门分行

-  地址：广东省江门市建设路49号之五
-  电话：0750-3288388(总机)
-  传真：0750-3354276
-  邮编：529000
-  机构数量：20




河源分行

-  地址：广东省河源市建设大道西19号
友力商务大厦
-  电话：0762-3168600(总机)
-  传真：0762-3168604
-  邮编：517000
-  机构数量：7

惠州分行

-  地址：广东省惠州市下埔大道19号
-  电话：0752-2119885
-  传真：0752-2119888
-  邮编：516001
-  机构数量：19

梅州分行

-  地址：广东省梅州市江南彬芳大道南段
梅园新村MB11栋1至3层
-  电话：0753-2313068
-  传真：0753-2243595
-  邮编：514021
-  机构数量：10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机构名录

清远分行

地址：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
连江路五十五号城市花园
三十八号楼1-2层办公室01号

电话：0763-3855018
传真：0763-3855010
邮编：511500
机构数量：9

乌鲁木齐分行

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人民路480号

电话：0991-2953320
传真：0991-2953321
邮编：830001
机构数量：11

茂名分行

地址：广东省茂名市迎宾三路159号

电话：0668-2880579
传真：0668-2286313
邮编：525000
机构数量：14

合肥分行

地址：合肥市庐阳区阜南路169号
安粮东怡金融广场
B座1、42、43层

电话：0551-65955600
传真：0551-65955600
邮编：230061
机构数量：8

湛江分行

地址：广东省湛江市赤坎区
中山一路22号

电话：0759-3366558
传真：0759-3313285
邮编：524032
机构数量：13

重庆分行

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五一路99号
2单元广发银行大厦30-43层
及1单元裙楼1、2层

电话：023-63302266
传真：023-63329888
邮编：400010
机构数量：6

成都分行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泰路
112号四川投资大厦北楼
1-2层·17层·19-21层

电话：028-80587953
传真：028-85355943
邮编：610041
机构数量：13

石家庄分行

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
广安大街86号财富大厦1-3层

电话：0311-89881000
传真：0311-89881280
邮编：050000
机构数量：6

昆明分行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
广福路488号

电话：0871-64192153
传真：0871-64177444
邮编：650228
机构数量：26

西安分行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38号
林凯国际1、2、22、23、25层

电话：029-89568536
传真：029-89568558
邮编：710075
机构数量：11






概况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

机构名录


南昌分行

-  地址：南昌市红谷滩新区
红谷中大道1669号
-  电话：0791-83895508
-  传真：0791-86395508
-  邮编：330000
-  机构数量：4

信用卡中心

-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
珠江新城珠江西路10号
8、9、10、11、12、13层
-  电话：020-38738888
-  传真：020-38738992
-  邮编：510623
-  机构数量：1

南宁分行

-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46号
中国—东盟国际商贸物流中心
B座
-  电话：0771-5579601
-  传真：0771-5579606
-  邮编：530000
-  机构数量：7

香港代表处

-  地址：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
九号3002室
-  电话：00852-28101213
-  传真：00852-25300123



长春分行

-  地址：吉林省长春市二道区东盛大街
3000号上东国际A座1层105号
和106号商舖、2层、16-20层
-  电话：0431-81135111
-  传真：0431-81135000
-  邮编：130000
-  机构数量：2

太原分行

-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晋阳街
89号君威国际金融中心1-6层
-  电话：0351-2302121
-  传真：0351-2302157
-  邮编：030006
-  机构数量：2

澳门分行

-  地址：澳门新口岸宋玉生广场181-187
光辉(集团)商业中心18楼
-  电话：00853-28750328(总机)
-  传真：00853-28750728
-  机构数量：5



中国人寿集团成员单位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
东风东路713号

400-830-8003

510080

www.cgbchina.com.cn



BE BANK+ BE BANKER

秉心持责 共赋价值



本年报以再生纸印刷